藝文洋海

12
1977

秋聲圖（國畫）　任眞漢　陳武博　合作

加拿大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十二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畸人詩僧蘇曼殊（評論）	姚　芳	二四
英國間諜小說的三個時期（評論）	舒　文	一〇二
老詩人亞歷山大（作家與作品）	錢歌川	四〇
達雷爾的四重奏（作家與作品）	杜　漸	三三
賈兩村（古典小說論叢）	雙　翼	四四
淺析司馬遷《報任安書》（文學講座）	思　嚴	四四
在聶華苓的家裏（訪問記）	何　達	三
行囊（詩）	原　甸	四五
憶悼篇（詩）	凌亦倩	四六
人體動物園（詩）	秦　松	五〇
不眠者的獨語（詩）	韓　牧	一三
一棵古樹倒下 外一首（詩）	浩　泉	一二四
弟弟（詩）	懷　焰	一二六

只因你在東海岸成長（詩）　康靜城　一三三
旁岸的藍（詩）　鄭遠安　一四三
聖地牙哥書柬（散文）　李　黎　三八
幼年殘迹（散文）　黃東平　九一
戀夏餘情（散文）　江映瀾　一二四
我們追求（散文）　余　盈　八九
早笛三弄（散文）　羅　隼　一二八
靜靜的秋（散文）　劉　柳　一四二
隨筆二題　陳　浮　一三四
三人小品
渾江的冬日　張　茅　一三三
星星有勁　阮妮妮　一三三
黃昏之歌　林楓偉　一三三
牛皮棠（下）（中篇小說）　金　依　七一
阿叔（短篇小說）　陳不諱　一〇四
甘草演員（短篇小說）　海　辛　一五二
煩惱（短篇小說）　君　誼　一六〇
買樓記（短篇小說）　東　瑞　一七七

公僕（電影短劇） 大白 六
彩票（譯文） 杜漸譯 二九
（秘魯）維恩度拉・加西亞・卡狄隆作
鑽石（譯文） 羅茜譯 一四
（美國）米高・巴洛克作

外國文訊

日本文訊 岑春草 三七
維森特諾詩歌創作 童曼 七八
美出版《世界小說精華》 王迅 五六
英國目前書籍銷售趨勢 秦毅 四七
智利文壇有復甦氣象 明華 二〇
岡恩出版新著《大學》 洪波 二三
哥斯達黎加文學評介集 柳玲依 一〇〇

畫頁

蘆花古岸邊（國畫） 黃少強遺作 插頁
秋聲圖（國畫） 任眞漢 陳武博合作 封二
冬（速寫） 歐陽乃霑 封三

*

文藝書訊 本刊 一四

雙翼

賈雨村

——四大家族一爪牙

一

賈雨村這個人物，在《紅樓夢》中的地位，處置得很奇特。他似乎不是主要線索中的主要人物，但是處處都有他。如果把《紅樓夢》的內容來一個大刪節，從故事的情節上你可以把賈雨村的那些部份略去，故事性仍然不減，但在小說的意義上，你馬上會覺得缺少了很重要的一個方面。如果你選擇《紅樓夢》中的一些人物來編個戲，大都有可以各自歸納的情節，如寶黛的婚姻，如二尤的悲劇，但是如果你以賈雨村爲中心，那就幾乎接觸了整部《紅樓夢》。

拿音樂做比方，賈雨村像是游離於主要旋律之外的一個奇異的變奏或和弦，時而隱沒，時而出現。它豐富和加强了音樂主題，起了「點睛」般的作用。

在藝術作品中，——尤其是這麼一類規模巨大的小說中，很少有這樣的處理。它是曹雪芹獨特的藝術構思。

二

賈雨村是靠吹拍鑽營爬上去的。最初主要是攀附在賈府這棵大樹上。第九十二回，馮紫英向賈政問起「雨村老先生是貴本家不是？」賈政說：

「說也話長。他原籍是浙江湖州府人，流寓到蘇州，甚不得意。……只因舍妹丈林如海林公在揚州巡鹽的時候，請他在家做西席，外甥女兒是他的學生。因他有起復的信，（引者按：那時賈雨村曾做過一任官，因遇於貪酷，同寅側目，終被革職。見第二回。後來又得到向上鑽的機會。）要進京來，恰好外甥女兒要上來探親，林姑老爺便托他照應上來的。還有一封荐書託我吹噓吹噓。那時看他不錯，大家常會。豈知雨村也奇：我家世襲起，從「代」字革下來，寧榮兩宅，人口房舍，以及起居事宜，一概都明白。因此，遂覺得親熱了。」

賈雨村本來不認得賈政，但是一搭上了機會，就拚命吹拍。他的手法之一是把賈府的人事、起居事宜等，都摸得清清楚楚，這樣拍起馬屁來，就不會拍錯。這個手段果然有效，使得賈政覺得他「也奇」，並由此而「親熱」起來了。實際上，賈雨村最初對賈府的事了解得很少很少，他對古董商冷子興吹牛說是榮國府的本家，是同一家譜的，只由於賈府「那等榮耀，我們不便去認他，故越發生疏了。」（第二回）。冷子興對他說起了賈府的近況，賈雨村聽得津津有味。實際上，賈雨村對他這赫赫大名的「本家」幾乎一無所知，連賈府裏有個咖玉而生的公子也不知道。他對榮、寧二府的人事情況，第一次是從這個古董商冷子興那裏聽來的。他本已在江南甄府教過書，甄府與賈府關係密切，他不知道；他又是黛玉的塾師，可是在冷子興道破之前，他還不知道黛玉的母親就是賈政的妹妹。

這個有點小聰明的賈雨村，也許就從這裏得到啓發，從此用心摸賈府的底。要充「本家」，要對賈政等人奉承到

「親熱」的程度，沒有這一番功夫怎麼行呢？

果然，就是這樣與賈府「親熱」起來，靠着賈府的扶持，他爬了上去。賈府這個大貴族，本身也有多樹勢力、廣佈爪牙的需要。他家的管家賴大之子，就在賈府的福蔭下做了縣官。對於賈雨村這樣一個可以利用的爪牙，樂得提拔。在賈政的「極力幫助」之下，「不上兩月，便選了金陵應天府」，上任去了。

此後，賈雨村還用別的方法，削尖了頭，找到縫子就鑽，連賈政也有點佩服的說他：

「幾年間，門子也會鑽了，由知府推升轉了御史，不過幾年，升了吏部侍郎，兵部尚書。」（第九十二回）

賈雨村就這樣從一個窮教書先生，混到大官做。

當然，吹拍的手段是必要的，但只此還不夠。更要緊的是要爲主子做爪牙。在這方面，賈雨村做得很賣力，需要時，心狠手辣，樣樣到家。

三

寫賈雨村爲賈府盡力，小說中不止一處。但是最要緊的是第四回：「薄命女偏逢薄命郎，胡蘆僧判斷胡蘆案。」這一回書，寫賈雨村「一到任就有件人命官司」來到他手裏，這件官司便與賈府有關。這是薛蟠爲了爭奪一個婢女而打死一個小鄉宦之子馮淵的案件。薛蟠打死了人，「沒事人一般」的上京去了。馮家告狀，告了許久，不得要領。賈雨村一到任就碰上馮家再來告，他不知就裏，打算發簽拘捕兇犯家人來審問，案旁有個門子給他打個眼色，他馬上停手。退堂到密室叫這個門子來見，問個清楚。原來這個門子是他貧困時的老相識，當時賈雨村寄居胡蘆廟，這門子是廟中一個小沙彌，現在蓄了髮，在衙門裏混，不做胡蘆僧了。賈雨村記起來，表示得親切：「你也算貧賤之交了。」門子告訴他，這案子，認眞不得。案子的眞情，他倒已了解得一清二楚，但是薛家勢力大，惹不起。

門子告訴他，這案子中的婢女，就是甄士隱當年被拐的女兒英蓮。甄士隱是賈雨村的恩人，不是他資助，賈雨村根本沒有路費上京去混進官場的。賈雨村起初聞得，吃一驚，但一念到這案件關係自己重大前程，就不考慮怎樣幫助英蓮了，說：「且不要議論他人」。

門子更告訴他，這個地方，勢力最大的是賈、史、王、薛四家。做官得罪他們不得，他們是這裏做官的「護官符」。四家「皆連絡有親，一損俱損，一榮俱榮」。同時說出了形容這四家富貴態勢的俗諺口碑：

「賈不假，白玉爲堂金作馬。
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
東海缺少白玉床，龍王來請金陵王。
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

門子更明白說出：「如今凡作地方官的，都有一個私單，上面寫的是本省最有權勢極富貴的大鄉紳名姓，各省皆然；倘若不知，一時觸犯了這樣的人家，不但官爵，只怕連性命也難保呢！」曹雪芹在這裏明白道出這種情形不只此一地有，「各省皆然」，是封建社會的普遍現象。這現象表現爲：封建集團結成極兇惡的勢力，誰做官，只能巴結他們，奉承他們，理會不得天理良心的。巴結是一面，其反面則是鎭壓，對付下層百姓。

在這裏，擺出來的就是血淋淋一幅人吃人的圖畫。

這就是一部《紅樓夢》故事的背景。《紅樓夢》的故事情節，固然以極多的篇幅寫上層社會的生活和他們的內部矛盾，但是他們的整個生活，是在這幅血淋淋的背景圖畫之前活動着。如果說在第五回，曹雪芹以太虛幻境的形式寫下了他構思的情節梗概，那麼，在這第四回，先展開了這一幅圖畫，豈是偶然的麼？

爲了自己的前程，賈雨村從門子那裏接受了勸告，把這案件草草了結，自然是有利於薛家的。隨即「修書二封與賈政並京營節度使王子騰，不過說『令甥之事已完，不必過慮』之言寄去」，馬上向賈府表示了他的奴才性的忠心。同

時，他在這件事中，做了狠心事三件。一是不理是非，徇情枉法；二是不理會恩人之女英蓮的命運；三是對這個門子放心不下，「後來到底尋了他一個不是，遠遠的充發了才罷」（第四回）。

「玉在匱中求善價，釵於奩內待時飛」，這是賈雨村微賤時吟的詩句（第一回），現在他找到買主了。一上任就盡了力，在此以後，還做了許多壞事。石呆子的事件是其中突出的一樁。

四

石呆子事件，見第四十八回，通過平兒的口中說出來。賈赦大老爺聲色玩樂之餘，又要冒充有點文化，要搜求舊扇子。有個書獃子窮的連飯也沒得吃，家中有二十把舊扇子却就是不肯賣。「我餓死凍死，一千兩銀子一把，我也不賣。」代賈赦辦這事的賈璉，想不出法子，那個對賈府「人口房舍，以及起居事宜，一概都明白」的賈雨村聽說，就來幫閒了。平兒的敘述是：

「……那雨村沒天理的聽見了，便設了法子，訛他拖欠官銀，拿他到了衙門裏去，說『所欠官銀，變賣家產賠補。』把這扇子抄了來，做了官價，送了來。那石呆子如今不知是死是活。」

賈赦得到賈雨村送來的扇子，自然滿意。也對賈璉不滿，說：「人家怎麼弄了來了？」賈璉頂了一句，被賈赦打了一頓。所以平兒對賈雨村生恨，罵：

「都是那什麼賈雨村，半路途中那裏來的餓不死的野雜種！認了不到十年，生了多少事出來！」

「生了多少事出來！」這句話的另一面，也就是賈雨村不知爲賈府辦了多少骯髒事！

四大家族仗勢欺人，靠得着這一類爪牙。賈雨村不是唯一的爪牙。《紅樓夢》中寫這一類事情不少，王熙鳳包攬官司害人，只消一封信給當地的節度使，「兩日工夫，俱已妥協」（第十五回）。第六十九回，王熙鳳玩花招迫死尤二

姐，也是把當地官府當傀儡一般支使。這些事情雖然所費筆墨不很多，却很有力地揭露四大家族是騎在千萬人的頭上過日子的。賈雨村只是此中一個典型的爪牙。

五

奴才到底是奴才，他投靠主子，决不是爲了什麼光明磊落的目標，只是爲了自己的利益。爲了自己的利益，可以討好巴結；也爲了自己的利益，可以突然翻臉。這是統治者內部必然存在的矛盾。

賴尙榮（賴大的兒子）是這樣。當賈府沒落的時候，賈政向他借幾百兩銀子也辦不到。賈雨村更狠些，還會落井下石。

賈府被抄家以後，以前爭着來攀附的，此時全「裝窮躲事」，遠離幾步。家人包勇在街上聽到兩個人議論：

「那人說道：『你瞧！這麼個大府，前兒抄了家，不知如今怎麼樣了？』那人道：『他家怎麼能敗？聽見說，裏頭有位娘娘是他家的姑娘，雖是死了，到底有根基的。況且我常見他們來往的都是王公侯伯，那裏沒有照應？就是現在的府尹，前任的兵部，是他們的一家兒。難道有這些人還護庇不來麼？』……」

這裏說的「現在的府尹，前任的兵部」，就是指賈雨村，他已經升了京兆府尹，兼管稅務（第一百三回），權勢正在澎脹。可是，下面說的是：

「那人道：『你白住在這裏！別人猶可，獨是那個賈大人更了不得！我常見他在兩府來往，前兒御史雖參了，主子還叫府尹查明實迹再辦。你說他怎麼樣？他本沾過兩府的好處，怕人說他迴護一家兒，他倒狠狠的踢了一腳，所以兩府裏才到底抄了。你說如今的世情還了得嗎！』」（第一百七回）

賈雨村是這麼一個人。但在他那個階層裏，又不算十分罕有的。那個階層中的人，普遍是這樣，既要狼狽爲奸，又得防人咬你一口，但又隨時準備咬人家一口。只是表現出來的程度不同而已。賈府裏面其實也是這樣，有一次，賈雨村有降職的消息，賈璉聽得就說：

「他那官兒未必保的長。只怕將來有事，咱們寧可疏遠着他好。」（第七十二回）

這就用得着現成的四字成語：爾虞我詐。

六

在《紅樓夢》中，賈政以滿口仁義、一臉正氣的形貌出現，賈雨村則以「人也能幹，也會鑽營」（第一百十七回，賈府家人對賈雨村的議論）的模樣出現，很不正派。如果不細想，會覺得這是對立的形象。其實不然，兩家勾結得很緊（已如上文敘及），而且賈政和賈雨村的關係實在也很密切。

賈雨村有時大概會以高級清客似的姿態出現賈府。爲大觀園各處景物題匾額時，賈政說過這樣的話：自己人先題了，「若不妥，將雨村請來，令他再擬！」（第十七回）彷彿是個文胆。但是實際上賈府要的不只是賈雨村搖筆桿子，（他的文才實在也有限，那什麼「玉在匱中求善價」的歪詩，有什麼可恭維的？）賈府要雨村做的還是爲他家揮起鎮壓的棍子，而且賈雨村一上任就懂得這樣做，做了還馬上給賈政寫信邀功。能夠說賈政對這些一無所知嗎？並不。賈政深爲知道。

第九十二回，賈璉報知：

「聽得內閣裏人說起，雨村又要升官了。」

賈政道：

「這也好。不知准不准？」

賈雨村升官，賈政讚「這也好」。當然好，四大家族的爪牙官做得越大，四大家族自身越安穩。賈政之流越可以安安穩穩過日子，講道德，說漂亮話。賈赦可以安心討幾房小老婆，玩什麼舊扇子。

賈雨村這個形象，是賈政這一類大貴族的影子。賈政是大貴族，總要有個氣派；賈雨村是爪牙，——由較低級的爪牙升到高級的爪牙，他象徵着《紅樓夢》所寫的封建社會中那血腥的一面。影子是緊緊隨形的。

讀《紅樓夢》，在脂粉香中，如果忽略了這一面，就太片面了，甚至是抓不着要害處。以爲《紅樓夢》只是一部寫兒女私情的、自傳性的小說，那個根源可以說就在這裏。

七

曹雪芹對於賈雨村這個人物，顯然是很重視的，因爲他在這個人物身上有寓意，有發揮。

全書開宗明義，就說明，作者「故將眞事隱去」，而又「用假語村言，敷演出來」，「故曰賈雨村云云」。「眞事隱」諧音「甄士隱」，「假語村」諧音「賈雨村」。全書開頭先出現的人物，就是甄士隱與賈雨村。

這說明什麼呢？如果認爲全書只是記述某一件「眞事」，因而竭力去索「隱」，那就只能做「索隱派」。

從藝術作品產生的規律來說，「眞事」與「假語」（這個「假」，是假托之假）並不是對立的。創作必須有眞實生活的事物做根據，但是在歸納了大量的眞實事物而予以提高之後，就不同於原來的生活原模，這時可謂「眞事」已「隱」，而藝術形象（何妨謂之「假語」）同時誕生。

在這個意義上來說，作者所說的「假語村言」，正是他心目中的提高了、集中了、概括了的生活現象，是作者內心要表達的話。

當然，《紅樓夢》全書就是這樣的藝術創造，但是當曹雪芹把「假語村言」的首三個字諧音爲一個人名「賈雨村」時，他賦給這個人物的，是那樣一個貪婪、好色、奸詐、狠毒的形象，讓他活動在上層貴族與下層人物的對壘中間，這是不是說明：曹雪芹心目中的《紅樓夢》，重點並不是兒女私情，也不是色空夢幻，而是要描繪出一幅封建末世的完整畫圖？我想是的。至於他用了許多使人迷離恍惚的文字，那只是在當時的社會高壓下，不得不如此而已。

在聶華苓的家裏

何達

一

上午八點鐘，在香港啓德機場。

下午八點鐘，到了聶華苓的家。

我喜歡穿紅色短袖的運動衫，喜歡穿短褲，穿了喜歡穿的衣服，上了飛機。——東京——三藩市——芝加哥——西達·雷辟茲——有人來接，接我到愛荷華的「五月花」公寓，然後送我到聶華苓的家。

很多人都在那裏了，白種人，黃種人，黑種人……都

穿得很整齊，只有我穿着紅色的短袖運動衫和短褲，十分隨便。我把聶華苓的客廳，當做運動場了。

聶華苓見了我，老遠地叫了一聲「何達」，很響亮。她說她太高興了。

在書信中，她一再地說：「你一定要來！」

我來了。她高興，我也高興。

這一天，是一九七六年九月一日，是這一年度「國際寫作計劃」開始的一天。

什麼是「國際寫作計劃」？很費解。直到現在我還是覺得這幾個字很費解。後來我就叫它做「國際作家研討會」。

這時，國際作家們都在吃東西，喝酒。

聶華苓問我喝什麼酒，我說不上來。請她隨意給我調一杯。

一個印尼作家，用英語很起勁地大叫，硬說聶華苓像印尼女人，不像中國女人。他說了又說，說得我莫名其妙。

我覺得聶華苓十足是一個中國女人，而且很喜歡穿中國的服裝。

在聶華苓的客廳裏，有一幅放大的彩色照片，是她跟美國詩人保羅·恩格爾結婚時的照片。

她穿着的是中國式的禮服，粉紅色的短襖和長裙。他們兩人的身邊，是她的兩個女兒，薇薇和藍藍，都很高大了。

他們的身後掛着中國式的紅色的喜幛，中間是一個好大的金色的「雙喜」。

而且，她也很喜歡說中國話。

在香港，有些中國人在家裏，也全部是英語對白。但聶華苓從來沒有對中國人講外國話。

對女兒，她是講中國的普通話。

對在外國出生的外孫女，常常教她講中文，給外孫女起了一個中國名字：「安霞」。

見了她的妹妹，就用她們的湖北家鄉話交談。

在湖北，我呆過六年，這時，聽見有人講湖北話，也覺得很親切，想起在湖北的日子。那是四十年前的事了。

我在漢口時，聶華苓也在漢口，而且就住在我居停地方的附近。

提起鹽業銀行，提起南珍燒臘舖，提起精一書店，她都記得。那時候，大家一定見過面的，可惜大家都不認識，否則，就更有趣了。那時候，聶華苓大概只有十一、二歲吧。

二

九月四日晚上，聶華苓家，舉行了一個晚餐會，招待各國的作家，來的人很多。除了作家們之外，還邀請了一些別的客人，飯廳、客廳、和露台，都是人，一組一組地談天。

我在露台的一張木桌旁邊坐着，幾個會講中國話的美國女人圍攏了來，對我操練她們的中國話。

她們的中國話，說得很不錯。回答我不少的問題，其中一個還跟我講巴黎的情形，鼓勵我到巴黎去。

這幾個美國女人，都很年輕，很健康，而且很喜歡笑，而且笑得很大聲，而且常常笑在一起，好像是笑的大合唱。

不知是什麼使她們那麼高興，以前我從來沒有見過這麼開心的女人，以後也沒有見過。甚至於在電影中也沒有見過。

正在說說笑笑的時候，裏面有人吵起來了。

原來，一個黑人作家，因爲一個印度女人表示她對新中國的不滿意而生了氣，幾個白人作家又覺得這個黑人作家太不講禮貌。一時空氣頗爲緊張。

幸而一個冰島作家跟一個阿根廷作家，站在客廳當中，一起唱起歌來了。

他們唱了又唱，唱個不停，而且還手舞足蹈起來。

聶華苓輕輕地跟我說：「他們喝醉了！」

那個好像受了委曲的印度女人，向每一個人訴說那個黑人作家的不是。那個黑人作家獨自坐在飯廳的一角，默默無言。

這種情形常有麼？

聶華苓說：「有些作家，我們也不認識。是別人介紹的，待見了面，我們才知道他是什麼樣的人。但是不要緊，我們辦『國際寫作計劃』的目的之一，就是要使思想不同的作家，可以在一起交換意見，增加互相的了解。爭吵的事情，有時是難免的。不過也不很嚴重。」

三

聶華苓家經常開酒會，輪流接待各國的作家。

九月二十日，輪到了我。除了我之外，還有幾個人：一個日本小說家，一個印度詩人，一個南斯拉夫的作家，

一個波蘭的作家，還有一個孟加拉的年青詩人。

聶華苓的丈夫——美國詩人保羅·恩格爾很起勁地向大家講他在印度的經歷。

他一九六四年第一次到亞洲，到處亂跑，最喜歡到美國人還沒有到過的地方。

「印度，是一個一定要去的地方。」保羅說。

聶華苓也講她在印度的經歷，却是近幾年的事了。

「我跟印度的作家們說：你們印度的問題我們以前都有。只是你們缺少一個偉大的領袖。」這是聶華苓常向人講的話。

聶華苓又講了幾個以前來到愛荷華的外國作家的故事。

其中有一個丹麥的作家，是一個絕頂聰明的人，不到幾天，就對愛荷華非常熟悉，而且對其他的作家，都很會照顧，好像他是當地的主人。

可是過了兩個月，他的精神不正常起來，以致不得不把他送進醫院。原來他在丹麥時已經患過精神分裂症。後來，還是丹麥看過他病的醫生，來愛荷華把他帶了回去。

聶華苓說，每年請這麼多作家來，對每一個作家的生活，都要小心地照顧。有許多事情是意想不到的。有一位作家，某天下午要飛到加州大學演講，可是早晨起來發現他的假牙不見了，沒有假牙，他的發音就不準確。結果保羅替他找到一個相熟的牙醫，馬上爲他趕製一套臨時用的假牙。當天下午，他就飛到加州去了。

四

二十三日中午，我到聶華苓家，他們夫婦兩個，正在翻譯我的《風》。

「我們爲你這首詩，工作了一個上午了。」華苓跟我說。

他們把剛剛譯好的稿子給我看。我讀了一遍。

這眞使我驚奇，他們的譯文，怎麼會這麼貼切，這麼自然。在我讀着的時候，一點不感到困難，音韻，節奏，語氣，語意，詩行的長短，都跟我的原作十分神似，讀起來就跟讀原詩一樣。

他們近年來，做了許多翻譯的工作。他們翻譯了中國領袖的詩詞，已經有三種版本：紐約版、倫敦版和巴黎版。據說，在菲律賓的小市鎭裏都可以買到這本書。

他們非常重視翻譯的工作，不斷地把各國的文藝作

品，譯成英文。把各國作家的作品，介紹給英語的讀者。

聶華苓在愛荷華大學，還開了一門翻譯課，有許多外國作家參加。

這天中午，我們正要吃飯的時候，郵差送來了剛剛出版的《海洋文藝》（一九七六年九月號）。

聶華苓看到其中登載了我寫的那首《長跑者之歌》，立刻就把大意譯給保羅聽。

保羅說：「這首一定要譯成英文，譯成之後，一定要給我看。」

當天下午，華苓就把詩交給專人去譯，譯了之後，又由他們兩個校對修改。

不久之後，我的《家信》、《朦朧》、《無題》、《五四頌》、《我們不是詩人》等詩都陸續譯了出來。

除此之外，我又把一些星馬詩人的詩集和我在以前《伴侶》雜誌主編的《詩葉》全部給了他們。

保羅看了那一大叠年青人的作品就說：「這眞是寶藏！」

這一大叠中，包括一千多首年青人的作品，和許多個青年作品的特輯。其中有常在《海洋文藝》上寫作的浩泉、韓牧、凌亦清、汪浩瀚等人早期的詩。

他們把這一大叠的詩，交給專人整理，大概有許多詩，也會譯成英文的吧。

五

九月二十六日的晚上，聶華苓家裏來了許多人，其中有從菲律賓、印尼、香港、台灣來的中國人，有最近到過中國和將要去中國的美國教授，大概有二、三十個人吧。

這是給中國作家開的歡迎會。華苓要我在會上朗誦我自己的詩。

在我朗誦之前，恩格爾朗誦了他們兩人翻譯的《婁山關》、《答李淑一》、《送瘟神》，並播放了爲這三首詩詞譜成的音樂。

在這時候，我專心地準備着我的朗誦。

我選擇了一個角落。那兒有一盞枱燈，可以照見我的詩稿。

聶華苓跑來問我緊張不緊張；我說有點緊張。因爲我以前從沒有在這種場合朗誦過，像我這樣的詩，他們會接受麼？

聶華苓斟了一杯酒來說：「喝了吧，喝了就不緊張了。」

我不知道是什麼酒，喝了下去會不會頭暈呢？但我知道聶華苓是有經驗的。喝了它，站起來，現在已經沒有猶豫的時間了。

客廳上坐了一圈子人，有些人坐在地板上，所有的人都在望着我，等待着。

我說我常用《風》這首詩，介紹我的爲人，我的性格。

保羅·恩格爾先讀了《風》的英譯，然後我開始朗誦我的《風》。

剛一住口，就爆發了一陣掌聲。這使我有點意外，不過，也增加了我的勇氣。

在我朗誦我的《家信》的時候，我在尋找一個傾訴的對象，來加强我的眞實感。

這首詩是在抗日戰爭的時候，寫給我的妹妹的。我在人羣中尋找聶華苓的妹妹。

我一個一個地看過去，來回看了兩遍，她到什麼地方去了呢？剛才她還在那兒靠着酒櫃站着的。後來，才知道她躲到角落裏哭了一場。

「你害我哭了一場。」事後她說。

當時，我又朗誦了《朦朧》跟《長跑者之歌》。朗誦完了，似乎每個人都很高興。

然而我還不敢確定，這是不是一種客氣，一種社交場合的禮貌呢？

可是當聶華苓走過我的身邊，用急促的低聲向我說：「眞棒！棒極了！」我知道這是確實的了。

「棒」是北方話，跟「好」的意思差不多，比「好」多一點强調。

第二天，聶華苓打電話叫我到她家去「排練」。

保羅要我自己朗誦英譯的《風》，一遍又一遍，保羅很仔細地糾正我的發音。

過了兩天，保羅帶我到愛荷華的電影系，給我的朗誦，拍彩色紀錄片。

一起去拍紀錄片的，還有一個尼日利亞的黑人作家，和一個日本女詩人。

六

被邀請的每一個作家，都要跟聶華苓談一談在他主持的研討會上講些什麼。

她絕不干涉作家們的計劃，但她要爲他們安排許多事

務：規定開會的日期，分配翻譯人員，印製分派的資料，以及滿足作家們特殊的要求。

每個作者都有他特殊的打算。有的作家不一定要在研討會中演講。

一個日本女詩人，要在一家酒吧，舉行詩朗誦會，由爵士樂隊伴奏。

一個印尼作家，要表演啞劇。

孟加拉的詩人，要在他的研討會中請許多人朗誦一部孟加拉的劇本。

尼日利亞的黑人作家，要播放尼日利亞的音樂。

日本小說家，要在研討會中，放映日本社會生活的幻燈片。

……這一切都需要聶華苓爲他們作許多特殊的安排。

有一天，我去找聶華苓，討論我的研討會。

我想改題目。

本來我要講《聞一多》。我帶來了一些聞一多的資料。一來，我想利用這幾個月的時間，寫出我老沒有機會寫的《聞一多回憶錄》，二來，我也是爲了逃避太過正面的尖銳的話題。我知道，我的思想情況跟其他一些作家有較大的距離。

這時，我却改變了主意，我想在研討會中，向國際作家們講個尖銳的話題了。

我不知道這樣做是否有困難，是否會引起人們的緊張和反感。

我也在探討聶華苓的意向，我這樣做不知道會不會給她帶來麻煩。

沒想到聶華苓聽了之後，大爲興奮，極力支持我改換新題目。

她說：「你說你要講聞一多，我絕不要給你任何的影響。可是比起你的新題目，那究竟遠了一點了。我非常贊成你這個新題目。我們渴望你來，就是希望你能講一些比較新的東西，否則那麼老遠跑來，又爲的是什麼呢？」

於是我就決定講《中國現代文學的三個轉捩點》了。

最初，我也不打算在研討會中朗誦我的那首《我們不是詩人》，我怕這會使在座的許多詩人不高興。

但是聶華苓也極力主張我朗誦這首詩。

她說：「這首詩是很重要的。不但對中國人重要，對外國人也一樣重要。有機會我們就應該把它拿出來。」

這一個下午，在聶華苓家談了將近五個小時，大家都很痛快。

雖然如此，聞一多還是要講的。聶華苓說：「大學裏有許多教授、講師，對聞一多都很發生興趣。」

十一月十二日，聶華苓請了十幾個人，有中國人，也有外國人，晚上到她的家裏，聽我講聞一多，朗誦聞一多的詩，回答有關聞一多與無關聞一多的問題。從晚上八時開始，將近十二時才散。

聶華苓的大女兒薇薇，考到了兩項獎學金，她選擇了威斯康辛大學讀文學。這一天，她剛好從麥迪遜回到愛荷華渡假，也聽了一個晚上。

第二天，薇薇又跟我談了九個小時，分析了我講話的特點，幫我譯了一些講稿，也討論了一些文藝寫作的問題。

她回到麥城之後，就把消息傳到了芝加哥和紐約。

七

出乎意料之外，我在研討會中主講的新題目，帶來了比平時多出許多的聽衆，除了「國際寫作計劃」邀請的各國作家之外，愛荷華大學、北愛荷華大學、史坦福大學、瑪赫西國際大學都有人來。此外當地美中人民友好協會的朋友們也來了。我演講，我朗誦，我回答問題，會場的空氣一直都很熱烈。平時六時以前就散了，這次一直開到六點四十五分。

有些事又是在意料之中，我的講詞，果然引起爭論和攻擊。

第二天，我到聶華苓家去，想了解一下情況，她跟保羅飛到紐約去了。給我留下了一封信。信中說：

「昨天的討論是我們有史以來最有意義、最動人的討論之一。你不要以爲有人唱反調，就不是成功。『國際寫作計劃』之所以有意義，就是因爲多種不同的意見可以自由發表，作家可以互相增加了解。所以到會的人都說昨天的討論很精彩，很重要，我們所討論的全是二十世紀的大問題。你掀起了熱烈的討論——這就是成功。我和保羅也很興奮。」

——過了一個星期，她和保羅從外埠回來了。十一月二十七日晚上，叫我到她家去吃火鍋。這一次除華苓的家人之外，沒有外人。

在吃飯的時候，薇薇從麥城打了長途電話來，說麥城、芝加哥，和紐約的人都要我去，在紐約要住多久都可以。薇薇的行動，大大地改變了我日後的行程。

十二月十七日晚上，聶華苓家裏舉行了「告別晚會」，相聚幾個月的作家們，就要分手了。有的直接回國，有的

還要多跑幾個地方。

那天晚上，很熱鬧，節目很多，許多人又彈又唱。聶華苓穿了淡黃色的中國式的短襖，據說那是她最喜歡穿的在香港縫製的中式服裝。

八

在生活中，在工作中，不斷地對聶華苓有所發現。點點滴滴，累積起生動具體的印象。特別是在她的家裏，更容易看到她的爲人。

有一次，在她煮飯弄餐的時候，聽她講她自己的過去。

在這幾個月的時候，她總是忙得一塌糊塗。國際作家的事，幾乎佔掉了她主要的時間。常常看到她同時跟幾個人分頭地談話，幾條綫，同時在發展。

在她弄餐煮飯的時候，也是同時煮、煎、燜、炒，在厨房中的幾個爐子間走來走去。

但在這同時，她還一面同朋友，或同家人談話。而且，電話鈴又常把她的談話打斷。她在家裏的時候，電話鈴聲時時響起，有很多是長途的。

就在這樣的場合，她斷斷續續地講她過去的生活。

她父親是在戰爭中打死的。她母親患的是癌症。在她母親癌症末期，她的一個做空軍的弟弟，在練習的時候失事而死。

她必須掩藏她的悲痛，必須向母親封鎖這不幸的消息。然而，還是被母親發覺了。

在她母親垂危的時候，只有握着她的手，才能夠安定。「華苓，華苓，你的手呢？」她母親常常這樣叫着。

她妹妹說，她對弟妹和兩個女兒，照顧得無微不至。

她父親早死，維持家庭的担子落在她的身上。

她過着長期的艱苦的生活。但在最困苦的日子裏，她一樣能夠歡笑。

她的笑聲很響，傳得很遠。一個人聽到這樣的笑聲，社會發生這樣的疑問：什麼事情這樣開心？

她第一次的婚姻是不幸的。她獨力把兩個女兒撫養教育。完成了高等教育。

在辦事，教課，管家之外，她還要寫作。

在「國際寫作計劃」的期間，她仍然完成了一共兩百多頁的作品。

她注意大事，也照顧細節。她頭腦冷靜，也重視情感。

據說，凡到過愛荷華的作家，沒有一個不盛讚她的爲人。

到過愛荷華的作家，她都把他們當做終身的朋友。

有一次，她跟我一同到郵局，給一個伊朗女詩人，寄許多中國茶葉。

她說，那個女詩人正在受着當局的迫害。

她說，那個女詩人的信，字跡越來越零亂了，她感到很不安。那個女詩人最喜歡中國的茶葉。只有寄些茶葉去，希望能夠帶去一些安慰。

她說，八年來，她接待了世界各地三百多個作家，大部都保持着聯繫。有些作家，還再回來探望他們。

她非常重視友情，一個中國作家說她「情深義重」。

然而在這一切之上，她還有一切非常可貴的品質。

有一次，在她家午飯，飯後閑談。我對她說：「你知道你最重要的力量來自何處麼？」

她等待着我的答案。

我說：「在你的性格中，有三個最强的動力：第一是喜歡戰鬥，第二是喜歡給予，第三是喜歡勝利。」

她說：「保羅就說我是一個戰鬥者。」

「那就對了。」我說，「我沒有看錯。你戰鬥是爲了給予，因此你有充分的信心去爭取勝利。」

那時候，她的情緒有點低沉，因爲保羅已經六十八歲，一定要退休了。

保羅是「國際寫作計劃」的主持人，她是助手，保羅退休之後，主持人的職位，可能輪到她，但她却不願意接手，一是因爲事情實在難辦，二是因爲花的時間太多，她自己還要寫作的。

然而，這「國際寫作計劃」是她自己建議的，爲的是使世界各地的作家，都有這麼一個難得的機會。

難道她甘心看着這項工作，那麼快就陷於停頓麼？

九

在聶華苓的家裏，還有很多趣事。

她家裏許多擺設，和自各地帶回來的紀念品，都有它們的來歷。

還有那些國際作家送給他們的禮物。

還有一些頗有價值的藝術品。

還有他們自己最喜歡的露台。這露台很大，可以擺幾張桌子，可以足夠一、二十人或坐或立。

特別是這個露台，有很好的視野，一望開去，便是風景。那天夜晚，大家就在這露台上閑談，一輪滿月灑下無限的清光。

露台的角落，還有一個供燒烤的爐子。

聶華苓的家，建築在一個山坡之上，面向着愛荷華河的閃閃銀光，四面都是山林，處處都是鳥鳴。

這是一座兩層的小樓。在我離開愛荷華之前，聶華苓的次女藍藍，曾特意在樓下廳中爲我表演現代舞蹈的基本動作，並且解答我有關舞蹈藝術的問題。

藍藍是一個舞蹈教師，開辦一個舞蹈學校。

在林下的院落中，有一個練彈跳用的彈簧床，聶華苓告訴我說，在天熱的時候，她每天都要在這彈簧床上跳二百下。

她個子很小，但是動作很敏捷，衝勁很大。

在一個雪夜，她開車送我去參加美中人民友好協會的聚會。泊車之後，她一路都在雪地上小跑。

令人羨慕的，她很少病痛。經過醫生檢驗，她的心、肺各臟腑都是健全的，沒有一點毛病。

她雖然經常很疲倦，但在她矮小的身軀內，好像經常燃燒着生命之火。

有一次，有兩個遠道而來的朋友，開兩天路程的汽車，來探望她，也是來探望我。

我們就在她家裏聚會，晚飯後，她把我們留住，不許走。

那天，她高興極了，就像過年一樣地喜氣洋洋，拿着相機，給我們拍攝了許多的照片。

她給我們安排談話的機會，爲我們挑起爭論的話題，並且把錄音機，擺在我們的面前。

夜深了。保羅老早就去睡了，但她的興致還是很濃，一會兒給我們倒茶，一會兒給我們斟酒，一會兒給我們送小吃，一會兒給我們加油逗趣，並且不停地給錄音機換新的錄音帶。

後來，她竟給我們送白粥和小菜，回頭望望窗外，天已經亮了。

我們三個爭了一個通宵，也辯了一個通宵，而她也陪了一個通宵，忙了一個通宵，但她却認爲這是一宗難得的樂事，以前還沒有這樣的一個紀錄呢。

一九七七年一月八日，離開愛荷華，四個月後才回到

香港。回到香港之後，生活太忙，幾乎沒有跟她通訊。

但有一件事，是令人興奮的，她毅然地繼承了保羅卸下來的重担。她接受了「國際寫作計劃」主持人的職位。

而且，在她的獨當一面的主持之下，又有二、三十個國際作家集中在愛荷華，常常到她家裏作客了。其中包括常給《海洋文藝》寫稿的「舉重若輕的詩人」舒巷城在內。

在愛荷華時，跟聶華苓傾談的機會並不太多，許多重要的問題都沒有談到。但是看得出她是頭腦非常靈活，吸收力消化力和鑑別力都很强。

她有她的聰明，也有她的精明，還有她的開明。

她的聰明使她學習得快。

她的精明使她事情辦得牢靠。

她的開明，又使她能夠不斷地接受新鮮的思想，聽取不同的意見。

她曾對我說，跟世界各地作家的接近，對她有很大的幫助。

她能夠提供國際的作家們這麼多的方便，她也能夠從大量的作家羣中，吸取豐富的營養。

現在似乎對她又十分生疏了，經過這一年，她一定又會有既快且大的發展，令人難以辨認了。那些艱難困苦，對她又算得了什麼呢？

她是一個能夠創造奇蹟的人。那些看來似乎不可能的事情，對她都是創造奇蹟的材料。

岡恩出版新著《大學》

洪波

占士·E·岡恩(James E. Gunn)是美國科學幻想小說作家，曾任美國科學幻想小說作家協會主席，長期來在堪撒斯州大學任教，著有《生與死》、《突破點》等書。本年七月又發表了新著《大學》(Kampus)，由雄鷄出版社出版。

這是一部預言式的科學幻想小說，講的是一九八四年的事：那時候美國大學是怎麼一個樣子的？教授和學生的關係怎樣？在學校中分成了很多個政治派系，一切都受電腦控制，一個高年班學生綁架教授，殺死他以了結他的學問。總之一片混亂。

岡恩還是以《生與死》那種寫作方法來寫《大學》，每一章前有一段教授的筆記，富有哲理性。

這部預言式的小說，實際是以現代美國大學的思潮混亂爲現實基礎的，只是加以推理，預言未來的發展。儘管情節複雜，最後還是充滿了樂觀的。

外國文訊

畸人詩僧蘇曼殊

姚芳

白馬投荒計未能，歌姬乞食亦何曾？
鬢絲禪榻尋常地，痿絕南朝第一僧。

——柳亞子：《戊午五月哭曼殊》四首之一

今天，提起蘇曼殊，恐怕知道的人不會很多了。但在清末民初，他的名氣很大。這不僅是由於他在文學上有在當時來說是難得的造詣，而且還因爲他那極富傳奇性的短促的一生。翻閱蘇曼殊的事迹和作品，不禁有一種想法，如果蘇曼殊生活在今日，他的遭際可能大有不同。然而他不幸生活在一個離亂的時代，他的身世帶給他很大的苦惱與困擾。這使我們想起司馬遷的《報任安書》中這一段：

古者富貴而名摩滅，不可勝記，唯倜儻非常之人稱焉。蓋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戹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臏脚，兵法修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來者。

司馬遷借他人杯酒，澆自己塊壘，他的心境，移到蘇

曼殊的身上，似乎也很適合。柳亞子詩對他的行事，有言簡意賅的描述。首句指他參加同盟會，是一個熱忱的革命黨人。可是在辛亥革命後，他摒棄利祿，自願投閒置散，不像有些人那樣鑽營做官。以人事關係來說，孫中山先生對他很器重，居正、邵元冲、戴天仇（即戴季陶）、章太炎、章士釗、柳亞子、葉楚傖等都是好友，陳果夫之流更是他的學生（在湖南的明德學堂），如果他要置身宦場，可說不費吹灰之力。但他看到了那些自號革命黨的人物，蠅營狗苟，醜態百出，自然不屑爲伍。「白馬」原是漢樂府的篇名，《樂府詩集》（宋郭茂倩編）的解題說：「《白馬》者，見乘白馬而爲此曲，言人當立功立事，盡力爲國，不可念私也。」柳亞子即取此意。蘇曼殊在民國元年（一九一一年）七月有《答某君書》，裏面說：

> 兩帊手書，兼君家阿玄將來珍貺，謹拜登受，感激在心，周有捐替。所約弗克應赴。謂山僧日醉卓氏墟前，則亦已耳！何遂要山僧坐綠呢大轎子，與紅鬚碧眼人爲伍耶？

某君不知何人，所約不知何事，現在難以查究了，但從書中所言，可見他對「綠呢大轎子」的鄙薄。柳亞子所著的《蘇玄瑛傳》說得更具體一些，其中有云：

> 前大總統孫文，玄瑛鄉人也，時方亡命竭夷，期覆清社。海內才智之士，鱗萃輻湊，人人願從玄瑛游，自以爲相見晚。玄瑛翱翔其間，若莊光之於南陽故人焉。及南都建國，諸公者皆乘時得位，爭欲致玄瑛。玄瑛冥鴻物外，足未嘗一履其門。時論高之。

不能說蘇曼殊的這種態度只是出於純然的消極，而是他有自己的看法與主張。表面上，他是相當「游戲人生」的，柳詩的第二句提到他既曾廁身十里洋場的繁囂之中，似乎縱情酒色，又曾托缽做行脚僧，但都不能看成是蘇曼殊的本色。柳亞子所作傳中又云：

> 釋衲以來，絕口婚宦事。晚居上海，好逐狹邪游，姬女盈前，弗一破其禪定也。

蘇曼殊這種生活作風，從現在的角度看，當然不應當提倡，就在當時來說，恐怕也爲一般人所詬病，因爲流於怪僻。然而傷心人別有懷抱，決不可以把蘇曼殊看成登徒子或不事生產的游方和尚，此所以柳亞子把他稱爲「南朝第一僧」。過去聲名藉藉的「高僧」不少，但如蘇曼殊那樣，以中日混血兒的身世，既是革命者，又是文學家，更是出入於僧俗之間的「僧人」，說是「第一」，並非過譽。不過

從蘇曼殊而言，與其說這是他的光榮，不如說是他的悲哀。

蘇曼殊，名戩，又名湜，字子穀，一名元瑛（後改玄瑛），小字三郎。曼殊是出家的法號，又有法名博經。他是廣東香山縣（後改中山縣）人。父親蘇傑生承繼祖業，是進出口商人，做了日本橫濱萬隆茶行的買辦。這樣的一個買辦，生活的腐朽是必然的。蘇傑生有髮妻黃氏，居原籍；在橫濱有妾陳氏，妾日女河合氏，其後在原籍的妾陳氏（稱小陳氏）也來了日本。但蘇傑生還不滿足，河合氏有下女若子，年十九歲，據說蘇傑生看見她胸前有紅痣，認爲按照「相法」應生貴子，於是把她蹂躪了。一八八四年九月二十八日，若子生下了蘇曼殊，三個月後，蘇傑生把她趕走，由河合氏撫養嬰兒。因此蘇曼殊一直以爲河合氏是他的生母，而不知道生母若子的悲慘遭遇。這段過程，是蘇曼殊死後，由好友柳亞子等多方探索，經過他的親屬證實，才弄清楚的。

蘇曼殊終其一生，不知道另有生母這一秘密。如果讓他得知其事，恐怕更加傷痛悲憤了。

蘇曼殊三歲時，嫡母黃氏也到了日本。六歲，離開河合氏，由黃氏携回中山，次年入學塾讀書。九歲，蘇傑生在日本的經營失敗，携兩妾回鄉，河合氏獨留在日本濱濱。十二歲，蘇傑生帶妾陳氏和所生的幾個女兒到上海經商，把蘇曼殊留在鄉中。次年，蘇曼殊跟了姑母也到了上海，和陳氏同住，因爲非陳氏所出，又被視爲異類，頗受陳氏虐待，處境開始不愉快。但在上海，開始學習英文，進步迅速。

次年，因祖父在鄉病逝，蘇傑生挈全家回中山奔喪，蘇曼殊仍留在上海，住姑母家，認識了西班牙人莊湘博士。據說莊湘博士曾在香港皇仁書院當教員，對蘇曼殊很賞識，不但是他的好老師，而且後來還成爲忘年交。有人還論證，以日本僧飛錫署名的《潮音跋》一文，實在是曼殊借名所寫的自傳，其中提到莊湘想把第五女嫁給他，但曼殊那時已經祝髮爲僧，拒絕了莊湘的好意。文中說：

> 嘗從西班牙莊湘處士治歐洲詞學，莊公欲以第五女公子雪鴻妻之。闍黎（曼殊）垂淚曰：「吾證法身久，辱命奈何？」莊公爲整資裝，遣之扶南。……又將《燕子箋》譯爲英吉利文，甫脫稿，雪鴻大家携之瑪德利（馬德里），謀刊行於歐土。

由此可見，莊湘父女都是蘇曼殊的知己。

一八九八年，蘇曼殊十五歲，隨表兄林紫垣東渡日

本，在橫濱華僑主辦的大同學校就讀，寄住林紫垣家。四年之後在大同學校畢業，原擬攻讀東京高等師範學校，但入學試未售，改讀早稻田大學預科。次年，再入日本特設的軍事性質的成城學校，學陸軍。在這個時候，認識了劉三（季平）等朋友，開始傾向革命，參加了華僑所組織的「義勇隊」和「軍國民教育會」。林紫垣是一個怕事的人，認爲蘇曼殊的這些活動十分危險，要他退出。曼殊不答應。林紫垣就在經濟上施加壓力，停止接濟，迫他回廣東。曼殊不得已，停止學業，乘船回國。可是他這時已略知身世，對父親及家庭非常不滿，於是在到達上海時寫了一封信給林紫垣，說準備跳海自戕，把林紫垣嚇了一通，後來才知不是事實。不過，蘇曼殊也不完全是開的玩笑，他是用「自戕」的代語表示了與家庭、親屬斷絕關係，結束了他的舊生活。

到了上海，蘇曼殊找到了原在日本認識的朋友，介紹到蘇州的吳中公學當教習，又在上海《國民日日報》任翻譯，同事中有何梅士、章士釗，並開始翻譯西洋文學著作在報上發表。首先譯出的是法國大文豪雨果的名著《悲慘世界》（當時譯文題爲《慘社會》）。《國民日日報》當時與鼓吹革命的《蘇報》是姊妹刊物。《蘇報》以鼓吹鄒容所著的《革命軍》而被清廷查封，鄒容判監禁二年，章炳麟（太炎）監禁三年罰作苦工。《國民日日報》攻擊官僚不遺餘力，所刊登的《南渡錄演義》宣傳民族觀念，更爲清廷所妒恨。這一年（一九〇三）十一月，《國民日日報》繼《蘇報》之後被查封，《慘社會》在第十一回中斷。本來滿腔熱情的蘇曼殊，以爲可以大有可爲，結果却受到相當大的打擊。他悄悄地離開上海，一個人到了香港，結識了陳少白，陳是同盟會在香港的機關刊物《中國日報》的主持人，對蘇曼殊大表歡迎，留他住在報館。

但是他這時大概思想很混亂，主要還是家庭和身世，對他的困擾越來越大。也許是出於對家庭的反抗，在同年冬天，他在十分苦惱之下，跑到惠州金堡慧龍古寺，落髮爲僧，由贊初大師主持，受佛教三戒（沙彌十戒，比邱具戒，菩薩大戒，這是正式成爲和尚的必要儀式），其後到廣州長壽寺。這時他才二十一歲。但只過了兩三個月，他感覺得這樣做和尚太苦，同時估計也是對人世間種種無法完全拋下，便想離開寺門，以雲游各地。可是一般習慣，「皈依」之後要滿三年才能夠取得《度牒》，有資格做游方和尚，而他並沒有這個資格。怎麼辦呢？蘇曼殊的性格，當然不是什麼戒律所能束縛的。他趁主持和尚外出募

化的時候，取了一個已死去的和尚的《度牒》，襲其名自稱爲「博經」和尚，又自定法號爲曼殊，回到香港去。陳少白等見了他的樣子，不禁好氣又好笑。但他們了解蘇曼殊的遭際，又深感同情。於是仍然讓他留住《中國日報》館內。這時，百日維新的主角康有爲已經蛻變墮落爲保皇黨，到處向海外華僑進行反動宣傳，與孫中山先生唱對台戲，破壞革命。他利用在戊戌政變得來的政治資本，也欺騙了一些人。蘇曼殊本來就很衝動，又嫉惡如仇，知道康有爲要到香港來活動，當堂義憤塡膺，對陳少白說：

「設法找一支手槍給我，我要親手斃了這個傢伙，免得他到處謠言惑衆！」

蘇曼殊感懷身世，對生命並不重視，他是拚了一死來要求做這件事的。

陳少白爲他的精神所感動，但懇切加以勸阻，說：

「康有爲死有餘辜，然而殺他一個人無濟於事，徒然自己犧牲，不會有什麼好處。何況鬧出了事，當局必然追查，那時株連甚廣，反而引致無謂損失，影響了今後的革命工作，無益而有害，這樣做是不宜的。你以爲何如？」

由於陳少白說得有道理，蘇曼殊只好同意了。

這時是農曆正月，不少人都回鄉過年之後又出來，繼續他們的工作。蘇曼殊無所事事，到處行走，經過了海傍的新福利源棧客店，那裏以香山縣人居多。其中有一個簡世錩是蘇曼殊同鄉，回去過年時正碰上蘇傑生病重，說風聞蘇曼殊到了香港，托他訪尋，希望能勸兒子回原籍一面。簡世錩見了蘇曼殊，立刻跟踪，知道住在《中國日報》，趕回香山告知蘇傑生。蘇傑生請他迅速回港找蘇曼殊。

蘇曼殊見有人找他，却不認識，問道：

「你找貧衲做什麼？」

簡世錩說：「我是代令尊請你回去一行的。他已經病重，估計不久人世，渴望父子能夠見面。」

蘇曼殊聽到有人提起他的家庭，不禁心潮洶湧。他想到家中族中的人對他的歧視，想到蘇傑生回國時把河合氏（他心目中的生母）遺棄在日本，他在日本時多方尋訪都不知下落。不提起父親還可，提起了便憤火中燒。他冷然地回答：

「我已是皈依佛家，空門清淨，世俗之事與我何干？何況我是一個銅錢也沒有的窮光蛋，要我回去做什麼？」

說完了拂袖而行，徑自去了。簡世錩知道事無可爲，只得廢然而退。蘇傑生終於在同年三月去世，蘇曼殊也不過問。除了尋找不到的河合氏之外，他和家族的關係已經

全部斷絕了。

三月下旬，蘇曼殊再返上海，據說受到莊湘的鼓勵和資助，決定到南亞一帶遊歷，目的是學梵文，研佛典。旅程凡三閱月，到達暹羅、印度、錫蘭，瞻仰傳說中的佛出生地。他先到暹羅學習梵文，受教於高僧喬悉磨長老，深究佛典。他本來就極聰明，日文、英文都精通，梵文也一學便上手。這次南游的具體收穫之一是編寫了《梵文典》八卷，可說是中印文化交流的一種表證。原書已經失傳，但當時有一則廣告，可以略窺其內容。

> 《梵文典》八卷，粵東慧龍寺曼殊大師撰述。條例彰明，得未曾有。今將首卷開印，餘俟續刊。普願一切有情，同圓種智；持此功德，迴向華嚴。首卷目次，具列如左：

後面列出的有印度波邏罕居士、章炳麟、劉光漢、何震等的題詞、序言和偈，自序、例言、字母、母音、子音、文法……。還附錄了《心經》、《那羅王譚》、大叙事詩《摩訶波羅多》一部分等印度古典文學的譯文。

不久之後，又編撰了《初步梵文典》。

這年六月返國，到長沙，應友人之請任湖南實用學堂教習，與張繼、楊德鄰等同事。友人是秦毓鎏，革命黨人。年底，黃興策動華興會起事失敗，秦毓鎏出走，蘇曼殊仍留在長沙任教。經常游覽山水，遍歷南嶽衡山，無所羈束。表面上似乎是日益參悟禪理，但也不妨理解爲有意識的避世。因爲華興會事件之後，清廷下令大捕革命黨人，秦毓鎏也站不住，而他是秦介紹來的，自然難免受到注意。到了次年暑假，本來當教習已經換上了俗裝的蘇曼殊，忽然又穿上了僧服，告訴人們到衡山去，結果一去不返，原來去了上海，相信是因環境惡劣而離開湖南的。

到滬濱之後，找到秦毓鎏，又做了一年教習。由於平日用錢不多，束脩積累頗有可觀，但他不把財物放在眼內，和友輩「揮霍游嬉，出入花叢」，很快便千金散盡，前面說過，他是「無所染」的。

這年冬天，好友劉三招他去南京，請他在陸軍小學堂教英文，認識了新軍標統（團長）趙聲，結爲好朋友。

蘇曼殊是呆不住的，他既要多結交一些人，又要去日本尋訪河合氏，一九〇六年，二十三歲，兩次東渡扶桑，可是都達不到目的。這樣他就很難在一家學校教下去了。春季，又到湖南明德學堂任教，下半年，應劉師培（即劉光漢，號申叔）之邀到安徽蕪湖，主講皖江中學堂。不久之後，又到上海，漫游滬杭各地。

一九〇七年，廿四歲，再去日本，住在章炳麟主辦的同盟會機關報《民報社》中，結果找到了河合氏，蘇曼殊的喜悅是可想而知的，在他的感受中，只有這一刻才體會到人生還有溫暖的一面。他有自傳式的小說《斷鴻零雁記》，裏面便寫到這種情景：

> 至廊下，一垂髫少女禮余曰：「阿兄歸來大幸！阿嬤病已逾月，侵晨，人略清爽；今小睡已覺，請兄來見阿嬤。」於是導予登樓。甫推屏，即見吾母斑髮垂垂，據榻而坐，以面迎余微笑。——余心知慈母此笑，較之慟哭尤爲酸辛萬倍。——余即趨前俯伏吾母膝下，口不能言，惟淚如潮湧，遽濕棉墩。此時，但聞慈母咽聲言曰：「吾兒無恙，謝上蒼垂憫。三郎！爾且拭淚面余。余此病幾殆，年邁人固如風前之燭；今得見吾兒，吾病已覺霍然脫體，爾勿悲切。」

現在讀這種文體，會覺得很別扭，很不習慣。但在清末民初，直至「五四」運動期間，這是最流行的文字，而蘇曼殊比起同時的其他人來，是算得清麗通俗的。他曾經很不滿意林琴南所譯的《茶花女遺事》，認爲內容既有掛漏，文字又不暢順，曾經打算重譯。以蘇曼殊的外文、中文水平，直接譯出，當比魏易口述，林琴南以中文寫出的間接譯法爲愈。可惜他這個願望，並沒有完成。

蘇曼殊曾經把不少中國古詩，如《詩經》中的作品譯成英文，又把外國的名著，譯成中文，都譯得很好。他尤傾倒於拜倫，大概是很有共鳴罷。如拜倫的《愛國行》首段：

> 行行去故國，瀕逵蒼波來。
> 鳴湍激夕風，沙鷗聲淒其。
> 落日照遠海，遊子行隨之。
> 須臾與爾別，故國從此辭。

由於用五言古風體，其中不免有意譯之處，但以原文對照，還可以看到是相當準確的，而以譯文來看，確實也有唐人風韻。這正是蘇曼殊不可及之處。

河合氏對這位養子的感情很眞摯。當時蘇曼殊住了幾個月之後，準備回國。他的女弟子何震（劉師培之妻）爲他輯了一些畫作，編成《曼殊畫譜》，河合氏爲之序，其中有云：

> 吾兒少不聰明，兼多疾病，性癖愛畫，且好遠遊。早歲出家，不相見者十餘年，彈指吾兒年二十四矣。去夏，始得攜單來東省余，適余居鄉，緣慳不遇。今夏重來，余白髮垂垂老矣。及檢其過去帖，見其友劉子所贈詩……余詢知其爲

思我及其姊，亦下淚語之曰：「吾兒情根未斷也。」

曼殊的畫，飄逸有靈氣，但不多作。他曾答應趙聲爲作《荒城飲馬圖》，後來趙聲在黃花岡之役失敗後憤慨嘔血死，即揮淚寫成，囑人焚化，以後即不復作畫。馬仲殊有《記曼殊上人軼事》云：

> 曼殊善繪事，每於清風明月之夜，振衣而起，愈促作畫。既成，即揭友人之帳而授之。人則僅受之可耳，若感其盛意，見於言詞，語未出口，而曼殊已將畫分爲兩半矣。曼殊一生，事多類此。人謂其浪漫，實真活佛也。

這段話，實在生動寫出了蘇曼殊的性格。河合氏說他「少不聰明」，那是母親眼中對兒女的憐愛。但說他「情根未斷」，却道出了曼殊的內心。他的愛與憎是强烈的。他愛自己的母親，但極恨父親的一家；他熱愛祖國，却因自己是混血兒（甚至他懷疑自己是河合氏帶到蘇家的「油瓶兒」），思想陷於不可解脫的矛盾。許多人認爲他佯狂，認爲他故意作踐自己，但只要了解他的心境，是可以給予諒解的。

此後數年，曼殊所過的都是浪游放縱的生活，而健康情況却迅速惡化。他本來有腸胃病，時愈時作，却又暴飲暴食，不自顧惜。但仍應友人之請，在報刊雜誌上撰詩爲文，名氣益著。所作有小說、散文、詩、譯述數十種，坊間已很難購到過去友人爲他出版的著作或專集，可以找到的是豐子愷、蔡元培題簽的《曼殊大師全集》，是書坊翻印的，版本並不好，舛悞之處亦多。

一九一八年五月二日，蘇曼殊病逝上海廣慈醫院，得年僅三十五。彌留時只以東瀛尚有老母河合氏爲念。

蘇曼殊以畸人、詩僧出現，在他那個時代，可說是不得已的。假如他生活在一個人們都可以盡展所長的時代，以他的才智，際遇和結局，相信都是大有不同的罷！

最後摘引他《題拜倫集七絕一首並序》，讓我們共同來揣摸一下蘇曼殊的思想狀態，以殿此文。

> 西班牙雪鴻女詩人，過存病榻，親持玉照一幅、《拜倫遺集》一卷、曼陀羅花共含羞艸一束見貽，且殷殷勖以歸計。嗟夫！予早歲披髮，學道無成，思維身世有難言之痛！爰扶病書二十八字於《拜倫》卷首，此意惟雪鴻大家能知之耳！
>
> 秋風海上已黃昏，獨向遺編弔拜倫。
> 詞客飄蓬君與我，可能異域爲招魂？

杜漸

達雷爾的四重奏

有些作家所寫的小說，往往有關聯的寫成三部，於是名之曰「三部曲」（trilogy）。這大概是源出於古代希臘的三部連續演出的悲劇，後來就泛指戲劇、音樂和小說，特別是小說的「三部曲」。英國作家羅蘭士·達雷爾（Lawrence Durrell）却來了個創新，寫了套「四部曲」，不妨借用音樂上的術語，名之曰「四重奏」（quartet）吧。這不是我硬給他安上的，他的那套四部頭小說，就叫做《亞歷山大四重奏》（The Alexandria Quartet）。

羅蘭士·達雷爾一九一二年二月六日出生於印度，是一個英國工程師的兒子，他在達吉嶺的聖約瑟書院畢業，

後來又在英國坎特伯雷市的聖愛德蒙學院畢業。在達雷爾的父親去世之後，家道中落，他母親帶了整家大小，搬到希臘一個島上居住，這段日子的生活，達雷爾的弟弟吉拉特曾寫過一本叫《我的家庭及其他動物》的書，有極其有趣的描述。

達雷爾在學校畢業之後，就進入外交界，當新聞官，曾在雅典和開羅工作。後來，他在塞浦路斯獨立前最困難時期，曾爲塞浦路斯政府工作。這些經歷，他後來都寫進了他的一部作品《苦檸檬》中。

達雷爾最初並非以小說創作出名，而是以詩人面目名重一時的，他擅長寫抒情詩，如果說他的散文著作也受人重視，當時亦只是在一個很細小範圍的讀者中受到讚許罷了。

到了一九五七年，他突然發表了一部小說，也就是他四部曲中的第一部，一舉成名，這套小說後來就被人稱爲《亞歷山大四重奏》。這四部小說使文壇震驚，是因爲達雷爾爲小說形式創造了完全新的經驗，雖然某些所謂文體專家的保守人士，對這四部小說嘖有煩言，甚至攻訐，但文學界已公認它們是戰後初期英國文學的重大成就。

這四部小說的背景，都是以埃及亞歷山大港爲活動中心，所以被稱爲《亞歷山大四重奏》，第一部叫《賈思婷》(Justine)；第二部叫《巴泰扎爾》(Balthazar)；第三部叫《蒙特利夫》(Mountolive)；第四部叫《克麗婭》(Clea)。每部都是以書中的一個人物作爲書名。

而貫串四部小說的主要人物，則是一個名叫達利(Darley)的英國教師，在《賈思婷》一書開始時，他是在亞歷山大港當教員，生活潦倒，却夢想當作家，租住在一個法國領事館小官員龐巴爾家的一間房間。

一年夏天，達利放假在家，龐巴爾將房子租給一個成名小說家普斯華敦，這小說家經常開舞會。有一晚，小說家來找達利，請他幫忙治理一個女賓客，她突然病倒。達利曾當過醫務工作者，於是就去幫忙，原來那女賓是個二流夜總會的舞娘，名叫密利沙，於是兩人將那姑娘扶進達利房間，達利一看就知道她病得很重，就催小說家立即延醫救治，醫生趕來診斷證實這姑娘是嚴重肺癆，就送院救治。密利沙對達利十分感激，出院後經常來訪問他，雖然達利只住一個小房間，她却來同他同居，成了他的情婦。

有一晚，達利去演講，回家的路上進咖啡館，一個女聽衆走來問他一些文學的問題，她就是賈思婷，一個銀行家的太太，她送達利回家，於是就開始了交情，達利因而

結識了銀行家尼西姆。賈思婷同達利接觸多了，兩人竟成了愛侶。

在達利的朋友中有一個女畫家克麗婭，還有一個同性戀的猶太醫生巴泰扎爾。這兩個人物在後來兩本中是重要角色。賈思婷又介紹達利參加一個神秘組織，專門研究猶太教哲學，經常在市內僻靜地區聚會。在這羣朋友中，最特別的是一個七十歲的退休軍官斯哥比，他是個CID人員，現在以養老金爲生，克麗婭常拿些煙葉供應他，還爲他畫了一幅穿軍裝的畫像。

克麗婭是一個絕色美人，但她有足夠金錢過獨立的生活，她沒有家庭，沒有情人，甚至沒有寵物，而專心致意於繪畫。達利則周旋於賈思婷，密利沙和克麗婭三人之間。

有一晚埃及軍官來找達利，帶他去見斯哥比，並告訴他斯哥比是密探頭子，斯哥比懷疑達利參加的猶太哲學組織是特務組織，要達利參加密探工作，在那組織中臥底，還說：「敵人日日夜夜就在我們身邊工作，我們要你加强我們的實力，最危險的匪幫就在這兒，在亞歷山大港，全是你的朋友。」他指的是賈思婷，她的丈夫銀行家尼西姆，還有就是那個作領導人的巴泰扎爾。

尼西姆的活動十分古怪，邀請達利參加打獵，結果那場打獵出了命案。事先有人警告達利，說尼西姆要殺他，達利知道尼西姆一定發現了自己同賈思婷的戀情，也只好硬着頭皮去參加打獵。

原來密利沙發現達利和賈思婷的秘密，向尼西姆揭發，結果她同尼西姆勾搭上了。經過一番驚險，命案發生了，死的是高利貸者卡普狄斯特拉。

達利有驚無險回家，才知道賈思婷因爲害怕逃走了。達利去見克麗婭，才知道賈思婷年輕時曾被卡普狄斯特拉强姦，生了一個女兒，她嫁給尼西姆是想利用他的錢財找尋失踪的女兒。

達利現在面對的難題，不是賈思婷，而是密利沙，密利沙同尼西姆生了個女兒，當時他一氣之下離開亞歷山大，到上埃及去教書，等接到克麗婭電話，知道密利沙病重，趕回來時她已死掉，於是他把那孤女收養下來。

次年夏天，達利接到克麗婭的信，說見到了賈思婷，她懷疑尼西姆殺死那個高利貸者，所以才逃走的。至於對達利，賈思婷早已置諸腦後，不再理他了。達利帶了密利沙的女兒離開亞歷山大到地中海一個小島去生活。

第二部《巴泰扎爾》仍是以達利爲主人公，但《巴泰

扎爾》並不是《賈思婷》的續集，所有第一部小說中出現的人物在第二部都再次出現，不過我們在第二部將對他們有更進一步的了解。

在這部小說中性格被揭露的是斯哥比，他向達利承認自己有一種古怪毛病，每逢月圓之夜，無法避免要穿上女人衣服的怪癖，他求達利幫忙把女人衣服拿走。

另一個人物是銀行家尼西姆，這本小說描寫了他的母親，他的弟弟納奴茲，小說倒述尼西姆決定要同賈思婷結婚時，回家去徵求母親同意，但却講不出口，托弟弟轉告母親。在這部小說中也把尼西姆捲入政治活動的眞相揭出來了。

性格發展最多的是第一部出場的小說家普斯華敦，原來他是一個特務，賈思婷曾愛上他，但他拒絕了這個名女人。尼西姆發現普斯華敦自殺身亡，却沒有點出他自殺的原因。

尼西姆的弟弟是第二部小說新出場的人物，他每年只到亞歷山大港一次，參加狂歡節，這一年狂歡節化裝舞會中，法國官員龐巴爾的同事布魯尼被人謀殺，人們發現他化裝穿的是賈思婷的衣服，賈思婷認爲是尼西姆誤將布魯尼當作她，把他殺掉的。事實殺人的是尼西姆的弟弟，他暗戀克麗婭，向克麗婭坦白了自己爲什麼想殺賈思婷，因爲他發現賈思婷背叛了他的哥哥。

第三部《蒙特利夫》，是以第三人稱寫的，以三分之一篇幅描寫蒙特利夫的職業，他同尼西姆的母親的關係。這個英國人現在是一個外交大員，專門來調查亞歷山大港偷運軍火到中東的秘密，普斯華敦是他的特務。普斯華敦從密利沙口中知道尼西姆是偷運軍火的頭子，但他是尼西姆的朋友，不敢面對「出賣」朋友的現實，只寫信將內幕告知蒙特利夫，自己則自殺以殉。蒙特利夫接到情報後，並不採取行動，而更進一步調查尼西姆的秘密活動，賈思婷實際深知內幕，而且捲入漩渦。這本書是以納奴茲神秘的死結束。

第四部《克麗婭》是將前三本小說發展的情節和揭露的問題，來一個總的揭示，三本小說的各自發展，到第四部滙合，再發展下去。達利又再成爲小說的主人公。他帶了密利沙的女兒從小島回到亞歷山大港。這時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了，他再次遇見尼西姆，這時尼西姆因戰爭已中斷了偷運軍火到中東的活動，賈思婷已回到尼西姆身邊，同他一起生活。賈思婷已有了很大的變化，達利去拜訪他們時，「無法忍受，趕快離去」。

達利訪問猶太醫生巴泰扎爾，從他那兒知道神秘哲學組織已解禁，而高利貸卡普狄斯特拉根本沒有死，他在打獵時的「死」是由尼西姆一手安排的，以便取得保險金，避過破產危機。那屍體是由巴泰扎爾供給的。

達利訪問克麗婭，她告訴他斯哥比因男扮女裝，已被人打死，她帶他去斯哥比故居，這時已被人當作神龕。他送克麗婭回家，遇到空襲，孤男寡女發生了關係。克麗婭回法國去畫畫，書就以她給達利的一封信來結束，告訴他又碰見了尼西姆和賈思婷，他們遷居瑞士，準備東山再起搞軍火生意。

這四部小說，構成了這套《亞歷山大四重奏》，人物繁多，場景變化極大。據達雷爾自己解釋，爲什麼他要寫成這「四重奏」呢？他說：

「現代文學沒有提供給我們一元性，於是我轉而求諸科學，企圖完成一套四個平面的小說，而它們是以關係陳述爲基礎的。

「三個平面是空間，一個平面是時間，構成爲一個連續統一體的雜拌湯菜式，這四部小說就是追隨這一方式的。

「不過，在頭三部是在空間展開，而它們之間並不是以連續形式出現，各自平行發展的。第四部將單獨代表時間，它才眞正是頭三部小說的一個續篇。」

他指出，這套書的中心主題，是對現代愛情的調查和探索，不過只是以亞歷山大港爲事件人物發展情節的背景罷了。

到底他這種理論和實踐是否成功？他這樣打破文學的「三一律」，是否對呢？他這種小說結構是否只是普魯斯特和焦易士的意識流小說的翻版呢？這種時空分割組成統一的方法，至今在西方文藝界還在有所爭論。這套小說牽涉的不只是一個文學經驗的領域，而且牽涉到文體的領域。

達雷斯的這種新的理論和實踐，對現代西方文藝產生的影響是爆炸性的，儘管還有爭論，但他這套「四重奏」，已被列爲戰後文學的典型作品之一。正因爲達雷爾目前創作正如日中天，聲譽正隆，他這種理論和實踐是破格的，值得我們注意，故爲之介。

岑春草

日本文訊

東京大學的明治文庫

東京大學的明治新聞雜誌文庫（簡稱明治文庫）創設於一九二七年。它專門收集明治與大正時代的報紙和雜誌，接收了衆議院及東大圖書館有關的收藏。成立不久，即以內容充實稱於時，現在收藏又續有增加。爲防止書刊損壞起見，十數年前開始進行顯微片化，現在藏品的半數已有了顯微片。大正時代的部份，是十數年前才開始蒐集的，現有報紙約一千八百種，雜誌約五千七百種。文庫前刊有目錄《東天紅》三卷，今年爲紀念成立五十週年，定十月間出版《新聞目錄》，明年則相繼刊行《雜誌目錄》和《圖書及資料類目錄》。

井上靖與絲綢之路

有關「絲綢之路」的書在日本曾有不少，最近作家井上靖又把他五次到西域旅行的遊記交新潮社出版，題作《遺迹的旅程・絲綢之路》；井上先後曾在六八年往西土耳士斯坦，七一年往阿富汗，七三年往阿富汗、伊朗、土耳其，七七年往埃及、伊拉克等地作有計劃的旅遊；他寫過很多以西域爲題材的小說，《敦煌》即其代表作。今年八月，他以七十高齡，得償素願，到了日本人從未涉足過的天山北路的吐魯番，天山南路的古于闐故地。《崑崙之王》和《異域之人》兩種作品就是以此爲內容的。將來還打算再寫以吐魯番故事爲題材的小說。

水上勉與久別兒子重聚

在東京經營小劇場的窪島誠一郎經過長期的訪查，發現自己失去下落三十二年的父親，竟是當代著名作家水上勉；水上勉一九一九年生於福井縣，年青時極貧困，二十二歲時因肺病和失業，迫得將親兒送給人家收養。誠一郎十三、四歲時已發現自己與養父樣貌不相似，但一直查問不到真相，二十六歲時才獲告知，親父原是養父母戰前鄰居山下義正的學生。憑着此一綫索，幾經轉折，父子才告重逢。原來水上送兒子寄養人家的舊址，戰時因空襲夷爲平地，水上夫婦都以爲親兒已死。誠一郎向來是水上作品的愛好者，那時當然不知水上就是生身之父。更奇怪的是，現在誠一郎所居，距水上住宅，不過徒步五分鐘之遙。

青年時不遇的水上勉，在一九六〇年，以描寫公害病的《海牙》嶄起文壇，六一年以《雁之寺》得直木獎，七一年以《宇野浩二傳》得菊池寬獎，七五年以《一體》獲谷崎潤一郎獎。他的全集二十二卷交付中央公論社出版，已於一九七六年六月起陸續刊行。

聖地牙哥書柬

李黎

韓牧、艾荻：

前天晚上到了家。昨天一天昏頭昏腦，不知在幹什麼，連箱子也沒理——就是不想收拾，想把旅程多多少少象徵性地再拖久一點。

昨天只出去冲洗照片。開車在路上，像個完完全全的異鄉人，看這片其實應該是很熟悉的土地，自認爲自己「適應」得很好了；六個星期的離開，却完完全全地證明了自己的根還是在另一片大地上。

剛才重讀≪友情一萬二千里≫。我常覺得自己很幸運。有些人心不甘情不願地相處許多年、甚至一輩子，也無法交通。跟你們只處了幾十個鐘頭——其實從開頭幾個鐘頭起，我就知道，我再也不會忘記你們的名字，和你們對我作的許許多多。

機場分手，也沒有說一個「謝」字。對你們，我知道，已經不必使用那一類的字眼了。

回來，一路上心情是複雜的。有點像放完假的孩子，從山上、小溪邊和小夥伴的笑聲中抓回去，放回規行矩步的小課桌前。我很孩子氣地拒絕這一切。從前天回來，我沒有扭開電視，也沒有給任何人打電話，也沒有看英文報紙雜誌；我寧可再作幾天快樂的、昏頭昏腦的蝸牛。

放心吧，我也不會逃避的。下學期我要去上課了，很可能唸戲劇。如果唸得成，爲我高興吧。快三十歲了，反而不像二十二、三歲時那麼不耐煩。三十歲的人反而心平氣和，反而看見眼前的歲月是遼濶的。二十歲的人只看得見二十五，覺得以後便是青春的墳墓了。走上山頭，視野更廣。

見到那些我在港時見到的朋友，千萬要爲我道一聲好。六個星期，我經歷了太多乍逢與乍別。悲與歡交纏得多了，便可以悠悠地昂首看雲天，想想「天涼好個秋」。

其實是眞的「好個秋」。農曆八月中秋與你們同渡。九月月圓時在西湖畔看「平湖秋月」，脫了鞋襪把光脚浸在冰涼的湖水中，聽着身邊的人說：「下一個月圓，你在美國，我們便是『千里共嬋娟』了。」聽了雖然一陣心酸，却仍是泰然地舉首望望月亮。

近十年的流浪飄泊，悲歡離合，全在這沒有眼淚的一望之中。淚盛到心裏去，眼睛是明亮愉快地看一片我愛的土地，看許多我喜歡的人。

祝好。

李　黎　一九七七・十一・八　聖地牙哥

後記：寫完了信，覺得像一篇抒情散文。授權你們拿去發表，看有哪位老編有興趣用。

獲得本年度諾貝爾文學獎的

老詩人亞歷山大

錢歌川

一九七七年十月六日瑞典學術院，發表了今年第一個諾貝爾文學獎的人選。那就是老詩人衞尚·亞歷山大(Vicente Aleixandre)。他是西班牙的超現實主義的詩人，但在國外，很少人知。

瑞典學術院選中這位詩人，是使人頗爲驚異的。今年高齡七十九歲的詩人，以多病之身，過着隱居的生活。他自己以及世人，決想不到他會超越早經提名的，英國的萊辛(Doris Lessing)，土耳其的凱馬耳(Yasar Kemal)，及西德的格拉斯(Gunter Grass)諸人，而贏得今年的獎金。

瑞典學術院諾貝爾獎金委員會，有十八位委員，他們的發言人也承認這位詩人在外國並不知名，不過他又說，諾貝爾獎金的目的，並不是要選出現今文學界的冠軍。這位詩人可以稱得上曲高和寡，雖則一般大衆知道他的人很少，但在知識分子和學者之間，他是享有崇高名望的。

瑞典學術院遴選他的理由是說，「亞歷山大的創造性的詩作，是植根於西班牙抒情詩的傳統及現代潮流，闡明人類在宇宙中及現代社會中的情況。」

亞歷山大是生活在佛朗哥近四十年的長期統治下，第一個贏得諾貝爾文學獎的西班牙人。遠在一九五六年時，另一個西班牙詩人吉梅芮茲（Juan Ramón Jiménez），也曾得到諾貝爾文學獎，但他是在西班牙內戰中，被放逐而僑居在波多黎各（Puerto Rico）的。

亞歷山大是屬於一九二七年代的西班牙詩人。他受了十五、六世紀時，西班牙文學的黃金時代，和通俗文學的影響。他的許多同輩都流亡在外，而他却一直留在佛朗哥統治的西班牙。他對於那政權，當然沒有什麼同情，只是因爲從學生時代受傳染的腎結核的關係，使他不能走動。他過着一種孤寂的生活，終日和書案、臥榻爲伍。他一生沒有結婚，和他一個妹妹生活在一起。

關於詩人在佛朗哥獨裁統治下的生活，瑞典學術院說，「當內戰發生時，他睡在床上聽到炸彈爆炸的聲音。到戰爭結束時，他的朋友和文學界同仁，只好把他這個殘廢的人拋在後面，而都逃到國外去過流亡生活了。」

但亞歷山大在精神上永不屈服，竟安然渡過了佛朗哥的統治時期，而成爲西班牙精神生活的堡壘，一種恢復生機的表象。

亞歷山大以一八九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生於塞維爾（Seville），育於南太陽海岸（Costa del Sol），而在馬德里（Madrid）受的教育。太陽海岸風景優美，位於西班牙南部，面臨大西洋和地中海的安達路西亞（Andalusia）地區。他就是在那陽光中哺育長大，而成爲詩人的。

亞歷山大聽到他獲獎時說，「我想我除了對抗我生活中的逆境和病魔外，並沒有什麼別的長處。」他又說，「不顧生活的逆境，不顧身體的虛弱，我總是不停的在寫作。」半世紀以來，在戰亂擾攘，生活不安的情況下，他都要盡其有限的精力，獻身於詩的寫作，他認爲那是「最深刻最精確的表現方法。」他立志要用他畢生的力量，和所有的人類來打交道。他說他要像過去一樣，繼續不斷地爲詩作，爲西班牙文學，而努力工作。

回顧他的作品時，亞歷山大說，「在我的作品中，我採集了西班牙人，尤其是安達路西亞人的抒情的傳統，而使之和現代潮流合而爲一了。」

他多病的身體是促成他成爲詩人的要素。他出生在一個中產階級的家庭中，從馬德里大學工商管理系畢業後，在一家鐵路公司做了四年的事，因腎結核而離職，到馬德里北方氣候乾燥的瓜達拉瑪(Guadarrama)山中去養病，那時是一九二五年，他才二十七歲。山中靜似太古，日長如年，沒有一點城市的喧囂，就在這養病的兩年中，他湧出了珠璣一般的詩思，而寫成了他的第一部詩集《環境》(Ambito)，在一九二八年問世時，引起了文壇的注意。在那以後的歲月中，他成爲「(一九)二七年代」的一員，以詩會友，造成幾百年來所未見的，西班牙詩壇最大的收穫。

在一九三二年他發表了《脣槍舌劍》(Espadas Como Labios)，兩年後獲得了西班牙最高的文學獎。其他重要的作品還有：《毀滅或是愛情》(La Destrucción o el Amor)(1935)，《心靈的故事》(Historia del Corozón)(1954)，《在遼闊的領土上》(En un Vasto Dominio)(1962)及最近的《洞察的對話》(Diálogos del Conocimiento)(1974)。

自從一九四九年起，他成爲西班牙學術院的院士。他的作品譯成了英、法、德及其他各種文字，不過多是用自由詩譯出的，有時甚至被譯成散文詩。他詩中常見的基本主題，是愛、是死、是永恒。雖則常帶有宿命的論調，但他還是照樣抱有很大的希望的。

亞歷山大因身體虛弱，不能多用勞力，便有機會博覽群書，深思熟慮。奧國精神分析學者佛洛依德(Sigmund Freud)，强調人的無意識的力量，正和亞歷山大認爲知覺和感情是重要的那種主張，十分吻合。

自從佛朗哥一九三九年起當權，實行獨裁政治以後，文人學者遭受壓迫，亞歷山大在所難免，好幾年都無法出書，直到一九四四年才被允許刊行一部新的詩集。其他同年輩的詩人，有的在內戰中戰死，生存者也都寧肯出國去過流亡生活。亞歷山大成爲「二七年代」碩果僅存的詩人，於是一些年輕的詩人，都默默地集中到亞歷山大的週圍來，以他爲領袖了。他的名氣自然隨之而增高，不過他仍專心致志於寫作，不願多和外界接觸，慕名和崇拜他的人們打電話來，他也不肯多說話，至於訪問更別提了。他每天下午的午睡是不能少的，而且睡得相當長久，以求恢復氣力。他的生活極有規律，可以說是養生有道。

再說亞歷山大對於詩的見解。他心目中的詩人，是一個用從脚底上升的力量，來爲地球上的人類說話的人。詩人寫出來的詩，應當是肯定的。但在他初期的詩並不見得如此，而只是充滿着通常令人聯想到流亡的那種孤寂之感。他詩中有一種超現實的機智，但暗中却流露出對失去樂園的懷念。他謳歌月亮，光明，和大海，他意識到曾經有一個時候，我們也是其中的一分子，那時我們也是那些單純元素之一呢。但那個時代早已過去了，雖則他還可以感覺到一個曾經有過的樂園。他喚回了那失去了的世界，但一會兒又消失了。

在他的詩中，充滿了邊緣，限度，海岸線，和境界，那都是我們所不能跨越的。那些是常以海邊爲界的，誰也不能踏過那條海岸線：

你決不可把血和這些自由的波浪混合。
那白色是海鷗的翅膀，
是水，是雲，是布帆；
但決不是人面。

上面說過，亞歷山大早年的詩不是肯定的。失去的世界是遼遠的，而又有一點令人畏懼的。他所看到的邊界以外的大自然，並不是一個温和的自然界，而是充滿了驚濤駭浪，電光閃爍。他嘗描寫他的詩是：「光明的渴望」。他早年的詩是晦澀難解的，那些是用黑線（black light 即肉眼看不見的紫外線或紅外線）寫的，他說，正好像接近無意識的境界，把他拖到深海之下，那裏是沒有任何光線可以突破的，魚類要用它們自己發出的光，才能互相吸引。

但是甚至是從他早期的作品看來，亞歷山大已開始上升了。他是能夠浮現到黑暗上端找到一點東西的，本世紀少數幾個悲觀主義的詩人之一。那種轉變和一九五四年發表的《心靈的故事》同時出現，是十分令人注目的。死亡和喪失仍然盤旋於這些後期的詩上面，不過那好像已經有所改變，而進入了新的境界。那集子中的詩，肯定了人類的夥伴關係，一種精神的結合，友誼的表現。那些詩具有社會性，作風是敘事的，幾乎是對話一般。到處都有眞實的人出現，而作者對他們，對朋友，對愛人，對陌生人，對死去的英雄，甚至對他的狗，都很關心。

以往他曾關心大自然，而指望加入其中，現在發覺大自然只不過是人類生活的背景而已。在他的一部詩選的序文中，他寫道：「現在這是人類孤寂的反面。不，我們決

不是孤寂的。」他已經深入人類的靈魂，而帶回一些生命，作爲禮物，送給我們大家。

最後介紹他一首有代表性的，題名《那老人像摩西》的詩：

好像摩西在山頂上。

每個人都可能像那樣，
解救世人，舉起他的雙臂，
感到光明掃去他臉上的灰塵。

因爲落日正在那邊。
看他後面便是黎明。
前面是深沉的陰影。光明開始照耀！
他揮動手臂，從死亡的內心深處，
孤零零地來爲活着的人說法。

因爲好像摩西，他是要死的。
不是帶着無用的墓碑、鑿刀、和山上的閃電而死，
而是死時把那消息透露在地上，他的頭髮着火，
他的耳朵被那恐怖的消息燒焦。
他眼中仍有氣息，他肺裏還有火花，
他口中充滿了光明。

落日是會處理死亡的。
把它付諸地平線邊緣上的陰影。
青春和希望和人聲，密集在一起。
就在那個地方世代相傳，地球上的人類，邊界，
別人將會看到的事情。

行囊

（居港馬華文學工作者）原甸

我愛看
年輕人的行列
一隊隊
一行行
簡簡單單的裝束
背叩一個行囊
向高山
向海灘
去野營、去露宿
去爬山、去遠足
一路上
多少笑語喧
多少歌聲揚……

我愛看
年輕人的行列
因爲——
他們背上的行囊
常勾起我
許許多多的憶想——
我喲！

在他們的年紀
我也有
自己的行囊——
一個布的行囊
一個破的行囊
一個有補釘的行囊
行囊裏
一隻牙刷
一條面巾
一張毛氈
——就是我全部的財產

有時塞進一本智慧的書
閃耀着光輝的思想
有時塞進一冊戰鬥的詩集
震響着詩人熱烈的歌唱……
我就背着
這個輕便的行囊
奔跑四方……

有時候
我
——當然，還有：
我——們
背着行囊
在椰林下
紮營
在膠林邊
露宿
迎着赤道的風
沐着熱帶的太陽
放聲歌唱
唱年輕人的友誼
唱壯美理想的成長……

有時候
我
——當然，還有：
我——們
背着行囊
爲趕一個文藝演出
爲爭奪我們的文藝陣地
緊張地聚集在排演場
練歌、練舞、練話劇、練朗誦
奮戰幾個白天
奮戰幾個夜晚
餓了
灌幾杯濃黑的咖啡
睏了
打開行囊
滾捲着毛氈
倒頭入睡鄉
——就算是五分鐘的短暫
全身又舒展着工作的力量……

有時候
我
——當然，還有：
我——們
背着行囊
奔赴工廠
奔赴膠山
奔赴錫礦場
向受苦受難的勞動者
問安道好
問暖噓寒
一個火熱的集體呵
越凝越固
越凝越亮……

有時候
鼓聲擂了

笳聲響了
我
——當然，還有：
我——們
背着行囊
向正義的號召
堅決的行動
勇敢的出發……
……
……

然後呵
又背着行囊
把勝利的歌聲
向四方播送……

行囊呵
我親愛的伙伴
妳伴同我冒多少的風雨
妳伴同我經多少的風霜
妳伴同我受多少的痛苦

妳又伴同我守多少的希望……

今天
在這島城
我看着年輕人的行列
愉快地行進
我不禁想起了你
——帶着深切的懷念
並且爲妳歌吟……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二日

英國目前書籍銷售趨勢

秦毅

英國一家書店經理說：二十年前，讀者上門買書，會把一本小說、一本傳記和一本遊記一齊買走；可是現在的讀者很少有能力一下子買許多的書。只有前來購買專門書籍的讀者才日見踴躍。

由於上述此一緣故，目前有關傳記、遊記和小說等書籍的銷量，頗受影響。現在較好賣的書籍是有關史地、運輸、古玩和生態學各類專門知識書籍，尤其是那些有關園藝、烹飪和手工藝一類的書籍。所以英國各地專賣單項專門書籍的書店越來越多。即使依然存在的出售多方面書籍的書店，也趨向於把出售書籍的類別減少到只限於被認爲是最能銷行的一些門類。

現在，這些出售多方面書籍的書店，銷得最暢旺的，要算是有關反映進入本世紀前後時期的各類生活的讀物。而供銷專門書籍的書店，銷售得最快的則是兒童圖書。過去三年來的銷售量是每年增長百分之三十。據說，倫敦兒童圖書中心（Children's Book Centre）的出口外銷量便佔了總銷售額的三分之一。

英國國內的兒童讀物市場也相當興旺。雖然撥給學校擴充圖書的費用已遭削減，但學校却與各書店掛鈎，把出售點建立在課室內，由教師們兼管以售給學生。

外國文訊

憶悼篇

凌亦清

獻

怎麼能忘記
那風刀雨劍的日子
怎麼能禁得住我的淚泉
回憶你
像一品不倦的蠶
默默地吐盡了絲

你的音容宛在
你的笑貌長存
怎麼能忘記
那俊目　那濃眉
那放不下的手
那閉不了的心

蓄着鬍子的少壯的馬上英姿
鐫刻臉龐的遲齡的點點斑痣
閃動在江河土地上的青灰
誰能禁得住淚泉
回憶你
從不停步的七八十年

給爸

遲了我的悼詩
遲了兩年
但悼念是永遠永遠
你定想到冬去春回
會有更多雪後屹立的青松
已有更多破土萌芽的種子

彷彿還是昨天
你揚手笑對我說、
「踏實做人就好
　爸什麼都不要」
彷彿還是那天

我暗地裏誓言
工作後第一個發薪的日子
一定買給你
困倦時最需要的咖啡
高興時最愛飲的玉冰燒

想不到你眞的什麼也不要
離開媽離開我
早知生活的重担會把人壓死
我寧願停學
但已來不及
連最後一面也來不及看一看
更不能送你最需要的最喜愛的
即使我已畢業我已工作

你病稍愈就出門去找叔叔
去了一日一夜未回來
叔叔說「沒見過哥的影子」
第五天媽再見你　却在殮房

是一個路人把暈倒街頭的你送進
　醫院
然後悄悄地走了
直至我們相會
在空濛濛的永別亭內
隔着冷冰冰的棺材
我模糊的眼
搜索着
你額前剖開後又縫合起的疤痕

如果有人對失蹤者不是這樣無能
或許我還能聽取你的遺言
即使昏迷不醒
或許也能聽一聽
你最後呼吸的遺音
然而至今空餘恨
十年
如果可以把你的生命延長十年多好
你總可以看到我是否踏實做人

還可以看到媽懷中你的小孫
親切地指着公公的照片

致一位老親友

他們說
加上白燈籠你就八十歲了
老死是笑喪不是哭喪
昨夜他們搓着「麻將」伴你通宵
今早大殮出殯無精打采
因此也沒面露笑容
他呢
他是「明星」扮過無數次的「孝子」
每次流的都是眼藥水
今天總算不曾流假淚
總算是眞不是演戲
因而你也應安息

人體動物園

秦　松

哀鳴的漂鳥

不知爲什麼　他拋棄了他現在
仍然在歌頌的美麗又自由的島
說是像一艘載着歌的船
像一個春天的港　甚至如永恒的燈
　塔
以他哀鳴如鳥的歌聲　又漂鳥一樣
飛過太平洋上雲霧的天空
不顧船上的新舵手也不理花叫的歌
來到這先進的西方「樂土」
他說他爲了愛和美的自由追求
船的航向就是他的航向
他的歌聲也是船的歌聲
他說他曾經跟着老舵手飛過槍林彈
　雨
戰爭在他身上留下光榮的疤痕
如飛鳥身上的美麗發光的羽毛
但是　他說他不知爲何而戰
不知爲誰流血如一隻受傷的鳥
他自哀自己沒有翅膀
他自鳴自己有一顆飛躍的心
追尋自由的青空如鳥的自由
自由的飛翔於自由的天空
他說他也高唱過美麗的自由之歌
如鳥的自由美麗的歌聲無人來欣賞
他忘了他在島上唱的歌
歌如花的港　唱如歌的船
這不是也有很多人欣賞？
他說這不是他個人的悲哀也不是船
　上的舵手
這只能怪人類的愚昧和可憐

作爲一個人不如一隻鳥
他問天　天無回應　問鳥　鳥也不理
啊！他是如此的拜天　愛鳥
他原來就是屬於天空的鳥類　鳥的
　知音
難怪他自哀自己不能成爲一隻鳥
沒有一片天空　沒有一個鳥巢
可是　他不是還有一個他歌頌的島
　嗎？
怎麼又忘了　他是否患有健忘症
是否語無倫次太過鳥的哀鳴
他歌頌美麗的美洲如此自由美麗
仍然找不到一片他的青空
找不到白雲悠悠美麗又哀愁的鄉情
他空懷李白詩上咏嘆過的
老陶辭上幻想過的又菊又柳桃源一
　樣美的
他從未見過的古老的故鄉
他仇視被誰汚辱過的像螞蟻一樣生
　活的
他從未見過的新建的故鄉
只有在漂鳥的夢裏哀歌夕陽紅葉
只有在紅葉夕陽中夢求自由青空
他如「黃河之水天上來」的泡沫
才有不能回返「天上人間」的哀怨
他不幸在這地球的某一角某一閣樓
　上
築不是鳥的鳥巢　哀不是鳥的鳥之
　哀鳴
問他爲什麼？只有鳥才明白

一九七七，六，六，夜。

竹園裏的豬

他常常自我感動於自己的豐滿
常常以自己的形態喧嘩
常常以自己的形態咬唆別人
他愛在他的睡夢中思想
醒來便以他的長嘴長舌來呻吟
他呻吟「無竹令人俗」
便索興躺在他的竹園裏夢囈
儼如竹林清談的隱士
宴客以竹筍和梅葉
以清茶和素食
以麥子和苦艾酒
就差五石散加大蔴
他自奉菲薄僅以肉食和奶茶
茶後也不怎麼有意境
酒後確是蠢蠢欲動
豎起他的順風大耳
看不出是否已張開了他的千里眼
不管是天晴或夜雨　園裏或園外
他老是掛着一付豬肝色的眼鏡
不是怕見陽光　就是怕見風雨
他實在是夠謙虛也夠熱情
且也很彬彬有禮　如來自扶桑三島
他對每個洋人都是「哈囉！哈囉！」
叫個不停　他的躬腰曲膝
自我感動　也就格外動人

一九七七，六，十，夜在紐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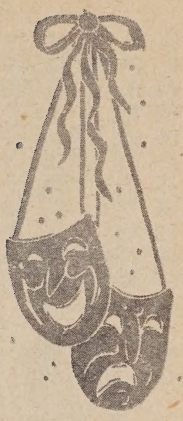

海辛

甘草演員

走出電視大廈，像走出一座龐然大物的工廠。我和好幾個年青的同事，經過門禁森嚴的哨崗，見到穿制服的守衛員，更覺得自己是從工廠下班出來的小工了。說得客氣些，是青工吧！

電視台是個在商言商的「藝術」機構。但我覺得更像工廠。它每天分門別類，炮製甜酸苦辣，通過電流輸送到各家各戶，然後又在自己的貨色裝璜上面，替客戶做廣告，賺取利潤。誠然，這是一家特殊的出品感情的工

廠。

從英國回港數月，憑着那麼一張——傳理系畢業證書，我寄出第一封信，便獲得電視台的助理包裝感情商品的職位：編導。

我自幼得到父親的薰染，能繪顏塗彩，懂得搖筆桿寫點東西，亦可以也文也武地扮鬼扮馬，加上三年來在英國所學，我目前的職位雖說——青年編導，但擺在面前的，是一條梯子，一條爬上高級編導、監製、製作主任的梯子。但是這樣的梯子不好爬，已有不少人從它身上摔下來呀！

把畢生精力、希望寄托在我身上的媽媽，當初曉得我能進入電視台工作，可高興得淚眼漣漣，打電話遍告諸親友，還說：

「想不到，從英國拿張沙紙回來，維思就做了編導啦！我要擺幾桌酒慶功。」

在她心目中，兒子當編導，大概很了不起的吧？還是孩子時，我便知道媽媽外家做西藥，很有幾個錢，她自己想做明星，但三番幾次都不成功，摔過幾跤，後來，做了幾部片子的三四流角色，算是過過水銀燈下生活，便草草嫁了個電影甘草演員，收拾銀色野心，做他的妻子。

媽媽做不成明星，她當然心有不甘，便把熱灼灼的希望移植到爸爸的身上。她要甘草演員變成又紅又亮的大明星。她向爸爸說：「你做過話劇，寫過劇本，繪過畫，搞過舞台裝置，也做過舞台導演，你是塊好料子，不應滿足做甘草，陪襯別人，你要做大牌！大牌！」

尼姑焦急，菩薩却不急。爸爸總是那麼施施然、淡淡然，按照自己的特約演員軌跡走去。他總是要做有點份量的演員，他念念不忘的是過去與知己們的舞台演出。他樂於口嚼甘草，清清涼涼，平平凡凡，他常向媽媽說：

「一百火的電燈泡你要它發兩百火的光，馬上就要爆炸的！」

「你這人眞沒志氣！」媽媽橫目罵他。

我曉得從那個時候起，媽媽和爸爸就開始有心病，意見不合，然後爭吵，然後鬧分居。過些時日，憑一些電影界友好拉拉扯扯，兩口子又住在一起。媽媽常常當着丈夫的面，向兒子說：「維思，我完全爲你，才和那條無味的甘草復合，你要用心讀書，在電影藝術上出人頭地，爲媽爭口氣！」

當時在我的意識裏就糊裏糊塗，我不曉得媽媽口中的所謂電影藝術，究竟代表什麼？當了大明星或導演，出人頭地，就算是電影藝術嗎？

爸爸幹的是粵語片特約演員。在過去十多年，他只滿意在兩三部片子的演出。後來粵語片衰落式微，他嘴裏的甘草，再也含嚼不出味道來。他毫不惋惜地把它吐掉，憑友好的介紹，做起的士司機來。爲此，媽媽又跟他吵鬧：

「你有沒有搞錯，堂堂一個電影明星去當的士司機！」

「別把自己的丈夫捧得高高，他不是個明星，他只是個入錯行的讀書人，現在爲養家活口，也爲了有一份職業，我做個司機也是堂堂正正地！」爸爸說。

「廢物，說你廢物一點沒錯，」媽媽罵：「我做西藥的外家有錢有地位有面子，你豈能這樣糟蹋我？」媽媽的臉色不好看，她是恨鐵不成金。

「怕我糟蹋你，請回外家去！」爸爸說，他旋風似地捲離了石屋。

幸而這趟不曾演變成再次離婚的悲劇。但是兩口子沒有共同言語，情同冰炭，那是少不免的事情。我是個夾縫中人，我同情爸爸，了解他的梗直，和他對藝術的一片忠忱；但我也愛媽媽，她對我的溫厚，對我的摯愛，和盡一切辦法的扶植，我是永遠難忘的。

書院畢業，讀一年預料，媽媽便打發我去英國學電影、電視，她送我搭飛機時，流着眼淚說：

「維思，我守住沙田那破石屋和怪人司機，全爲你，記得努力爭取到一張沙紙，回來打進電影、電視界，做個頭面人物，替我在外家爭口氣！」

鉋書，去電視台實習，窮三年之精力，我拚命取到「沙紙」了，回來的時候，沙田石屋不再見到——那做的士司機的家長了！我問起媽媽，她說：

「別提啦！的士司機無野心，無鬥志，沒出息，人家電視台請他做大猩猩，與十七歲少女談戀愛，宣傳猩猩牌洗粉，那是進身電視界的好機會，他說荒謬，不肯去，我跟他吵架，便一去不回頭。」

我發現爸爸駕駛的那輛車子，停放在石屋對開的竹籬笆旁。奇妙的是——竹籬笆的牽牛花青青籐葉和紫色花朵，已攀纏生長在車的蓬頂、車窗、車前、車後，繁密茂盛，簡直變成一輛天然花車。

「媽，那車子！」我嚷叫，走近的士旁。我像欣賞一件藝術品般，伸手採摘一朵牽牛紫花。

「車子是他用我的錢買的。他走白牌車，賺不到多少。離家時，就講什麼骨氣，把它掉在這裏，大概是什麼機件壞了，我也懶得理會。」她說着嘆口氣，似怨非怨地幽視那輛紫朵綠葉的花車。

現目，我已走在傾斜的山坡馬路邊。電視台同事們湧到豪華巴士站去搭車，也有人駕駛私家車下山……我却繼續往下移行……這些日子，我時有意外收穫——在走下斜坡路的時候，爸爸駕駛的士來接我下班，直把我送到沙田大圍車站，不收錢，把我放下路邊，便噴出一股煙氣絕塵而去……爸爸這樣做，純然爲和兒子說幾句話，如此一來，他滿意而去了。

今天週末，搭車的人多，看來我是不會有什麼意外收穫的了，便帶一身疲憊往坡下走。我在想——到了爸爸和媽媽這種年紀，萬般心事都應歸於爐火純青才對，可他們，仍爲二十多年前的老想法爭吵，各走極端，其實兩個人各讓一步、兩步、三步，彼此多諒解對方一些不就行了嗎？

媽媽死抱住不放的，是她的明星夢！

爸爸死抱住不放的，還不是一個甘草演員夢？

誠然，爸爸的夢比媽媽的夢，接近現實些。

爭秋奪暑的季節，我走了一會路，已覺得臉上和身上滲出汗水來。掏出手帕來抹臉，一輛車子軋軋有聲在我身邊停下。

「編導先生，要車嗎？」

又一次意外收穫。我笑笑，帶點感恩之情，拉開車門上車，坐在那硬朗的中年司機身邊，說聲：「謝謝」，車子便往前奔。

「司機，你知道我去什麼地方嗎？」我嘻笑地說。從望後鏡裏，我見到自己的聲音笑貌，便在心裏說——你不是也在演戲嗎？

「沙田大圍。」司機說：「老顧客嘛！」

「我要去廟街妓院。」我故意提高聲調。

「不能去。」

「憑什麼不許我去？」

「憑一個好心腸的司機。」

「好心腸的司機老兄，我是電視編導，我的片集剛好接觸到妓院，不能不去觀察一下。」

「那請便，不過請別亂找藉口，引火燒身！」

我發出哈哈的笑聲，我當然是在開玩笑。在笑聲中，想到——在父親面前開這樣的玩笑恰當嗎？當意識告訴我：有何不可時，我的笑聲更響……

「你也跟老子來這一套！」爸爸是笑着說這話。

「人生如戲，那是你常說的話，我緊記在大腦裏。」我說，伸手敲了敲自己的腦子。

「緊記住爸爸好的一面，拋掉他壞的東西。」爸爸說，他穩練地把車子開上龍翔道，沿山邊馬路開行。

「你離開家庭，算是好的，還是壞的？」我故意問。

「你認爲呢？」

「我只覺得——男子漢能讓她一步、兩步，就不存在好與壞的問題了。」

「有人叫我扮大猩猩和少女拍戲，她認爲是我飛騰的機會，能讓步嗎？有人拍血腥、裸露的影片，叫我扮個重要的，有虐待狂的角色——色狼，她認爲是我的飛騰機會，能讓第二步嗎？她時常在耳邊絮絮叨叨，說我沒本領，說我窮，瞧不起我當司機，你說，能讓第三步嗎？」

「小心駕車，要不，明天有新聞啦！」我笑說，爸爸駕駛車子在彎角拐彎。

「放心，我有十多年駕車經驗。」爸爸一臉的豪氣。

提到駕駛，我記起那輛停在沙田家門外的車子，便轉換話題，笑着說：

「眞奇怪，你把自己的車子棄置沙田園子裏。」

「她說車子是她出錢買的。」

「反正她用不着，那車子長滿牽牛花和籐葉；而你却去租別人的車子駕駛！」我透着一臉詫異。

爸爸聳了聳肩膀，說：「我時常載客經過家門口，見到那車子長滿籐葉花朵，甚欣賞，覺得很親切。」

「我還想把它們除掉哪！」我故意逗着他說。

「多可惜！」爸爸不着跡地微喟。但我却體察出他內心的感慨。

「好好一輛車子，讓牽牛花籐葉密密麻麻的佔領了，多難看！」我說。

「我佩服那些牽牛花籐葉，它們只要找到地方，就密密麻麻生長繁衍，開出許多美麗的紫色花朵，不沾染塵汚，不要求什麼。」爸爸說：「我能像它們就好了！」

「回家去吧！」我說：「那天，我想去找個修車師傅修理一下老爺車，媽媽說不好，她認爲只有你才能修理好它。」

「我也好多年沒動它。」爸爸說：「其實那車子並沒有壞，她只是不動它吧了！」

「從這點可以看出——媽在等你回去，她留下這麼一條線索。」

「她的夢應該發完啦！」

「也許她在發第二個夢！」

「她自己的明星夢醒，對丈夫又不能點鐵成金，她是

望子成龍！」爸爸說。

「我做了電視編導，她很滿意。」我乘機說：「爸爸，眞的，我下個月開拍的片集裏，很需要個像你這樣有經驗的甘草演員。」

「又要我扮大猩猩，和擠母牛牛奶的老牛公，賣廣告嗎？」

「不，是一個辛辛苦苦培養孩子成材的貨車司機，找你演這角色，不是很適合嗎？」

「我有條件。」

「趁未到家之前，你講吧！」我說。這時爸爸已把的士駛入獅子山下的隧道裏。

「一羣發燒的甘草演員老友，最近搞了個話劇團，要排演《絞刑架下的中鋒》，我們對此很重視。我們原本已有阿梁做導演，但大家認爲最好多找個年青而有魄力的編導一起幹。他們想到你，便派我跟你商量！」

「你傍晚開的士來專門接我，是有預謀的？」我高聲說。

「我拒搭兩個搭客，才來到這裏接你下班。」爸爸說。

「要我和你們一起發燒，可以，我亦有條件——」

爸爸打岔地說：「我答應在你片集裏客串個角色就是。」

我說：「還有，就是請你老人家親自替我把那輛車子修好，我要用它。」

「把那輛長滿牽牛花和籐葉的車子修好？」爸爸睜大眼睛望我。

「是的。」我大動作地點頭。

「讓我想想。」

「不用想，你回家修車，我去替你們劇團出點力。」

一個星期後的假日早上，我告訴媽媽——我請了個修車師傅來把長滿籐葉紫花的車子修理，她老大不願意，但又却不過兒子的意，說：

「你找誰來修理？」

「找最適合修理這輛車子的人！」

聰明的媽媽當然聽出兒子的絃外之音，她抬臉探詢地盯望我，我頑皮地笑了笑，她嘆口氣：

「我不要見那沒出息的傢伙！」

我說：「媽，你是恨鐵不成金，其實爸爸不是鐵，不是鋼，他永遠不會變成金。他是甘草，在中藥裏，沒有它

不成；你呢？發上十幾年的夢，也該告一段落了！」

九點多鐘，爸爸果然帶着工具箱來敲園門。我跑去開門，爸爸問：

「她怎麼樣？」

「她不許我找人來修理車子——」

「那我走。」爸爸作狀轉身。

「她不要別人，却要留下車子讓你修理。」我朗聲說。

爸爸臉色欣然，他拍了拍那工具箱，說：「讓我試試看，那車子日久失修，恐怕很難！」

「所以我向媽媽說——只有你一個人適宜修理，那車子的毛病委實不輕。」

爸爸笑着跟我握手。這個善於鑽研戲劇對白的人，當然聽出我是語帶雙關。

爸爸走近車子，珍重地採了一朵牽牛紫花，嗅了嗅，把它插在工服口袋上，向我笑笑。我也向他笑笑，伸手採了一朵紫花插在睡衣口袋上。

他終於掀開車頭長滿籐葉紫花的摩打鐵蓋，然後檢查着，東敲敲，西敲敲。我看見媽媽站在二樓窗邊的簾幔後，定睛盯望我們。她是個高不成、低不就，生活在夢中的婦人！應該是醒來的時候了。

我高聲喊叫：「媽，請你拿塊鋪地膠布來，順便替我們沖壺咖啡！」

媽媽很快就拿着一塊膠布走來。我這個做兒子的，爲他們介紹，我說：「這是修車師傅呂百川老先生；這是苦心培育我成材的媽媽。」

兩個人鷹尬地握手。

媽媽說：「咖啡已由你表妹在煑，她燒得比我好。」

爸爸說聲謝謝，便在車底鋪好膠布，然後鑽進去修理，媽媽在外邊問：

「能修好嗎？」

「看情形，能修得好的。」爸爸在車底說，他用士巴拿敲響車輪的鐵軸，繼而探出頭來，跟我交換一個眼色，便又快速躲進去工作。

五天後，我坐在那輛長滿牽牛花籐葉車子裏，爸爸試着開車，果然，摩打聲響，車子開動。

在園坪裏觀看的媽媽和表妹很高興，特別是青春的表妹，她在拍掌跳叫：

「花車開動啦，花車開動啦！」

撥轉方向盤的爸爸惋惜地說：「車子開動，那些攀纏的牽牛花籐斷根，不到明天，它們便枯萎了！」

「在它們尚未枯萎之前，我們開着它到外面去兜個圈。」我提議。

爸爸返老還童，他果然駕駛那輛——青綠籐葉與紫花飄飄的車子，離開沙田的家園，馳行在馬路上。許多人都投以奇異的目光，指手劃脚地嚷着：

「多奇趣的牽牛花車子？」

「我見過那輛車子停在大圍的一個園子裏！」

「想不到，它還好行駛。」

我高興地看了看爸爸，爸爸高興地看了看我。爸爸說：

「路上的人，都以爲我們是瘋子吧？」

我笑哈哈，說：「讓車子開到鬧市更有趣哩！」

爸爸說：「不會勞動到你們電視台的新聞同事來拍新聞片吧？」

我說：「對，我們把車子開到電視台門口，讓他們把我們父子駕駛牽牛花車拍進鏡頭去。」

爸爸把車子開得更快速……

我忽然有了靈感，說：「眞的，我可以把你和媽媽的事搬上螢幕！」

爸爸說：「別忘記請那輛牽牛花車做甘草演員，沒有它不成的呀！」

美出版《世界小說精華》

王迅

美國 Avenel Books 出版社最近出版了一套《世界小說精華》（A World of Great Stories），由希拉姆・哈迪（Hiram Haydn）和約翰・戈爾諾斯（John Cournos）合編。

全書九百五十頁，收有一百一十五篇小說，分六大部份：英美部；羅馬語系部；日爾曼及北歐部；俄國及東歐部；亞洲部；拉美部。

美國部收有作家奧・亨利、海明威、福克納、史坦信克、伊文・肅、波特爾等人的作品。

法國作家有法蘭士、羅曼羅蘭、普魯斯特、約德、馬爾勞、薩特、卡謬。

德國和奧地利，有湯姆斯・曼、卡夫卡等，希斯則歸入瑞士。

俄國有契訶夫、高爾基、蒲寧、托爾斯泰、西蒙諾夫。

中國有魯迅的《藥》、茅盾的《春蠶》、張天翼的《華威先生》、林語堂的《狗肉將軍》等。

每一部都有一篇專論介紹，整本書有一序言，分析了小說的寫作方法。是近年比較豐富的一本世界短篇小說集。

外國文訊

煩惱

誼君

珮珮是個無憂無慮的姑娘，臉上常常帶着嬰兒般的甜笑。只有心靈清澄如玉的人，才能笑得那麼歡，那麼燦爛，而且像是冬日的爐火，使人覺得溫暖可親。

認識她的人，沒有誰不喜歡她的。

她也生活得快快樂樂。

但，此刻，她却在床上乾瞪着雙眼。雖然疲倦，但睡不着。她一忽兒想着志豪，一忽兒想着卓新。

是愛情的煩惱糾纏着她嗎？

她和志豪早就海誓山盟，與共生死了。在朋友聚會中間，他們也很自然的表現了與衆不同的親暱。一個會心的微笑，一個默默的凝視，都使彼此甜在心頭。他們還有什麼不稱心呢？

這幸福雖然平淡，但能那麼平淡地渡過一生，在許多人來說也是不容易獲得的，還能苛求什麼呢？

他們雖未名題「鴛鴦榜」，但他們的契合早已被大家所「認可」的了。

這些，自小和她青梅竹馬相依的卓新當然不會不知道。卓新一向對她就很好，這有什麼奇怪呢？所有的人不都對她那麼好麼？不管是男的，還是女的。

是什麼令珮珮耿耿於懷呢？

是卓新。本來，他們一向都像兄妹一樣親嫟。許多時，珮珮甚至忘掉他是個男孩子。

但他近來怎麼了？對着自己無緣無故的臉紅起來。有時就那麼的望着自己發怔。那眼睛好怕人。它是那麼的熾熱，像要噴出火來一樣，使人從心裏起了顫慄。天！這是什麼一回事？難道他對自己——？不會的吧？是不是自己神經過敏呢？但願這是錯覺。

唉！志豪！卓新！

珮珮强迫自己閉上眼睛，但就是睡不着。

「珮珮，在想什麼了？」身畔的媽媽問她。

「媽媽，你眼睏嗎？」

「有什麼事要談是不是？你說吧。」

「媽媽。你說男女之間有沒有眞純的友誼呢？」

「遇到什麼問題了？」

「我覺得卓新對我，近來好像有點不同。他雖然沒跟我說過什麼，也沒有——其實什麼也沒有。但我却感覺到他有點不同。他老是傻傻的看着我，莫名其妙的紅了臉。那神情像要把人一口吞下肚裏一樣。媽，我眞害怕。」

「傻女，你是不是不自覺的對他太親嫟了？你們已經日漸長大，你如果不知避忌，不自我約束一下，就很容易引起別人的幻想。你呀，老是一副長不大的樣子。但你知不知道，你已經是一個少女了。你是像花一樣的姑娘了。」

「媽。我對誰都一樣的好，而且我跟志豪的感情，卓新也是知道的。他不應該，唔，他不應該再多用情嘛。媽媽，但願是我過於敏感就好了。」

「珮珮，感情這個問題是很難說的。友情、愛情一分不清就很易出亂子。像你這樣的問題，媽媽年輕的時候也遇到過。」

「媽媽。那你怎麼辦？快說來聽聽吧。」

「那時候媽像你一樣，是十七八歲的姑娘，當然和你爸爸還未結婚。但自小青梅竹馬，感情自然深厚，而且我對他已和對別的男孩子不同了。

「在一次旅行中，你爸爸介紹我認識了許多男孩子，大家都是青年人嘛，很快就熟絡了。

「有時候我放假了，很想去玩呀。但你爸爸做夜班的時候，白天就要睡覺了。不能陪我，我一個人又不想去。

「你爸爸很好，就叫那些有空的男孩子陪我去玩。其中有個叫建中的，更經常自告奮勇的陪我這裏去，那裏去，常常送些可愛的小玩意給我，又買最好最好的水菓給我，他想盡辦法討我歡喜。我想，他眞好。

「但漸漸覺得有點不對頭了。跟你爸爸說，他這老實人却說：『都是小孩子。』是的。你爸比媽大六七年，建中却跟我一樣大。他這樣說，當然是寵我們，相信我們。

「既然你爸爸都這樣說，我也就不去介意它。心想，建中也知道我是你爸爸的『密友』了，難道他還有別的什麼念頭嗎？這年頭，男的、女的都可以交朋友嘛。其它的男孩子也一樣對我很好，更不應以之爲意了。

「有一次，我病了。你爸爸正在開工，建中剛巧有空，他就帶我去看醫生。回到了家裏，又侍候我吃藥，又剝葡萄送入我口中。那時候我想，朋友眞是好，我又不願說感謝的話，只是愛嬌地，親暱地對他笑。

「他竟一聲不響的抱緊我，吻了又吻，我用力推開他，罵他：『我看錯了你。我去告訴大家，說你欺負我。』

「他却哀求我：『別說出去，求你別說出去，不然，我沒臉見人。其實，你也有錯，你爲什麼對我這麼好呢？』

「我呆住了，做聲不得。眞的，我確是對他很好。但那是兩回事呀。不過，我是個女孩子，有時愛嬌點也很難說……後來我們也就沒有再見面了。……」

「媽媽，你眞好，什麼也跟我說。」

「傻女，你以爲媽是個老古董嗎？媽還不到四十歲哩。而且你又是我的女兒，能有什麼秘密呢？珮珮，這問題，你眞是要仔細處理，如果弄得不好，就會少了一個朋友，更嚴重時，甚至搞出什麼桃色糾紛呢。」

「媽，那我怎麼辦？」

「去跟志豪談談吧，記着，都別要冒失。」

「好的，媽媽。」珮珮還未把話說完，人就跳了起床。却給母親按住了：「傻孩子，現在是什麼時候了？你好好的睡吧。」……

翌日。

志豪聽珮珮把「煩惱」講完，不但不急，只是笑。把珮珮氣壞了，嗔道：「人家煩死了，你還在笑。哼，你再笑，看人家再睬不睬你。」

「我們去找卓新吧。」志豪拉着珮珮的手。

「去興師問罪？又不用這樣急。媽媽叫我們不要冒失。」

「珮珮，去吧。是給你找答案呀。去碰碰運氣，看找不找到吧。」

於是他倆到了卓新家。卓新媽給他們開了門，也就不管他們了，反正他們早就熟不拘禮了。

志豪示意珮珮不要做聲。放輕脚步的移到卓新房門前。門做開着，卓新坐在那裏，凝視着對坐的姑娘。有時

儇儇的笑，有時說一兩句調皮的話，有時手搓着手，又興奮，又遲回無措的樣子。

志豪輕聲對珮珮說：「他的瀟洒從容都不見了，你明白了是什麼一回事了吧？」

「他有了意中人，更不應該那樣看我。」

「卓新。」志豪不回答珮珮，只是突然呼喚了一聲。

卓新和那女孩子嚇了一驚，都朝門口望過來。

呀！珮珮險些叫了出來，這姑娘的面貌竟和自己相似了八分。

「明白了吧，珮珮。他看你看得那麼入神，只因爲伊人太過像你！卓新初入情場，這也是出乎情不自禁呀。」志豪在珮珮耳邊輕聲的說。

那姑娘也在緊盯着珮珮，她倆都不自覺的笑了，笑了。

珮珮心裏正在喊：「媽媽，我再沒有你的煩惱了。」

志豪又喊了上來：「卓新，珮珮她興師問罪來了。」

「你該死！」珮珮的臉刷地紅了。

「卓新，珮珮說你不介紹這位姑娘給她認識呢。」

珮珮含嗔帶笑的瞪了志豪一眼。卓新拉着那姑娘來作介紹。

大家又哄笑了一陣。

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有關文藝理論、評介、訪問、翻譯、小說、短劇、散文、詩歌、世界文壇動態等作品，都是我們需要的。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的介紹。來稿一般以不超過六千字爲限。

二、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並請註明眞實姓名、筆名、地址（外埠請附英文地址）。

三、如需退稿者，請附回郵郵費；如不願有任何程度之刪改者，亦請詳加註明。

四、稿件一經發表，即致薄酬。

五、來稿請寄香港九龍砵蘭街十八——廿六號仁俊大廈壹樓A座「海洋文藝社」收。

思嚴

第九講：淺析司馬遷《報任安書》

「太史公周游天下名山大川，而其文有奇氣。」這位太史公，就是漢代大名鼎鼎的史學家、文學家司馬遷。他的巨著《史記》——太史公書，是一部歷史的巨著，也是一部文學的名作，正如劉大杰在《中國文學發展史》中所稱讚的「這是一部全新體系的中國古代政治史、文化史，是一部波瀾壯濶的史詩。」

史學方面的成就，很多史學家已有定評，不是本文要說的範圍，更不是筆者的水平所能暢叙。這裏要說的，是司馬遷這個偉大的人物，和他在文學方面的成就。

司馬遷，字子長，左馮翊夏陽（今陝西韓縣）人。他大約出生於漢景帝時代（公元前一四五至一三五年），卒年未得確考，約爲公元前八十六年。父親司馬談，是太史令，他可說是史家世裔了。十歲時候，隨父親到長安，便能誦讀古文。二十歲時，開始漫游。據他在《太史公自序》中說：「二十而游江、淮，上會稽，探禹穴，闚九疑，浮於湘、沅，北涉汶、泗，講業齊、魯之都，觀孔子之遺風，鄉射鄒、嶧，厄困鄱、薛、彭城，過梁、楚以歸。」他這一段漫游行程，已經

歷了大半個中國，由大江南北直至華北中原。不僅這樣，後來他做官時，又有很多旅遊機會。他在《自序》中又說：「奉使西征巴蜀以南，南略邛、笮、昆明。」又說：「余曾西至空桐，北過涿鹿，東漸於海，南浮江淮矣。」從這些記述來看，可說整個中國，都給他走遍了。前面引述說他「周游天下名山大川」，的確如此。他的文章，由於他閱歷的廣博，自然也有「奇氣」了。也就是說，有他特獨的風格，成一家言。

司馬遷一生的遭遇，從他那篇有名的《報任安書》，就完全可以反映出來。他的父親司馬談原想寫一部體系完整的史書，沒有成功便病死了。司馬談死後三年，司馬遷果然繼承了父親太史令的官職。他一心一意想完成父親的遺命，於是參考藏書，整理資料，才開始動筆著述，就碰上李陵降匈奴之事，司馬遷因爲替李陵說幾句公道話，觸怒了漢武帝，受到恥辱的宮刑。他這時精神非常痛苦，思想上有嚴重的鬥爭，卒之是忍受恥辱，完成了這部空前的歷史巨著。

現在，我們來看他那篇《報任安書》，就可以了解司馬遷當時的精神面貌，也大體上可以領會他散文的風格。

「太史公牛馬走司馬遷再拜言：少卿足下，曩者辱賜書，教以慎於接物，推賢進士爲務。意氣勤勤懇懇，若望僕不相師，而用流俗人之言，僕非敢如此也。僕雖罷駑，亦嘗側聞長者之遺風矣。顧自以爲身殘處穢，動而見尤，欲益反損，是以獨鬱悒而與誰語。諺曰：誰爲爲之，孰令聽之。蓋鍾子期死，伯牙終身不復鼓琴，何則？士爲知己者死，女爲說己者容。若僕大質已虧缺矣，雖才懷隨和，行若由夷，終不可以爲榮，適足以見笑而自點耳。」

這開始一段，已經反映出司馬遷受刑之後，精神與肉體飽受摧殘，他不是不想掙扎做官，而是「身殘處穢，動而見尤」，想做都不敢做了。即使他的才能如隨侯之珠，卞和之玉；品行有如伯夷叔齊，也沒有用了。這些雖然是憤激自卑之詞，但也說明司馬遷對當時統治者的憤懣，對統治階級內部的矛盾和黑暗表示鄙視，並不是他眞的不想掙扎做官。

「書辭宜答，會東從上來，又迫賤事，相見日淺，卒卒無須臾之閒，得竭至意。今少卿抱不測之罪，涉旬月，迫季冬。僕又薄從上雍，恐卒然不可爲諱，是僕終已不得舒憤懣以曉左右，則長逝者魂魄私恨無窮，請略陳固陋，闕然久不報，幸勿爲過。」

這時候，任少卿爲戾太子事，被囚於獄。而司馬遷受刑後，出獄不久，做了漢武帝的中書令，這是一個隨侍皇帝的

差事。所以，這裏說少卿抱不測之罪，他又要被迫追隨皇帝到雍地去祭祀，恐怕少卿死了，他的心事仍然無法明白，所以寫這封信說清楚。

「僕聞之，修身者智之符也，愛施者仁之端也，取與者義之表也，恥辱者勇之決也，立名者行之極也。士有此五者，然後可以託於世，而列於君子之林矣。故禍莫憯於欲利，悲莫痛於傷心，行莫醜於辱先，詬莫大於宮刑。刑餘之人，無所比數，非一世也。所從來遠矣。昔衞靈公與雍渠同載，孔子適陳。商鞅因景監見，趙良寒心。同子參乘，袁絲變色。自古而恥之。夫以中才之人，事有關於宦豎，莫不傷氣，而況於慷慨之士乎？如今朝廷雖乏人，奈何令刀鋸之餘，薦天下豪俊哉！」

司馬遷因爲受了宮刑，十分自卑，所以他列舉古代有關宦豎之事，來說明一個身體受殘，就如宦官一樣，又如何能爲朝廷出力，舉荐豪傑呢？衞靈公與夫人出遊，令宦官雍渠參乘，孔子看見了，立刻離開衞國到陳國去，表示對衞國失去信心。商鞅受到秦王重用，是因爲宦者景監的引薦，趙良認爲是爲禍之道。漢武帝與宦官趙同共載，袁絲伏車而諫。司馬遷引述這些歷史故事，只想說明一點，他是刑餘之人，身份就同宦官一樣，還想幹什麼大事，徒給人恥笑而已。

「僕賴先人緒業，得待罪輦轂下，二十餘年矣。所以自惟，上之不能納忠效信，有奇策才力之譽，自結明主；次之又不能拾遺補闕，招賢進能，顯巖穴之士；外之又不能備行伍，攻城野戰，有斬將搴旗之功；下之不能積日累勞，取尊官厚祿，以爲宗族交遊光寵。四者無一，遂苟合取容，無所短長之效，可見於此矣。嚮者僕也嘗厠下大夫之列，陪外庭末議，不以此時引維綱，盡思慮，今以虧刑爲掃除之隸，在闒茸之中，乃欲仰首伸眉，論列是非，不亦輕朝廷羞當世之士耶？嗟乎！嗟乎！如僕尚何言哉，尚何言哉！」

反覆申述，說明他自己的爲人不是吹牛皮拍馬屁之輩，又沒有重大的建樹，當未獲罪受刑之前，還做不出什麼大事，現在身體殘缺，只幹一些下賤猥屑的工作，還能談論什麼朝廷國家大事呢？這幾段都是言辭懇切，文筆流暢，一方面伸述自己的內心忿懣，一方面也對當時的朝政表示消極。

「且事本末，未易明也。僕少負不羈之行，長無鄉曲之譽，主上幸以先人之故，使得奏薄伎，出入周衞之中。僕以

爲戴盆何以望天，故絕賓客之知，亡室家之業，日夜思竭其不肖之才力，務一心營職，以求親媚於主上，而事乃有大謬不然者。夫僕與李陵，俱居門下，素非能相善也。趣舍異路，未嘗銜杯酒，接慇懃之餘懽。然僕觀其爲人，自守奇士，事親孝，與士信，臨財廉，取與義，分別有讓，恭儉下人，常思奮不顧身，以徇國家之急，其素所蓄積也。僕以爲有國士之風，夫人臣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赴公家之難，斯以奇矣。今舉事一不當，而全軀保妻子之臣，隨而媒蘖其短，僕誠私心痛之。且李陵提步卒不滿五千，深踐戎馬之地，足歷王庭，垂餌虎口，橫挑彊胡。仰億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有餘日，所殺過半，當虜救死扶傷不給，旃裘之君長咸震怖。乃悉徵其左右賢王，舉引弓之人，一國共攻而圍之。轉鬥千里，矢盡道窮，救兵不至，士卒死傷如積。然陵一呼勞，軍士無不起，躬自流涕，沫血飲泣。更張空拳，冒白刃，北嚮爭死敵者。陵未沒時，使有來報，漢公卿王侯，皆奉觴上壽。後數日，陵敗書聞，主上爲之食不甘味，聽朝不怡。大臣憂懼，不知所出。僕竊不自料其卑賤，見主上慘愴怛悼，誠欲效其款款之愚，以爲李陵素與士大夫絕甘分少，能得人死力，雖古之名將，不能過也。身雖陷敗，彼觀其意，且欲得其當而報於漢。事已無可奈何，其所摧敗，功亦足以暴於天下矣。僕懷欲陳之，而未有路，適會召問，即以此指，推言陵之功，欲以廣主上之意，塞睚眦之辭，未能盡明，明主不曉，以爲僕沮貳師，而爲李陵遊說，遂下於理。拳拳之忠，終不能自列，因爲誣上，卒從吏議。家貧，貨賂不足以自贖，交遊莫救，左右親近，不爲一言，身非木石，獨與法吏爲伍，深幽囹圄之中，誰可告愬者？此眞少卿所親見，僕行事豈不然乎？李陵既生降，隤其家聲，而僕又佴之蠶室，重爲天下觀笑，悲夫，悲夫！」

這裏將他自己獲罪的經過，和李陵事件的眞相，完全披露出來。看來，司馬遷雖强調他和李陵「未嘗銜杯酒，接慇懃之餘懽」，然而他確實是同情李陵的。他認爲李陵殺敵之功，已足抵償其過。又說他投降是不得已的，想俟機報漢。這樣的話，自然不能不觸怒好大喜功的漢武帝，所以他非入獄受刑不可。但從司馬遷的文章中，人們的確看到當年李陵的英雄氣概。這不能不歸功於太史公的生花妙筆，爲李陵留下英雄的形象。後世傳誦的《李陵答蘇武書》，就是後人根據司馬遷這篇文章而僞作出來的。

「事未易一二爲俗人言也。僕之先，非有剖符丹書之功，文史星曆，近乎卜祝之間，固主上所戲弄，倡優所畜，

流俗之所輕也。假令僕伏法受誅，若九牛亡一毛，與螻蟻何以異。而世又不與能死節者，特以爲智窮罪極，不能自免，卒就死耳，何也，素所自樹立使然也。人固有一死，或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用之所趨異也。太上不辱先，其次不辱身，其次不辱理色，其次不辱辭令，其次詘體受辱，其次易服受辱，其次關木索，被箠楚受辱，其次剔毛髮，嬰金鐵受辱，其次毀肌膚，斷肢體受辱，最下腐刑極矣。傳曰：刑不上大夫，此言士節不可不勉勵也。猛虎在深山，百獸震恐，及在檻穽之中，搖尾而求食，積威約之漸也。故有畫地爲牢，勢不可入，削木爲吏，議不可對，定計於鮮也。今交手足，受木索，暴肌膚，受榜箠，幽於圜牆之中，當此之時，見獄吏則頭槍地，視徙隸則心惕息，何者，積威約之勢也。及以至是言不辱者，所謂强顏耳，曷足貴乎？」

這裏，司馬遷以沉痛的筆觸，抒寫他的內心感情。他認爲自己的先人並不是什麼權門貴族，只不過是封建帝皇所蓄養戲弄的倡優而已。雖然地位卑微，但他對於生死的看法，却是有認識、有抉擇，儘管受到最恥辱的刑罰，仍不灰心消極，他是有目的求生存的。

「且西伯，伯也，拘於羑里。李斯，相也，具於五刑。淮陰王也，受械於陳。彭越張敖，南面稱孤，繫獄抵罪。降侯誅諸呂，權傾五伯，囚於請室。魏其大將也，衣赭衣，關三木。季布爲朱家鉗奴，灌夫受辱於居室。此人皆身至王侯將相，聲聞鄰國，及罪至罔加，不能引決自裁，在塵埃之中，古今一體，安在其不辱也。由此言之，勇怯勢也，强弱形也，審矣，何足怪乎？夫人不能早自裁繩墨之外，以稍陵遲，至於鞭箠之間，乃欲引節，斯不亦遠乎？古人所以重施刑於大夫者，殆爲此也。夫人情莫不貪生惡死，念父母，顧妻子，至激於義理者不然，乃有所不得已也。」

司馬遷列舉了古代和當代的一些名人，上自周文王，下至季布、灌夫，這些人，不是王侯就是將相，但都不免於受迫害。以此來說明他的遭遇，雖然可悲，但不是什麼勇怯的問題，更無所謂强弱，只是客觀的實際情況所決定。他不是不勇於死，而是有所取捨。

「今僕不幸，早失父母，無兄弟之親，獨身孤立，少卿視僕於妻子何如哉？且勇者不必死節，怯夫慕義，何處不勉焉。僕雖怯懦，欲苟活，亦頗識去就之分矣。何至自沉溺縲紲之辱。且夫臧獲婢妾，由能引決，況僕之不得已乎！所以

隱忍苟活，幽於糞土之中而不辭者，恨私心有所不盡，鄙陋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世也。古者富貴而名摩滅，不可勝記，唯倜儻非常之人稱焉。蓋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臏脚，兵法脩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來者。乃如左丘無目，孫子斷足，終不可用。退而論書策，以舒其憤思，垂空文以自見。」

司馬遷進一步列舉古代有大成就的人，都是在艱難困苦的環境下才創造出來。這一點，司馬遷是充滿自信和抱負的。他在《太史公自序》的文章中一開首便這麼說：「先人有言曰：『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卒後，至今五百歲，有能紹明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讓焉。」他正是以周公孔子的繼承者自命，他的忍辱苟活，就是爲了把他的大作完成出來，不致於「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世」了。

「僕竊不遜，近自託於無能之辭，網羅天下，放失舊聞，略考其行事，綜其終始，稽其成敗興壞之紀，上計軒轅，下至於茲，爲十表，本紀十二，書八章，世家三十，列傳七十，凡百三十篇，亦欲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草創未就，會遭此禍，惜其不成，已就極刑而無慍色。僕誠以著此書，藏諸名山，傳之其人，通邑大都，則僕償前辱之責，雖萬被戮，豈有悔哉！然此可爲智者道，難爲俗人言也。且負下未易居，下流多謗議，僕以口語遇此禍，重爲鄉黨所笑，以汚辱先人，亦何面目復上父母丘墓乎。雖累百世，垢彌甚耳！是以腸一日而九迴，居則忽忽若有所亡，出則不知其所往。每念斯恥，汗未嘗不發背沾衣也。身直爲閨閣之臣，寧得自引於深藏巖穴耶？故且從俗浮沉，與時俯仰，以通其狂惑。今少卿乃教以推賢進士，無乃與僕私心刺謬乎？今雖欲自雕琢曼辭以自飾，無益於俗不信，適足取辱耳。要之死日，然後是非乃定。書不能悉意，略陳固陋，謹再拜。」

這一篇流傳二千多年的長信，也是一篇很有價值的散文，筆者不惜浪費一點篇幅，把它全文引述出來，是想通過這篇文章，了解司馬遷的散文風格。《史記》除了歷史的價值外，實際每一篇都可以當做散文讀，這是《史記》的文學價值所在。

歸納來說，司馬遷的散文，有豐富的思想內容，這和他的多次旅遊、生活體驗豐富，以及他在政治方面的遭遇分不

開。他十歲便閱讀古籍，後來又從孔安國學習《尚書》，從董仲舒學習《春秋》，學識淵博。加上他從實際生活中吸收得來的知識，使他對事物有一定的分析批判能力。他雖然尊孔，但他對社會的下層人物，看法與孔子不同，在《史記》的七十篇列傳中，就有不少篇是爲那些游俠、刺客、滑稽的下層人物列傳。

其次，他的文章言辭舒暢，沒有那些佶屈聱牙的古代語言，有的是更多的民間口語。這樣，使他的散文簡潔流暢，敘事生動而富有概括性。《史記》不僅是古代第一部正式的史書，也是一部文學巨著，唐宋的散文家，受到它的影響很大，不少人從中吸取了豐富的養料。

維森特談詩歌創作

童　曼

西班牙詩人亞歷山大·維森特（Vicente Aleixandre）榮獲今年諾貝爾文學獎金消息宣佈後，馬德里市中蓋着紅屋頂的維森特別墅裏的電話和門鈴便響個不停。好多記者聯翩而至，到來採訪新聞。

“我感到驚奇。”七十九歲的瘦弱的詩人維森特對記者們說，他的眼睛不停地淌下淚水。他的書房裏除了古舊的傢具外，便是由地板堆至天花板的大批書籍，其中還包括已覆蓋着一層厚厚的灰塵的西班牙“一九二七的一代”作家群出版的作品。維森特是該作家組織的一個成員。

他說，曾經好幾次聽說他將被提名爲諾貝爾獎金的候選人，而報章最後登出來的名單上，却總沒有他的名字。但他並不因此而感到困擾。

維森特與記者們談到他對詩歌創作的一些看法。他說：“如同生活本身一樣，詩歌不是靜止不變的。詩歌應該是有生氣的，她必須不斷發展。”

維森特還說：“詩歌是歷史的永恒，不會消失。歷史上出現過好些詩歌時代，問世的詩作超過其他文學作品。但能使詩歌維持長遠的却是表現的手法。”他說：“我一直是試圖在世界環境中描寫人，而且要把他刻劃成具有歷史意義的人物。”

問及有哪些他自己創作的詩歌是他覺得最成功的，維森特回答說：“作家和詩人往往不是他自己的作品的最好的評判員。”

維森特最新的詩集是一九七四年出版的《知識的對話》（Dialogosdel Conocimiento）。

外國文訊

牛皮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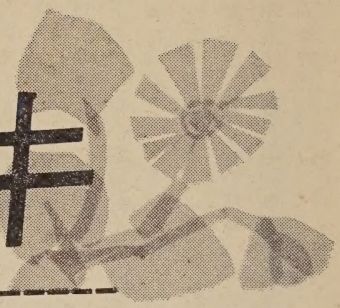

中篇小說 （下）

金依

任基和阿棠師徒倆在屋邨旁開了個檔口，做了不久，阿棠的舊東家因爲要趕工，三番四次來叫阿棠回去開工。任基對阿棠說：「原先我們講好的，做開了，你仍去開工，現在你就回去吧。」

「那麼，我幫你買料，晚上也來幫你。」阿棠道：「就照原來商量好的辦就是了。」

任基也希望阿棠多積蓄一點錢，和阿慧結婚。而他自己，不過藉些手藝幫補，使精神有個寄託，不至於成爲一個廢人。阿棠既已幫他開成了檔，他也不願阿棠陪他太久。

但畢竟任基年紀大了，一條腿又不方便，而他們做開了，竟然還有點生意。晚上，阿棠來了，按照人家說好的地址，去看過貨，講了價，阿棠便去買料。第二個早上，阿棠帶了料子來，又去把那些舊椅舊櫈搬下，放在任基檔口，他這才去開工。晚上來了，任基做好了，他便送貨。任基未做完，他就幫着做，做完了才送。實際上還是他做的多。

任基看見徒弟十分辛苦，便向阿棠說：「這樣下去，會累了你，所爲何來？不如結束了這個檔口，讓你專心去做工吧。」

「不要緊的。」阿棠道：「我精力旺盛，捱慣世界，

你是知道的。做得下去時，你再收一個徒弟好了。何必收檔呢？」

基嬸見任基生意好了，有得做，收入多了些，又歡喜了。而任基因活動多了，傷過的腿漸漸也靈活了一些。

這一切，阿慧看在眼裏，她知道阿棠辛苦。晚上還來幫手，這樣下去，怕影響阿棠健康。這門手藝，她跟父親日久，也略懂些。一日，她收工後，就跑到父親檔口，看見父親手忙脚亂在開料，她便奪過剪刀，趴在地下，幫父親裁膠布。

「你回去煮飯吧。」任基道：「遲了，你媽又罵人。」

「我加班時，也是媽煮飯。」阿慧道：「讓她當我加班就是了。」

「我見阿棠辛苦，本來想不做了。」任基道：「阿棠却叫我做下去，多收一個學徒。但照現在的情形，我一個人是做不來的，多收一個學徒又供不起。」

「做得多少是多少吧。」阿慧一邊剪裁：「我和弟妹來幫一幫就是了，收什麼學徒呢。」

「你和弟妹，各有各的事，怎麼幫我呀？」任基道：「你媽也不會贊成的。」

「媽最近也不大干涉這件事了。」阿慧道：「因爲你也能賺錢幫補，家裏鬆動些，我的担子也輕了些。」

「她不罵阿棠了？」任基喜道：「我不常在家，她在你們面前怎麼說阿棠的事？」

「阿棠每晚到這裏，却很少上我們家，」阿慧道：「我也不大見他，媽見不着他，也沒說什麼。」

「阿慧，你對阿棠，怎樣了呢？」任基看着女兒：「你是不是冷淡他了？」

阿慧不說話，只顧裁剪膠布。

「他倒是有心的，」任基道：「你雖對他這樣冷落，他一點沒有灰心呢。」

阿慧仍不說話，只顧低頭幹活。

「阿慧，你怎不說話呢？」任基問：「如果你不喜歡阿棠，你就不要耽誤人家，趁早講清楚，我也不領他的情就是了。」

阿慧直起身子，放下剪刀，看着父親，說道：「你領阿棠的情，跟我有什麼關係？」

「阿棠幫我，也是爲你和他。」任基道：「你當我不知道他的心？」

「如果你這樣看阿棠，你就把他看差了。」阿慧又拿

阿慧專心一意裁剪，沒有答話。

「那麼，你爲什麼冷淡阿棠？」任基却不明白。

阿慧還是不說話，只管用心運剪刀。

任基實在摸不透女兒的心事，也只有把活幹下去。

這時，阿棠來了。

他看見阿慧正在幫手，有點驚喜。

他蹲下來，叫：「阿慧，你也來幫手嗎？待我來，你回去煮飯吧。」

阿慧專心一意的裁剪，沒有答腔。

阿棠却咳嗽起來。

阿慧停了剪，抬頭看阿棠。

阿棠的臉有點發青，蒼白之中，兩頰又有點潮紅。

「你怎麼了？」阿慧問：「咳了多久？」

「沒關係的。」阿棠笑道：「大概是熱氣，咳幾聲，過些時就好了。」

「我看你這個咳法有點不對，」阿慧道：「不像是熱氣，也不像是傷風，你看過醫生沒有？」

「我沒事，」阿棠站起來：「喉頭有點癢，這算什麼

起剪刀，繼續幹活：「阿棠不是這樣的人！」

「那麼，你以爲他——」任基困惑地望着女兒。

「你是他師傅，」阿慧道：「就算不，是工友，你有困難，他也會來幫你的。阿棠是個這樣的人！」

任基瞪着女兒，呆了。他不意女兒對阿棠有這樣深的了解。於是，他高興起來。

病，值得看醫生？」

於是，他在旁邊拿起一個小本子，這個小本子是登記着顧客地址的，白天有人來幫襯，寫下地址，晚上阿棠就按址去看貨議價。這時他翻過一頁，看見今天有一個人問過，已寫下了地址，他就拿着本子去了。

「阿棠，別去了！」阿慧爬起來喊，但阿棠笑了笑，跑進屋邨去了。

「爸，阿棠像是得了肺癆病呢！」阿慧對父親說：「我見過，是這樣子的。」

「未必吧？」任基道：「他也咳了好些時候，是瘦了些，但精神很好。肺癆病不是這樣的吧？你千萬別對你媽提起才好。」

阿慧有點心不在焉，繼續彎下身子，把椅樣裁好，向父親說：「爸，別叫阿棠做了，你能做多少是多少，我們幫你一下。叫阿棠不要再來吧。」

任基愕然，不禁有點担心。他停下手來，向女兒說：「阿慧，阿棠不會患癆病的，你不要嫌棄他，他是個壯健的後生。」

「爸，我不是這個意思。」阿慧道：「以後再說吧。你告訴我，他拿去的地址是什麼地方？」

「就我們那一座。」任基道：「上兩層。」

「那麼，要走四層才有電梯了？」阿慧吃了一驚：「他又去搬沙發？」

也不等父親答話，阿慧便走了。

老實的任基，着實摸不透女兒的意思。

阿慧搭電梯，到了頂，走兩層，是她們家。她沒回去，再上兩層，去找阿棠。

她不知道阿棠到哪一家去了。每一家的去看，都沒看見，以爲是父親記錯了。只好再下樓。

在樓梯上，却看見阿棠正揹着一張沙發椅下去，看來有點吃力。

阿慧忙跑上去，說：「待我來！」動手去搬時，阿棠却不放手。兩個一爭持，阿棠又咳嗽起來。

這一回咳得厲害，阿棠只好放下沙發椅，阿慧便接住了。阿棠掏出手帕，掩着口，喉頭一熱，像有一口痰咳出來了，口是腥的，拿開手帕一看，却是一口鮮紅的血！

「你吐血！」阿慧大吃一驚，放下沙發，扶着阿棠就這沙發坐下。

「我沒事。」阿棠揩了嘴邊的血，又咳出一口血來。

「還說沒事！」阿慧道：「別做了，這椅送還人家，

你要立即到醫院去！」

「才第一次——」阿棠又咳。

恰巧那沙發椅的主人來了，看見，問：「怎麼還不搬下去，却坐在這裏？」

「他不舒服，病了。不能做了。」阿慧道：「請你搬回去，我立即帶他到醫院去。」

那人只好央人幫忙，把沙發搬回去。

阿慧扶着阿棠，阿棠也感到很疲倦，只好任她扶着，去搭電梯。

到得樓下，阿慧向父親說：「阿棠吐血了，我帶他去醫院看急診。」說着就向街邊去截的士。

到得醫院，阿慧拿出阿棠的血帕，醫生把他收進專科醫院去。然後，阿慧又去告訴棠媽，又帶一些應用東西去給阿棠。

阿慧回家時，已是深夜了。

基嬸正等着。

「阿棠患了肺癆病，你還送他去醫院！」基嬸道：「既已送過就算了，他也幫過你爸一場，以後你爸別再開檔，我們也不再見他。你以後莫去找他！」

「不。他病了，我不去看他，誰去？」阿慧道：「他是爸爸的徒弟，像我親哥哥一樣！」

「什麼徒弟不徒弟的？這些日子來，我們提都沒提他了，你也已經忘情了。難道他得了這病，反而又要舊事重提？」基嬸喊道：「如果這樣，你也太不識相了。一個得了肺癆病的人，將來不止不能養你，反而要你養他一輩子的。而且他的生命也不長。」

「唉，他是爲了我！」任基忍不住插了一句口。

「那是他自討的！」基嬸道：「沒人叫他這樣做。他平日已瘦成馬騮乾一樣，早就有病。現在病發了，想賴我們嗎？用苦肉計謀我女兒嗎？辦不到。」

「媽，你別說得這樣難聽好不好？」阿慧道：「不管怎樣，我們艱難時，他拚命的幫了我們，現在他有病，我們不能不理他的。」

阿慧說了，也不理母親罵什麼，自己去吃飯冲凉，然後對父親說：「阿棠替我們打了個基礎，以後我們幫着你，每天做一些，能做多少是多少。我們還要照管棠媽的生活呢！」

「阿慧，想不到你這樣賤，這樣不識想呀！」基嬸哭鬧起來：「你是大姊姊，帶壞了頭，那幾個小的以後不堪設想了！如果你眞要嫁個癆病鬼，我沒眼看你，早一點死

了還好。」

「媽，你急什麼？」阿慧道：「我說要嫁人嗎？我只是說，他幫過我們，得了病，我們也理應幫他，做朋友也應這樣的，你扯到什麼地方去了？」

基嬸這才收了淚，但還說：「你識想的就不要嫁癆病鬼！」囉囉嗦嗦，罵了一夜。

果然，以後任基照舊開檔，阿慧教弟妹都去幫忙。基嬸見靠阿慧充主力做工，家裏的確艱難，而任基可以憑手藝賺些工錢稍舒艱困，也是好事，因此也只好由他們去。有時要買料，任基叫基嬸去，她也只得去。

每逢星期日，阿慧就去看阿棠，每次見他，都笑嘻嘻的，阿棠的病，也日見起色，阿慧十分高興。

「醫生也說我好得快。」阿棠道：「我說，病魔也不能奈何我，我叫做牛皮棠！」

「你眞夠戮！」阿慧道：「因此我很放心。」

「你放心什麼？」阿棠有點奇怪。

「不告訴你，」阿慧笑道：「你出院時再說吧。」

阿棠笑笑，也不追問。

三個月，阿棠出院了。這一天，是阿慧來接他。

一出醫院，看見對面海洋公園的吊車正在翻過山，很有趣。

「我們坐吊車去，好不好？」阿棠道：「今天不是假期，人不多，不用排隊呢！」

阿慧說：“我們現在是身無彩鳳雙飛翼，也能凌空翻過山呢！”

「去吧！」阿慧笑道：「讓那些海豚、海豹歡迎你，祝賀你的康復吧！」

兩個拿着阿棠由醫院帶出來的簡單行李，走向海洋公園，搭上吊車。

不是假期，果然遊客並不很擠，他兩個佔了一輛吊車。吊車上，阿棠問：「今天我出院了，你說過，有話跟我說的，現在說吧。」

「還用說麼？」阿慧笑道：「你生病時，我都放心，現在不更放心麼？」

「你是說，我夠靱？」阿棠也笑道：「因此，無論如何，不怕我們失拖？」

「你都知道了，還說什麼。」阿慧道：「但是，你對我是不大放心的，是嗎？」

「我只怕你消沉。」阿棠道：「怕你失去信心。」

「可能有一個短時期，我爲了避免家裏吵鬧，爸爸不安。」阿慧道：「我也相信你夠靱，因此，暫且把這事放下。反正我們不急於要結婚，待三兩年，弟妹們能自立了，我們自然會解決問題。少來往些，算什麼呢！」

「我跟你想法完全一樣。」阿棠喜極，在吊車上手舞足蹈起來：「我們算是心有靈犀一點通，對不對？」

「小心，別摔了下去才好！」阿慧笑道：「又學人丟書包了。我們現在是身無彩鳳雙飛翼，也能凌空翻過山呢！」

「對了，你媽怎樣？」阿棠問：「她又會喊生喊死的。我不怕，你怎辦？」

「三兩年，便不同了。」阿慧道：「憑你牛皮棠的堅靱，頑石也點頭呢！」

阿棠大笑起來。

翻過山，去看海豚表演。

海豚凌空躍起，又翻下水裏去，像向他們行禮。

「阿慧，你眞不嫌我窮，又是個肺癆病？」阿棠問。

「眞多餘！」阿慧道：「我早說過，憑你這身牛皮，我還怕什麼？」

海豚又向他們鞠躬了。

插圖：阿立

代郵

何芳婷君：

請示詳細地址，以便聯絡。

——編輯室

公僕

（電影短劇）

大白

出場人物：

王祥：一個警察。

名流：衣著華麗的中年人。

小孩：毒窟中代罪的「小老板」。

女人：一個妓女。

過路的人——包括婦人，孩子及其他。

王祥的母親。

警探、警察們。

第一場・公園裏・早晨

（公園裏遊人不多，顯得有點冷清清地。王祥坐在一張長木椅上，低頭看着報紙。看他的模樣，有點頹喪而無聊。他把報紙翻過，再接着起來，輕輕嘆一口氣，然後喃喃自語起來。）

王祥：還不就是那些新聞，搶劫、强姦，千篇一律……哪一天在報上沒有這樣的報道，倒才是個大新聞呢。

市民們大概都有這個疑問，保護公共安寧和維持法紀的警察在做什麼的？談起這個問題可太有趣了。他們不是執行着他們應有的紀律和任務嗎？他們每日都有一定的時間值班，出巡，維持社會秩序。但是，如果有人要問：爲什麼有着那麼多的警察，社會還是不安靖呢？這個我可答不出來，我看就是誰也答不出來……

（王祥輕蔑地笑了笑，從口袋裏拿出一包香烟，檢了一支放到嘴唇上。用打火機燃着了香烟，深深吸了一口。好像誰撩起了他的興致，他又說話了。）

王祥：有些人懷疑警察的能力。實在說，他們是無可非議的，他們身體健康，頭腦靈活。有些人也懷疑他們的品德。這個更無稽，當他們立志去做這麼一個社會的公僕時，他們早就明白他們應該具有崇高的品格。從那張招募的宣傳標貼中可以看到，它寫着：要做個男子漢，大丈夫，爲市民。至於那一句「月入一千圓以上」，只不過拿來湊湊趣。以現在的生活程度，誰稀罕這一千圓呢？去當個小販、苦力，差不多也可以賺得到啦，還不是爲了崇高的品德，崇高的志願，才去應募嗎？

（王祥做成好像誰要打岔他的說話一般，舉起了手掌，示意讓他說下去。）

王祥：請你相信，我是說眞話。別人打什麼主意，我不知道，但是我說的的確是眞話。因爲，我是當過警察的，我曾經立志爲社會服務，我也曾經受過嚴格的訓練的……

第二場・操場上・日

（在操場上，烈日下，一隊隊赤裸了上身的警察正在操練着。）

（王祥在隊伍中，挺着腰，精神飽滿。）

（他們聽着指揮發出號令，大踏步的操練着，整齊而嚴肅。他們的皮靴發出響亮的聲音。）

第三場・課室中・日

（教官爲警察上堂，口講指劃。）

（受訓中的警察專心聽講。搖鏡，王祥坐在其中，他拿着鉛筆記下他要注意的講課……）

第四場・操場上・日

（一個司令台擺在操場中央，一位大人物嚴肅地站在上面，正在演講什麼。）

（鏡頭從王祥莊嚴肅穆的臉孔拉開至遠處，一隊穿得整齊的警察聽訓話。今天，正是他們受訓結業的日子。）

第五場・街道上・日

（王祥穿着制服，在街道上緩步而行，神采飛揚。）

王祥：（心聲）……我已經是投入服務了。看我，多神氣呀……

（王祥走着，迎面走來了過路的人，他們看見了王祥迎面而來，都避開，側身而過。）

（王祥微笑的臉。）

王祥：（心聲）你看，他們都尊敬我，這是一種敬而遠之的表示。自然啦，我是在爲他們而工作，他們應該尊敬我的。

（又一個過路婦人拖了一個小孩迎面而過，小孩跳跳蹦蹦的，一個不小心，差點撞到王祥身上，王祥站住。）

王祥：（像教訓一般，對那婦人）小心看管着孩子，不要讓他在街上亂跑亂跳呀。

婦人：（失慌的）對不起。

（婦人一邊在小孩頭上輕敲了一下。小孩摸着腦瓜，回頭望王祥，伸出了舌頭，又做一個鬼臉。）

（王祥看不見，仍然緩步地走着……）

第六場・馬路上・夜

（一輛警車風馳電掣的飛馳而過，同時發出嗚嗚的警號聲。）

第七場・毒品架步・同夜

（是一層舊式而骯髒的樓宇，裏面黑暗得很，只有近門處一盞暗淡得只分辨出人體的微光。屋內，席地而坐的有幾名道友，正在吞雲吐霧。突然一個漢子跑了進來，慌張地叫。）

漢子：散水……

（屋裏的人亂起來，連忙站起來就奔跑。這時遠遠傳來一陣警車的號角，不知是誰把那盞僅有的電燈關熄了。屋內一時黑暗起來。同時，豕突狼奔的聲音衝破了靜寂……）

（門被大力推開，有人大叫。）

警探：不要動！

（屋裏的燈光再亮，而且是全亮了，比剛才半明不滅的不一樣。現在可以看到，幾個穿制服的和兩個穿便衣的站在屋子裏面，王祥是其中之一。一個皮黃骨瘦的道友被抽住衣服後領，一副可憐蟲的神氣，把雙手微微舉起來。）

警探：你是老板嗎？

道友：不，不是我，老哥，放了我吧，我只是來「幫襯」的。

警探：（威嚇地）「幫襯」一樣要拉……老板在哪裏？

（一個才十二三歲的孩子從屋角走了出來。）

小孩：（很鎮定地）我是——

王祥：（詫異地）什麼？你，你是什麼？

小孩：（肯定地）我是老板，在這裏開烟格的。

王祥：不可能是你。

小孩：（爭辯）我告訴你，是我。

王祥：你，你這年紀……

小孩：年紀小就不能當老板嗎？

警探：沒有人這麼說。那末，好啦，跟我們走。

王祥：（分辯着）我看不大對勁吧，他不會是——

警探：（警告的意味）我們是執行任務，不管對不對勁的。你明白嗎？

王祥：但是，這是不近情理的，一定另有內情呀。

警探：（不耐煩）兄弟，我看你是個「新丁」呢，少說兩句吧。我們奉命來「冚檔」，現在物證有了，人證也有了，不是完成任務了嗎？（轉頭對其他同僚）好啦，帶他們走吧。

（其他警察帶了道友和小孩出去，還拿了地上證物。）

（王祥奇怪的睜大了眼睛。）

第八場．橫街．日

（王祥和一個同伴緩步而行，他們一邊走一邊談着「冚檔」那件事。）

同伴：（解釋地）抓一個成年的，和抓一個小孩子，被判罪的輕重就有所不同啦。你明白嗎？

王祥：可是一個小孩子怎會賣白粉呢？他一定是有人指使他的。

同伴：可是，我們抓人是按程序，講事實，除非這個小孩

自己說出受人指使……但是，他肯定是不會說的。

王祥：他寧願受罰嗎？

同伴：這是他們的經營手法，這叫做「走法律縫」。

（王祥嘆口氣，還有點不大明瞭的樣子。）

同伴：兄弟，你做得長久了一點，你就自然明白的了。

（王祥愕然。同伴向他笑了一笑。）

同伴：不要多想了，我們不過是個小角色，法律又不是我們定的。現在，我到那一邊巡巡，你在這一邊巡巡。

（同伴走開，王祥走入橫街去。）

（一架房車，停在路旁，旁邊正巧有一個豎立的牌子。鏡頭推近，牌子上寫着：「不准停車等候」幾個字。）

（王祥走了過去。）

（王祥走到汽車旁，車裏沒有人，他端詳了一會，然後走到汽車前面，看那個車牌號碼。）

（他從懷中拿出一本控告交通違例的本子來，正在開始填寫，忽然，後面有人叫聲。）

紳士：（鏡外聲）喂，喂，慢着……

（王祥回頭望過去。）

（一個中年人，西服畢挺的，好一個紳士模樣，一邊向王祥走來，一邊叫着。）

紳士：你在幹什麼？

（王祥呆了一呆，有禮貌地點了點頭。）

王祥：這輛汽車是你的嗎？

紳士：是呀，是我的。

王祥：（指一指那交通指示牌子。）你曉得這裏是不能停車的嗎？這個牌子寫得好明白啦。

紳士：（不滿地）那又怎麼樣，我只是稍爲離開一會兒，去買一包香烟。

王祥：不過，這是違反交通規例的。

（紳士好像不理會，輕蔑地一笑，就去把車門打開。）

王祥：我只能執行職務了。（他低頭想寫。）

紳士：（變了臉）你說什麼？

王祥：我控告你違例泊車。

紳士：（冷笑）我看你不會吧。

（紳士打着火，要開車的樣子，王祥止住他。）

王祥：你先不要開車。

紳士：你眞的要告我嗎？你是哪一區的？你是誰？我看你

是個「新丁」吧，你太不識相了。

王祥：我這只是執行任務。

紳士：他們沒有告訴你，什麼車牌號碼不該抄嗎？哼，你眞是個「福頭」。

（這時，王祥的同伴忽忙地走了過來，他一見車裏的人，連忙打招呼。）

同伴：哦，原來是李 Sir，什麼事？

紳士：哦，你認得我嗎？那好極啦，你這個夥記，要控告我違例呢！我可不明白我違了什麼例。

王祥：他在這裏停車。

紳士：我沒有停車。

王祥：有的，我見他剛剛從那邊回來的。

紳士：你瞎了眼睛了。

同伴：算了算了，大概李 Sir 也不會觸犯交通條例的。

王祥：但是他明明是——

同伴：可能他是車子死了火，或者什麼，不過，現在沒有事了，李 Sir，耽擱了你的時間啦。你可以走了。

紳士：那麼，再見！

（紳士開車去了。王祥大感不平。）

王祥：剛才他明明是違例的呀。

同伴：（解釋）唉！難道你不明白，法律不外乎人情！

王祥：可是，我很少見你賣這個人情呢。

同伴：（煞有介事的）你不曉得，他是個有名望的人呀。

王祥：這樣說，比較起其他被檢控的，那太不公平了。

同伴：（聳聳肩）那是無話可說的啊。

第九場・更衣室・下午

（在警察更衣室裏面，王祥到了下班時間，他走進來，脫掉制服，打開了他自己那個鐵箱衣櫃。忽然，他呆住了。櫃內的一角，放着三張十圓鈔票。）

（王祥狐疑起來。）

（有一個也是下班的同事也正在那裏換衣服。）

王祥：喂，誰開過我的衣櫃呢？

同事：（懶懶地）啐，誰會開你的衣櫃呀。

王祥：一定是的，你來看。

（同事要理不理的，走過去看了一眼。）

王祥：這三張鈔票不是我的。

同事：啐，我還以爲你丟失了什麼東西呢？

王祥：只是，這的確不是我的錢，一定有人錯放進去了。

同事：少囉嚥一些吧，如果不是你的，自然不會落在你的衣櫃裏。

（同事向他做個眼色走出去。一邊喃喃地說一句。）

同事：眞是「福頭」……有鈔票檢還大驚小怪呢……

（王祥聽了，有點莫名其妙。）

第十場・王祥家・傍晚

（這是個一廳一房的小寓所。王祥的母親開了門，王祥進來，他默然走向一張舊沙發坐下來。）

（王祥媽檢了一雙拖鞋，放到兒子脚下。）

祥媽：洗個澡就吃飯吧。看樣子，你太疲倦了。

（王祥不說什麼，自己默然倚在沙發上，呆想着。）

祥媽：你不是有什麼不舒服吧？

王祥：不是，媽，我沒有什麼。

祥媽：是工作太疲勞嗎？

王祥：不是的。

祥媽：是不滿意這份工作嗎？

（王祥不說話，只做個鬼臉。）

祥媽：（加一句）可是，你說過的，這是一份男子漢大丈夫的光榮工作。

王祥：我本來是這麼想的，可是……

祥媽：什麼，出了岔子了？

王祥：（茫然）不知道……

（王祥呆呆地不知想什麼。祥媽覺得奇怪，坐到他的旁邊，探問着。）

祥媽：你哪能說不知道啊，到底是發生了什麼事？

王祥：（嘆口氣）自從我受訓完畢，到派出做事起，每件事都叫我不明白的。有時，抓一個小孩子，說是根據法律；有時，放過一個名流，又說是合乎人情。

祥媽：（笑着，安慰着兒子。）這也沒有什麼，以後你學得隨機應變一點就是了。

王祥：（煩悶）在我的衣櫥裏，忽然多了三十塊錢，這又是什麼玩意呢？

祥媽：哪會有這樣事情？一定是人家放錯了。

王祥：（深思地）我猜不是這樣……

祥媽：不是這樣，會有什麼樣呢？你不要神經過敏啦。明天你回去，說不定就有人會問你討回去的。（她笑了笑走向厨房，一邊喃喃自語。）眞是的，你又不是偷人家的錢，這也值得發愁嗎？……

（王祥不語。沉思着。）

第十一場・馬路上・夜

（僻靜的馬路上，王祥當值。他在街頭漫步巡邏。）

（王祥漫步路上，背後一陣嘈雜聲，他回頭望。）

（遠處，一個女子慌忙地跑來。）

（王祥有點詫異。）

（這女子一見到王祥，馬上停步，略一遲疑，她轉身跑到對面橫街。）

（王祥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正想追過去看個究竟。正在這時候，那邊突然又追來了兩個阿飛模樣的人。）

（這兩個阿飛站着，並沒有發覺王祥，他們在談話。）

飛甲：那臭貨逃到哪裏去了？

飛乙：哼，她逃不出如來佛的掌心的，她始終要出來做生意。要不，碰到了，就宰了她……

（王祥聽說，走過去。）

王祥：喂，你們在做什麼？

飛甲：（發現了警察，一驚。）啊，沒，沒有，我們沒做什麼。

飛乙：（陪笑）對呀，我們只是在這裏蹓躂蹓躂。

王祥：不對，我知道，你們正在追趕一個女人。

飛乙：不，不，啊對了，你是說剛才那女人嗎，她是我們的女朋友。對了，女朋友。

飛甲：不錯，是女朋友。我們原來是一起走的，可是，她忽然發起脾氣來，自己走了。我們不過打算追她回來。

飛乙：（故作笑臉）女人嘛，最容易鬧別扭的。老哥，你說是不是？

飛甲：（對飛乙）看來，我們不要管她了，讓她發脾氣去，我們走吧。

飛乙：好的，我們走。（對王祥）老哥，對不起……

（他們你一言我一語，說完，都轉身走了。）

（王祥望着他們，有點好奇，他回頭向對面的橫街望過去。）

（那裏有幾間僭建的小石屋，其中一間有燈光。）

（王祥逕向那邊走。）

第十二場・石屋內・夜

（簡陋的石砌房子裏，擺設簡單，廳和房可以說是連在一起，因爲那裏擺了兩張小沙發和几子，但也擺了一張睡床。一個屏風，算是隔開了廳和房。一個年紀看來近三十歲的女人，正在房子裏來回踱步，絞着雙手，像有一樁事情難於解決的樣子。）

（敲門聲，那女子站定了。驚悸地往外望。又是一陣敲門聲之後，她不得不開口了。）

女子：誰？

王祥：（在外面）是警察。

（女子更爲驚慌。只是，她不敢抗拒，走近門旁。）

女子：做什麼？

王祥：（在外面）請你開開門。

（女子畧一遲疑，把門開了個縫。）

女子：有什麼事嗎？

王祥：（認得她）我認得你，剛才你給兩個人追趕着。

女子：沒有這件事。

王祥：不要賴，有的，是兩個阿飛模樣的人。

女子：（歇了一歇）就算是有，也是我的私事，警察管得着嗎？

王祥：（笑了笑）不是管不管得着的問題，我只是想查明一下。我能進來嗎？

女子：隨便你。

（王祥推門進去，察看了一下屋裏的情形。那女人把門關了，走近沙發坐下來。）

女子：你想查什麼呢？

王祥：我聽見他們說，你不給他們做生意，再碰見你，就宰了你。到底爲什麼的？看來你們不像鬧什麼別扭啊。

女子：誰跟他們鬧別扭！這些死不完的害人精，我恨透了他們……對啦，你們爲什麼不把他們逮了去呀？

王祥：他們到底是什麼樣人，我還弄不清。

女子：他們是專向女人勒索的吸血鬼。

王祥：你的意思是，他們專向壞女人勒索？

女子：（瞪眼）什麼是壞女人？

王祥：我的意思是，一些行爲不正當的女人。我想你總會明白我指的是什麼吧！

（女子啞然。沉默了好一會，然後說：）

女子：你打算怎麼樣？我想總不會是存心來找我麻煩吧！

王祥：（搖頭）……可是，你好好的爲什麼要做妓女這一行呢？

女子：（冷笑）那麼，爲什麼你要做警察這一行呢？

王祥：你這一問，問得太奇怪了。我這一行，是維持社會治安，是一種高尚的職業，可不同你這一行，爲人們所不齒。怎能夠相提並論的？

女子：你錯了，我這一行，凡是男人都樂意親近的，不同你那一行，教人背後咒罵，當面敬而遠之的。

王祥：你胡說。

女人：我並沒有胡說。事實上是這樣，儘管你們口頭上怎樣說，你們是爲市民服務，你們怎樣的愛市民。但是，你們每天濫捕那些只博微利，不足半飽的小販，你們恃住自己的職權，專愛騎在老百姓的頭上。你們固然不曾消滅罪惡，甚至還有些和黑暗勢力聯合一起，讓罪惡滋生擴大，等你們好去從中取利。

王祥：（憤然）你胡說，你這樣出言毀謗，我可以逮捕你的。

女人：好吧，你儘管逮捕我吧，但你却不敢去逮捕那些侵害我們，每日向我們勒索脅迫的阿飛，你不敢正視你們每天經過大街小巷見到的黃色架步，你們只好視而不見，只好欺負一些無能無助的窮苦人。

（女人說得很激動，以至哭了起來。王祥一肚子氣又按捺下來。）

王祥：算了吧，我不敢說我們之間沒有害羣之馬，但終歸他們是少數而已。

女人：也許是吧。在我看來，像你這樣的人也的確並不多見。

王祥：我不跟你多說了，我進來，只是要查看一下是不是會鬧出大事。現在我該走了。（他走到門口，又回頭。）我看你最好還是不要再幹這一行吧，我是不能幫你的。

女人：謝謝你的好意啦。我不幹，吃什麼呢？像我這種人，還能幹什麼別的事情嗎？

（王祥嘆口氣，向外走了。）

第十三場・更衣室內・日

（王祥下班了，他打開衣櫃，他又呆住了。）

（衣櫃裏面，除了原來的三十塊錢之外，又多了一叠鈔票。）

（王祥檢起，又驚訝地向一個正在更衣的同事叫起來。）

王祥：喂，快來看看。

同事：（懶懶地）看什麼呀？

王祥：又是鈔票啊！到底是誰放進去的呀？

同事：你眞會說笑呢！誰放鈔票到你的衣櫃去呀？

王祥：眞是這樣的。一定有人故意……

同事：胡說，我從來沒聽見別人說過有錢放進他們的衣櫃的。別亂嚷吧，我們上班是不准帶錢在身上的。

（王祥不說話，沉思着。最後，他決然把鈔票塞在口袋裏，轉身出去。）

第十四場・警署門外・日

（王祥從警署行出，迎面走來兩個警察，帶着一個女人。王祥不禁愕然停住了脚步。）

（那女人，就是王祥見過的妓女。她看見王祥，沒有什麼別的表情，只冷冷地望他一眼。）

夥記：（對王祥說）這個阻街女郎，跟兩個男人在街上打架，她好兇啊。

王祥：（奇怪地）是兩個阿飛嗎？

夥記：你怎麼曉得？

王祥：（只顧追問）他們呢？你們沒有抓他們嗎？

夥記：（笑）我們只管抓妓女，不管抓嫖客的。

（兩個夥記把女人帶進了警局去。王祥站在那裏，忘形地呆望。）

第十五場・公園裏・日（接回第一場）

（鏡頭從王祥的臉拉開，他吸了一口烟，繼續作獨白。）

王祥：我終於爲了一點小事情被撤了差。套句這一行的術語，叫做「燉冬菇」。也好，這一道菜據說是相當滋補的。我吃了，就該是有益身體，勝過以後去吃「廉記」咖啡啦。

（王祥吸了他最後的一口烟，把烟屁股隨手丟到後面去。他顯得很輕鬆，正要站起來，忽然有一隻手從他背後拍一拍他的肩膊，他回過頭來，一個警察正站在他後面，手裏拿着他那截烟屁股。）

警察：老朋友，你不喜歡吃「廉記」咖啡，就去坐坐雜差房冷板凳吧。那種滋味也好得很的。

王祥：（分辯地）我，我並沒有犯了什麼罪。

警察：（舉起烟屁股）有的！你做了垃圾蟲啦。

（王祥楞住。接着，他哭喪着臉垂低了頭……）

（全劇完）

我們追求

余盈

「光明來了麼？」

「光明還沒有來吧？不過黑暗將盡，光明就要來了。」

「長夜漫漫，黑暗無邊，什麼時候才可以見到一綫曙光？」

「光明一定會來的。一定，一定！」

「光明剛來了，又被黑暗遮蓋，趕快拯救光明啊！」

「對啦，光明來啦，眞高興。不過，要小心啊，別再讓黑暗偷襲，襲擊我們的光明。」

深夜，翻開歷史書，一頁一頁，翻過去，翻過去，引起回憶，把回憶串起來。這之間，彷彿不停地聽見人類的這種呼聲。

這就是人類的整個歷史麼？人類就是世世代代這樣呼喊着麼？

說不定，從未開化的年代，從沒有語言文學的年代，人類就用「光明」來象徵最美好的一切，用「黑暗」象徵最可怕的一切。因爲，每一個白天，都充滿希望，儘管這些希望總是在危機四伏的環境裏散佈、躲藏。而黑夜呢，却總是可怕的。黑夜是無限的危險，無限的失望。

是的，自從發明了火之後，黑夜已經沒那麼可怕。在一堆熊熊烈火旁邊，大家取得了温暖、安全，嚇跑了害人的野獸。

不過，火不也就是光明麼？可見光明總是可愛的。「光明」象徵最可愛、最可愛的一切。

於是，人類不斷企盼「光明」。

然而，今夜已經不是原始的年代，今夜的我，也不是原始人。我的書桌上有桌燈。我的窗外有路燈。我的窗外遠處，是一個不眠的都市之夜，在無邊的黑暗中，閃耀着數不盡的、像寶石一樣美麗的燈光。

只是，我彷彿還是聽見地球各處都有人羣在呼喊。有的在叫：「打倒黑暗啊！」

有的在叫：「黑暗將盡，曙光就要來的，加把勁啊！」

有的在呼籲：「小心保衛我們的光明，不要讓黑暗再來偷襲，我們要使我們的『光明』更光明，更光明！」

今夜，風很勁，是乾爽的風，把濕氣吹盡，把塵埃颳去。都市之夜，顯得更美麗了。那些有色彩的「寶石光」，點點都像用布揩拭過一樣，揩得熠熠生輝，揩得更像鑽石了。

多麼美麗的夜：比起原始年代的火堆，我們的夜是安全得多了。

可是，誰說我們的都市之夜是非常安全的呢？都市之夜，埋伏着無數危險與陷穽。儘管此危險有別於彼危險；此陷穽，有別於彼陷穽。

翻開報刊，我們想像中的視野，會更加擴展，會看見世界各大洲的人生。

我們的視綫會不自覺地在時時冒出戰火的中東和非洲各處多停留，會在東西歐來往穿梭，會在沿着國疆邊境銳利地掃視。我們還彷彿看見核子大國的張得大大的，似乎要吃人肉的虎口。

我們會想起，地球上的戰火的火種還沒熄滅，有一天會突然釀成漫天大「火」災。

我的桌燈的式樣很簡陋，只有一個構造簡單的金屬燈罩。但比起遠古的火堆，這是需要幾十萬年以上的經驗累積才製造得成的了。

那些賣燈罩的大商店，有比這漂亮得多的桌燈。在這種商店，還可以欣賞到種種美麗精緻的壁燈、座燈，還有富麗堂皇，燦爛奪目的水晶吊燈，看了，叫人會誤以爲闖入鑽石仙宮。人們花了多少心思把燈光化作種種的裝飾啊！

然而，我不稀罕這種美麗。我寧願加入那追求「光明」的隊伍裏。

「光明」代表我們最美最美的理想，這種理想可能每個時代都有不同的、更加美好的內容。

光明有止境，我們的理想沒有止境。我們再接再勵地追求、追求。

「『光明』來了麼？就要來啦，就要來啦！」

幼年殘迹

黃東平（印度尼西亞）

我誕生在海的四面包圍之中。當我懂得拿眼睛朝四週瞧，看到的就是海水。

在當年荷蘭屬地「東印度」某大島旁邊的一個小島上，我跟父母親在那兒生活了十一年。我祖父曾經是這小島縣鎮華僑商人中之佼佼者，借用星洲報紙對這類人物的稱呼，他就是「大實業家」了，而且還讓荷印政府給封了個「甲必丹」。也就因爲他的「實業」包括船務，才築了一座長橋伸進海裏，作爲船舶靠攏的碼頭；而且在橋的末端築了一所木屋。這海中木屋當初作什麼用途，我不知道；但從我略能記事，我們一家就住在那兒了。

白天，碼頭上很喧鬧，當地人搬運工在卸貨落貨。父親出外工作去了；母親便把門關起來，連同外祖母和我的兩個姐姐在家裏操持家務。在當日，住家女流大都沒有學習和使用當地話的機會，頂多能聽得懂一言半句，而當地人搬運工，則又被當日唐山來的華僑眷屬目爲「番人」，粗野可怖；何況正在起貨裝貨，會碰傷人，臨海，小孩也會跌進海裏。因而，只有以關門爲上策。而外頭的世界，也遂跟我們隔絕了。

白天喧鬧，大海的溢湧滾盪，濤聲的嘯鳴激吼，還可以受得住；入夜後天黑人靜，在感覺上就全然不同了。

冲天動地的濤聲，從遠處一陣陣嘩嘩地狂捲過來，在深夜裏，聽來頗爲可怖；但聽得久了，又擺脫不掉，也只好練就充耳不聞的本領。更可怖的，却是夜半漲潮，浪頭摔打在屋脚木柱上，甚至倒潑在地板底下的時候。嘩啦啪啦，有如怒獸在底下咆哮狂撞，何況隨着漲潮而至的，還有大魚海獸之類，而鱷魚更是南洋到處都有的。又何況再粗壯堅固的木柱，遭到大浪猛力撲打，也能感受到屋子的顫動，而這屋却是一所已不再使用的舊宅。特別是那一年幾度的漲大潮的時刻，有似山野裏風雨飄搖中的茅屋，一家人盡在驚濤駭浪、搖搖欲倒中度過了不眠的長夜。那時我還小，不懂得恐怖，睡在這「搖籃」倒是頂舒服的；而父親當時也還年青，像當日埠中的男人那樣，入晚後就會同友輩看戲、玩檯球、打牌去了，很遲才回家。擔當着這個心的，每每只有母親和外祖母倆，一直挨到父親回來。這是母親後來常常對我提到的當時情況。

但還有預計中會有的更恐怖的事故：火災。這縣鎮所有的屋宇盡是木屋，若干年總發生一場大火災，把大半條街甚至全埠一大部份燒個精光。這作爲碼頭的長橋，人來人往，又堆着空木箱，無從小心提防，而當地工人隨處煮飯更會遺下火種。倘若大火封住長橋，一家人豈不成爲釜裏游魚！幾個小孩怎麼救？母親纏小脚，怎衝得出這條火路？一向小心的父親早計及這點，特地買來了一隻小木船，綁在屋脚柱子上，防備一旦有需要，讓我們坐船往陸上逃生。至今，我還記得分明：不多久，就看見善於游泳的父親攀下海去，打理那隻「救生艇」，或請碼頭工人幫忙抬了到陸上去塗涮焦油。

這抬頭就見面的海，在我還幼稚時並沒有留下多少印象；那時我還不懂得釣魚，得不到個中樂趣。於今想來，海只給我浮來了一些碼頭上的廢物，只有香煙盒子較好玩，却又無法撈上來。獨有一次，外祖母指着一隻海蜇給我看，我才赫然看見竟有這麼一團好大好大的「鼻涕」在水面上浮動着，而爲海的帶來這麼個東西，很是吃驚了。此外是，外祖母用捕鼠機捉到老鼠，也用得着海；她總是用繩子綁住捕鼠機，把它沉進海裏，教老鼠受溺斃的處分，而後吊上來再把死鼠倒進海裏。

海看厭了總渴望看看陸地。在碼頭寂靜後的黃昏，我終於有機會跟在姐姐背後，走出這囚禁區了；一到街口，我活像初出洞門的小兔子，對外頭的一切都充滿新奇感。至今仍深深留在我腦裏的，有街上掛着的一個商標：一個作奔跑狀的三隻脚，一看到它，在我的想像裏，每覺得這

三隻脚一直在跑着，像一團風輪，跑個沒完沒了；還有旁邊一個輪胎廣告，一個胖子的軀體和手足，盡套上大大小小的輪胎，人却還笑嘻嘻地，我也覺得頗有趣，一到街口，總想多看他一眼。

街上當地人的生活，在我也新鮮有味。有一次，街口停着一担賣燒肉串的「沙爹」担，一個當地婦女帶着個女孩在買。那女孩似有什麼不滿足，要哭了；腰邊用長巾兜着個男孩的母親往她肩上一推，大聲喝道：「白來雅！」看那情勢，憑孩子時身受的，也猜得出是那小女孩吵這要那，母親生氣了：「不要買了！」不再給買之意。可那時我却把這句聽來的「番話」帶回家去，細細地揣摩，而且把「雅」和閩南方言的「蝶」作聯想，竟猜不透這「白來的蝴蝶」是個什麼東西，經久未能釋然於心。而且一直把這句話帶在心頭幾十年，成爲我唯一還能記得的該島土話。到得父親去世的前幾年，偶爾談起往事，父親總說，我把小時的事都忘了，他可連自己四歲時的經歷都記得分明。我於是打出這張王牌，說出這句「番話」；這一下，使父親也不免於驚奇了，說是這句該島土話，別島的當地人恐怕也聽不懂哩。

不久，外祖母就去世了。她的去世，在我的印象裏，獨記得那晚一團忙，我們家也點上了汽燈，大放光明；許多熟人生人都來了，厨房裏更是熱鬧，我的一位歲數大得多的堂兄也在幫忙。我這困居水域的孩子，這時活像小雀兒，一時跳到母親身邊，一時又跳進厨房，問這問那。在母親身邊，我吃到從未嘗過的最甘美的食物，問母親，說是調了味精的，我於是對味精產生了十分神奇的印象；其實，當時辦喪事，有鷄有肉，小時少吃到，又分外高興之故。而在厨房問這問那，却給堂兄「罵」了一句「鳥牙！」這閩南方言，不過是多嘴之意；在他們商人，多嘴倒是好事。可當時我却把這「鳥牙」裝在心頭，排比了好幾天：我怎麼會是「鳥」的「牙」呢？於今想來，那堂兄的這句評語，在我却是極其不相稱的，因爲我一生被公認爲是最不愛說話的人。這可能正是受他這句話的影響的吧！因爲我至今記得這事，時時想起這話。

在外祖母蓋棺這一夜，可能由於生肖「抵觸」吧，父親帶着我和母親，走過一段黑暗的路，到一處什麼地方呆站了好一刻。那黑夜的環境，和跟父母親一同出外，又站在黑暗裏，在我都是少有的奇遇，充滿新奇神秘，因而猶歷歷記得。可回來後，我却看見廳上，一件外祖母穿過的黑布衣，被穿在竹竿綁成的十字架，撐在祭桌前的椅上，

作爲替身。這，或許是那地方華僑的習俗吧，但它却很教我害怕，並且眞切地感到外祖母確乎是不在了；而這一害怕，也遂使外祖母的形象，從此離我遠去。……

或許就因爲外祖母去世，沒人陪伴母親吧；或許因爲祖父經營失利，產業將歸他人，而父親也想出來自己找工作吧，不久，我們一家就搬離那叫做「后尾亭仔」的水上居，到大路邊租了一所有樓的住宅，跟一些鄉親的家眷爲鄰了。

這新居依然在水鄉，屋後倒伸入海灘，不過前門却對着街面。滿潮時，水一直淹到街邊，小魚都游上街來了，只是却不曾淹掉整個路面。水退後，留下螺螄什麼的不少；還有一種比大龍蝦還大的節足動物，形如蝦蛄，從底下把路面鑽一個洞，推出一堆爛泥，自身則藏在洞裏。這種生物別的地方沒有看到，也不知其名稱，沒有人捉去吃，似也對人無害。若干年前，在閒談中，曾問父親它叫什麼？父親說他也不知道，還說要不是我提起，他早忘了那地方有這麼一種生物了。

新居的左右鄰儘管有幾個孩子，彼此只一板之隔，我却依然老守在家裏，很少跟他們玩。不過那時我也大一些了，從後門釣魚，便成爲我最有味的生活。這段釣魚生涯的奇趣，我在別一處已經提過了。

除了釣魚，我這「獨居」的孩子，也從鄰童、甚至從街上當地人孩子學到許多玩意兒，不過都只遠遠站着看，大人不許我參與，自己也不敢參與的。因而，打玻璃彈子，玩彈弓，把椰殼削成稜形，以打折對方的爲勝，以至收集香煙圖片、放風箏等等，每種玩的花樣、玩的季節，都有我的份兒。

爲了找香煙圖片，我每天掏父親「卑亞馬」上衣的口袋。只是在那我看來很大的口袋裏，却總翻出一罐「萬金油」，和嗅到很濃的香煙味兒，很少找到使我狂喜的圖片的。問父親，說是在店裏給別的孩子討去了，改天要留下來給我，可改天還是給別的孩子要去了。於是我唯一的希望便是騎在與鄰屋爲界的矮牆上等着，那送什麼到鄰屋的當地人差役一到，總送我很好看的香煙圖片。至於風箏，別的孩子是討錢買風箏，而後高興地放風箏；我却是削竹骨、找紙張糊風箏，搗玻璃粉黏風箏綫，却從來不曾放上天去過一回。而今回想起來，做「野孩子」倒更幸運，他們能做的事，有好些我都辦不到。

但父親也並不是不喜歡我們，我記得，有段日子，他每天回來，總給我們帶來好幾盒裝着小玩具的瓜子，有小

人、小動物、小脚踏車什麼的。於是等待父親回來，爭着拆開瓜子的紙盒，拿走其中的玩具，便成爲我每天盼切的事；若得到好玩具，眞比中大彩還高興。到得芒果的季節，有從爪哇運到的，父親偶爾也帶一兩顆回來，在無限欣躍貪饞中，我們每人各分到一大片。它是那麼甘滑啊，連舌頭都能掩進肚子裏；我總是想，那該是世界上最好的果子了！而今對着自己的孩子，由於一向工作忙，我從不曾帶回什麼使他高興的東西來，日後，他將不會有我這麼一段可戀的回憶了……

晚上，母親照顧弟弟，由父親帶着我睡，他又總是躺着看書。我迫着他講故事，可他看的總是《聊齋》，「聊齋講鬼話」，對那些鬼怪，父親可不肯講，說我聽不懂，也會害怕。經我再三要求，才講一則大鵬鳥的故事：這好大好大的大鵬鳥啊，它落下一根羽毛，竟要幾個人抬！而且卷首還有「繡像」：幾個一模一樣的男人弓着背毫無激動之情地抬着一根大羽毛。我於是在這神奇的世界的想像中睡着了。但也有我睡不去的時候，若一張開眼，看見父親還在看書，才算安心；倘看到他已熄燈睡覺了，我必登時發急，大叫父親，說我還沒睡着哩，意思是他怎可先睡覺。父親給吵醒了，安慰我說，他也還沒睡着。我於是趕緊爭先睡着了。

只是父親却不帶我出去，經我再三要求都無效；母親也幫我說話了，似還以鄰童爲例，大有責怪他不重視自己生的兒子之意。父親這才有一兩次帶我去看電影，還順便喝杯咖啡牛奶，和買一兩塊烘麵包帶回來。那閃閃跳動的默片，還記得有着這麼個場面：一個男子帶着一個洋娃娃什麼的交給開門出來的婦女。不知怎麼一來，我竟斷定那男子別離許久，帶着一個孩子回來了；「男人生孩子帶回來？」我眞大惑不解。喝咖啡牛奶，父親則教我要學當地人那樣，倒一小半在托盤裏，吹涼了才喝。我當時就照着做，可而今想來，用托盤喝，而且噓噓地吹氣，是很「有傷大雅」的，只是當時四週都是當地平民，並不自充高雅。我們一回來，母親挺高興，問這問那；當日婦女是很少出外的，更沒有兩夫婦同行的，因而帶着她生的孩子出外，在她有多麼欣慰啊！再進一步，我又要求父親帶我坐汽車；母親又幫着我說話了，依然以鄰童爲例。父親不得已，在新年那天，叫來了一輛貨車（當時該埠幾乎沒有轎車），帶我坐在司機旁邊，繞了一段路就倒回來。於是，我也算頭一趟坐了汽車了。

在這麼個小鎭，是沒有熱鬧看的。每年最熱鬧的日子

要算荷蘭女皇生日了，通常有化裝遊行，有一年還紮了一頭大象，脚上裝着輪子，算是最突出的一著了。那時，我是多麼高興啊，母親和姐姐們也興奮地談了好幾天，還希望它明年再出現。可後來，我在學校附近的空場上，却看到了這象的殘骸，剝開的帆布下面，露出籐的框架來。它美好的形象登時在我兒時的心中破滅了！這也見得小孩跟大人感受的不同。

夜晚無事，我時常獨自坐在門前小凳上，對着街面。街上空蕩蕩，絕少行人，更沒有車輛。在無可看之中，我每會注意到路面遠處，玻璃碎片什麼的，在月光或燈光的映照下，當身體轉到適當的角度時，會光芒四射地一閃，移過那角度，就沒有了，再移回來，又是一閃。這，在我兒時的幻想中，却以爲是寶石，我就曾經看見人家戴着這麼會閃光的鑽石的；因而很想走過去，檢拾回來，但不知什麼緣故，我沒有這樣做。否則，現在就可以用來換飯吃，專心寫文，不必再給商人當工了。

而每當這兒時孤寂的夜晚，對着四週無邊的黑暗，大人傳述的那「半截人」的事故，總陡然閃進我的腦裏來，使我悚然，不敢去看那黑暗的天空，担心突然會有一個拖着肚腸的半截人飛過去……

所謂「半截人」，在傳述中是專指該地區「峇鰍」族之通巫術者，而該族在這小島盡是漁戶，獨居一村。據說，術成之後，就可以把下半身遺脫在家裏，上半身帶着肚腸於夜間飛出去，吮吸初生嬰兒的血液。不過在白天，這種人却與常人無異，打漁爲活，只是他們總喜歡穿窄褲云。我當時想，穿窄褲當是爲了把肚腸套住，免它們流出來的吧，於是更加害怕了。而鄰婦們又言之鑿鑿，說是她們中間的某人，夜間看見樹上纏着個半截人，是飛行時腸給樹枝掛住的，他於是苦苦向她求助，她不得不用竹竿把腸給挑開來；第二天，那半截人帶來了許多魚蝦送她云云。不過她們也說，這種人最怕自己那脫下來的下半截，被人翻轉過來；這樣，上半截飛回來時，接不上去，只有嗽嗽而鳴，直到死去。因而，她們又相互告誡，爲了防備半截人飛來吸血，嬰兒出生時要在屋底下的木樁上掛一盞燈，據說這樣，他就不敢來了。

這論述似很「可信」，因爲當弟弟出生時，我就看見父親攀到屋底下掛上一盞油燈。

因而，我一看見賣魚的「峇鰍」人經過街上，尤其是穿窄褲的男子，就很害怕，趕忙飛奔進屋裏，雖然我已不是嬰兒，並不怕他吸我的血。同時，我又每每獨自設想，

蘆花古岸邊（國畫）　黃少强遺作

並且彷彿看見我白天碰到的那個漁夫，他的腸正纏在樹上，黏黏地，像我看過的猪腸那樣；而那纏小脚的僑婦，又正用竹竿挑着那腸，腸在挑動中擺來擺去，而且我又彷彿自己感到，用竹竿挑肚腸，一定痛得很的。但我却又認爲她不該幫這種惡人的忙，應該讓他老是纏在那裏才是；雖然得到魚蝦是高興的，尤其是我所喜歡的活小魚小蝦。於是，我很想有什麼辦法摸到他家去，把他的下半截翻轉過來才好！但在這種種設想中，我又不免於十分擔心了，害怕夜晚我一進廚房，剛抬頭，赫然正看見黑黑的天井的屋頂上，就纏着這麼的一個人頭和一付肚腸，而他又要我拿竹竿給挑，那怎麼辦！於是，我怕得夜間都不敢獨自進廚房去了。……

可不久，就有更教我躭心的事——入學的問題，擺在我的面前了。記得那時，我似是九歲，或者還要大些，而鄰居比我小的孩子，都上學了。當時埠裏早有了一間「中華學校」，教員只有一個，姓李。

上學之前，父親似曾教我識字，只是他只能教閩南音，讀時還要我用手指指着字，一個一個地讀，說是這樣才能記住。待讀熟了，父親便拿一張紙，中間撕去一個洞，套住其中的一個字，問我這字怎麼讀；如答不出來，就說我只是「唸書歌」，不認得字。可上學校後，教的是「官話」，父親無能爲力了。至於爲什麼我比別的孩子遲入學，已記不清，單記得是經過鄰婦極力慫恿，父親才決定讓我上學校的。

那麼，怎樣送我上學呢？只有跟着鄰屋那比我小的孩子一同去，與他同班了。

儘管母親和姐姐們都爲我的上學高興，說長問短，但我由於害怕，意興索然；這害怕是怕教師，怕自己來到一個新環境，怕不知道該怎樣讀書等等。於是家人教給我一個好辦法：唯鄰童「馬首是瞻」。

我被迫無奈，不得不跟着那「馬首」到學校去，而且跟他坐着同一張桌子了。

那李先生高高瘦瘦地，倒還和藹，他並沒有爲難我，只是他的話我還聽不懂，得由鄰童譯成閩南語。於是，我也讀起「大貓跳、小狗跑」來了。

校園很大，一邊是幾棵蔽天的熱帶樹，後面則是個當地人各球隊的足球場。校舍也築在矮木樁上，只是下面是陸地。全校只分成幾班，都由李先生執教，教了這班又去教那班。李先生沒有家眷，就住在後面的宿舍。

我於是又學到新奇的玩意兒了：到那熱帶樹下，拾取

掉下來的竹葉形的紅「花」，揉開那夾層，可以吹漲、吸縮，宛然另一個長舌頭。砸破樹幹，待它流出液汁，塗在樹葉上，乾了之後，揉成團，能彈得很高，同學們都做出來當球玩。又有一種在地上作洞的黑螞蟻，只要拔一根草莖插進洞裏，捻幾捻，它就咬住草莖不放，連草根拔上來，放在盒子裏，看它們打架。還有一種灰色小蟲，形近臭蟲，看到沙上有凹紋，翻開，就找到了；這蟲習慣用屁股往後退，沙洞就是這樣形成的；頑皮的學生偷偷給同學放在頭髮裏，蟲往後退，癢得很。此外還可以採各種花草玩，找各種樹籽玩……我，於是陡然進入了一個新天地了。

然而，在這新天地裏，我却碰上開初沒料到的該怕的事情——

第一可怕的是在路上碰到先生，要鞠一個九十度的躬。不過這還好辦，先生很少上街，我更少出門，在家門口遠遠看到了，我早飛奔進屋裏，他哪有我孩子眼尖？可有一兩回却避不掉，鞠過躬後，心却還是突突地跳。

但更棘手的症候却出在功課上，首先是唱歌。家裏兩個姐姐都沒上過學校，只唸了一兩年私塾，不會唱；母親只識得幾個字，父親只給人當賬房，更不會唱。那怎麼辦呢？我怕得心煩，不肯上學；父親不得已教我一個「好」辦法：人家唱，你也跟着口張口合地。這南郭處士的辦法，使我鼓起勇氣再上學。至於我有沒有跟着口張口合地，却忘了。只是後來在學校裏，我從來沒有唱過歌，直到今天仍不會唱。

另一症候是圖畫。對這一點，家人另有教導：鄰童畫什麼，你也畫什麼；他怎麼畫，你也怎麼畫。我於是又帶着這辦法上學去，對方畫帆船，我也畫帆船；他帆上一邊塗紅、一邊染黃，我也照樣來；他加遠山、洲渚、樹木、飛鳥，我也畫遠山、洲渚……可待到畫海水時，教師恰站到背後來了，我正用藍蠟筆橫塗豎塗；教師叫鄰童告訴我，水只能橫筆，不能豎畫。不知怎麼一來，我覺得這教師很好，他這話更是對，因而一直記住到今天，而且引起我對繪畫的興致。

那時，學校是努力灌輸愛國、提倡國語的，學生只能說國語，若說一句當地語，得罰一個銅仙。有同學畫當時的「國旗」，教師數一數「白日」，如十二個角，就批個一百分；於是同學個個畫「國旗」，連我也在內，都各得一百分，皆大歡喜去了。這雖然頗有投機之嫌，也很對當地不友好，但也可以窺見當日華校的一鱗半爪。後來我又

照父親某書上的插圖畫孔子像，曾取得了父親的驚喜和稱許，母親自然也十分高興。這或許就是我開始對繪畫發生興趣，以及後來一度想走繪畫的道路的前因吧。到父親老年，他還對我提到我小時畫過孔子像這件事。

第三關是講故事，而且要站到課堂前去講，而輪到我的日子又日近了，這眞怕得我六神無主。不知誰出的主意，要我選背國語的一課，我於是找到了≪大發明家愛迪生≫，日以繼夜地背得滾瓜爛熟。待一上台，還不及站到台的正中，我早已眼睛看地，以最快的速度傾瀉了出來，並且馬上拔足溜回座位大吉去了；聲音既小，咬音又不清，又有那機關槍的速度，我敢担保沒有人能聽懂其中任何一句。

但最多苦多難、怕得我雙脚發軟的却是英文。開始給我上英文課的是剛到任不久、夫婦同來執教的男教師徐某；教法是從字母學起，每次教六七個字。教後，他就叫每個學生上前唸，唸不好的打一下或兩下掌心；這更使我如同大難臨頭，求天天不應了。果然，「第一關就碰上紅毛番」，F字音我唸得不準，徐教師覆述了兩遍，我還是唸不準，於是帶着熱辣辣的掌心回到座位。

這「嚴重事故」立即在家裏轟開了，家人都替我找對策。終於不知是誰發現我的門牙生得歪斜，漏風，是發不好「F」這唇齒音的。於是當第二次還是發音不準時，我立即推出這大因由，指着自己的門牙，眼巴巴地向該教師訴說，謀求同情；那可憐相，甚於那時中國失去東三省後的投訴國聯。却不料這「可惡」的徐矮胖子認爲不成理由，我於是又帶回了兩下熱辣辣的掌心！這，遂教我對英文和該教師厭惡害怕到極點。……

但儘管這樣，我到年終却考到第二名，連帶引我的鄰居孩子都落後了，獨輸給一名女孩子。第二三年還是那女孩第一名，我第二。到三年級後，父親就帶我們一家回國了。

不久，父親重返南洋，已不回到該小島縣鎭了；幾年後我們重來，也是到爪哇島找父親。其間經歷日軍南侵、當地獨立運動等大事件，變遷很大，而我們也都已長大，早把幼年的生活淡忘了。

想不到在離開該縣鎭二十多年之後，又因偶故，使我復滋生不少感慨。其時父親住在泗水埠，我則到雅加達謀生多年了。有一回，我回到泗水看望父親，在閒談中，父親告訴我，他碰到當年教過我的李先生了。原來，父親那時住在一家親戚開的旅社，中午則到附近小菜館用膳。有

一天，在一家小菜館，一位高瘦、上了年紀的人趨近前，問父親是某某人嗎？父親因認不出對方是誰而頗吃驚了；其人才說出自己是當年該縣鎮姓李的教師。這更教父親吃驚了，因爲時隔二三十年，地隔好幾千里，在偶然的場合碰面，對方竟能認出一個當年幼年生的家長來，這不是少有的神眼麼？

在寒暄後，李先生問起了我的近況；並且告訴父親，在他一生的教書生涯中，只碰到兩個他認爲最聰明的學生，一個竟是我，另一個是某某。這另一個在當地獨立鬥爭年代，在中爪哇前綫販賣洋貨，死在印軍子彈下了。

於是，我也爲小時教師的這句話吃驚不置了。回想當日讀書所受的「苦難」，我這還能算得上聰明嗎？聰明這詞語，離開我很遠很遠……

然而，對於這位把我視爲「聰明」、將一個幼年生的名字記住了幾十年的小學教師，他一定很想知道我長大後，作出了一番怎麼樣的事業來，以證明自己觀察的不錯，並且從中取得欣慰的吧？父親怎樣回答他，我不想知道，但我却知道得比親自聽見了還清楚，父親自然會告訴他：我這一向只在給店舖當一名低微的記賬員！

一旦證明了自己這幾十年的觀察的錯誤，李先生一定會非常失望的。但我認爲，他這失望是十分應該的，因爲學校教育認爲成績優異的好學生，並不就是在現社會最有辦法、地位最高的人；實際情況甚至恰恰相反，正是被視爲最不敢做壞事、最無辦法和最無用的人！然而儘管如此，我還是感念着這位第一個教我、也是第一個賞識我的李小白老師的。

哥斯達黎加文學評介集

柳玲依

據《世界文學》報導，一九七六年哥斯達黎加文化部出版了題爲《明鏡中的哥斯達黎加》（Costa Rica en seis espejos）的一本書。由著名的文藝評論家斯特法・巴斯魯（Stefan Baciu）編著。作者在這本評介集中以六個篇章着重介紹了哥斯達黎加民族文學作家及其作品，包括曾獲得諾貝爾文學獎金的阿斯圖里亞斯（Asturias），以及民族文學發展的近況。這本集子出版後，在拉丁美洲各國引起不同的反響，特別在中美洲國家的文壇上受到重視。

近半個世紀以來，可以說，哥斯達黎加本民族的文學作品有很大的空白，這些年來，哥斯達黎加的民族文學作品才逐步有了新的發展。從《明鏡中的哥斯達黎加》一書中，可以了解該國民族文學作品發展的步伐。

舒文

英國間諜小說的三個時期

近年來，間諜小說在西方頗爲流行，在英國更是出現了風行一時的專門寫間諜小說的作家。據一些書刊上的紀載，間諜小說在英國出現得最早。考其原因，是同工業革命首先發生於英國這一點有所關聯的。由於科學技術的發達，先進武器的設計圖紙或進攻、防禦計劃的被竊，會對一個國家構成巨大的威脅。從事這種活動的間諜便成爲舉足輕重的人物，受到公衆的注意，反映間諜活動的小說也由此應運而生。

英國的間諜小說發展大致劃爲如下三個時期。

第一個時期，即第一次世界大戰前，最早的間諜小說是在一八六四年問世的，當時的代表作是威廉·勒·奎赫

的《英國的災難》（一八九九年出版）。他本人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後是英國諜報人員。他的作品中的「敵方」先是法國，後來是德國。嗣後，較著名的間諜小說作家是歐斯金·柴爾德斯，其代表作是《沙之迷》（一九〇三年出版）。他也是第一次世界大戰中的情報官員。

第二個時期，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的間諜小說具有强烈的民族主義色彩。在一九二〇年以前，小說中的「敵方」幾乎都是德國，後來蘇聯、德國各半，最後德國逐漸爲蘇聯所取代。

這一時期主要的作家是約翰·布坎。他當過英國情報部門的負責人，最後官至加拿大總督。寫間諜小說是他的業餘愛好，他的代表作是《三十九步》（一九一五年出版）。同時期的知名作家有薩卜，著有《猛犬特倫蒙德》（一九二〇年出版）；毛姆的《艾靈頓》（一九二八年出版）；艾里克·安布勒的《爲一個間諜作的墓誌銘》（一九三八年出版）；格雷厄姆·格林的《英國造就了我》（一九三五年出版）、《一枝要賣出的槍》（一九三六年出版）、《秘密特務》（一九三九年出版）、《權力與榮耀》（一九四〇年出版）以及二次大戰後寫的《沉靜的美國人》（一九五五年出版）。

薩卜和布坎一樣，持强硬的右的政治觀點，而毛姆則擯棄了那種「愛國的浪漫色彩」，對間諜活動採取一種冷靜的超然態度。安布勒則用他的間諜小說來表達他自己的左傾立場。格林對國際政治上的醜惡現象所持的態度與安布勒差不多，對追捕者與被追捕者的地位往往可以顚倒過來，反面人物、壞蛋有時被寫成不幸的英雄。

第三個時期，即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以及戰後，英國間諜小說中反映愛國主義的情緒高漲。這一時期的作品，大多是描寫英國諜報人員怎樣的出生入死，爲把國家從法西斯手中拯救過來而工作。其中佼佼者有馬吉利·阿林安的《賣國賊的錢袋》（一九四一年出版）；喬弗萊·豪斯何爾德的《紅男子》（一九三九年出版）；邁可爾·英納斯的《秘密先鋒》（一九四〇年出版）等等。這一路創作素材的選擇趨向，迫使由毛姆創始而經安布勒之手發展起來的現實主義傳統，也不免爲之削弱。

進入五十年代，英國間諜小說的再起是以一九五三年出版的《皇家夜總會》爲標誌。這是依思·弗萊明的第一部小說，他一共寫了十一部間諜小說。弗萊明創造了以007爲代號的間諜詹姆士·邦德，讀者之所以喜歡邦德，是因爲他提供了別具一格的新的刺激，而這是他們平凡枯燥的

日常生活中所缺乏的。他給戰後清教徒氣氛帶來了對肉體歡樂、包括虐待狂和被虐待的謳歌。對於那些處在社會桎梏下一邊抽板煙一邊做白日夢的小人物來說，他是個受崇拜的偶像。從這時算起，大約十五年間，弗萊明式的間諜小說成了通俗小說中最能引起轟動的一種形式。因而許多作家紛紛競相仿效，如威廉·哈葛德、蘭·戴頓等。

繼弗萊明之後的另一個著名的間諜小說家是約翰·勒卡雷，他的第三部小說《從冷處進來的間諜》（一九六三年出版）也與弗萊明的小說不相上下的受到了歡迎，不過這是因爲它比較接近現實。這本書中，人們能夠看到人類在間諜活動中可以墮落到何等程度；間諜和反間諜活動在目的與行動上也往往像瞎子摸魚一樣，糊塗到了拙劣的地步。勒卡雷後來還寫了《鏡子戰》（一九六五年出版）。

從英國間諜小說發展的幾個時期來看，作品內容分別存在着兩種不同的傾向：第一種是保守的，擁護當局的，認爲間諜是爲保衛某種可貴的事物而戰鬥的；第二種是激進的，批評當局的，認爲間諜使「我們」與「他們」（指敵對外國）之間某些不必有的鴻溝永遠不能消失，甚至還製造了人爲壁壘。弗萊明屬於第一種，勒卡雷則屬於後者。

倘把英國間諜小說的作者論資排輩來看，第一代的作者應推布坎、薩卜、毛姆、格林和安布勒等。第二代的是弗萊明、勒卡雷、戴頓、阿利斯載爾·麥克里和約翰·克利西等。可以這樣說，弗萊明是布坎和薩卜的繼承人。

目前，英國較爲重要的間諜小說家要算是福賽斯了。他的作品以《豺狼的日子》和《敖德賽檔案》最引人矚目。前者取一九六三年法國地下「秘密軍隊組織」重金僱用刺客暗殺戴高樂一案爲素材。作品中以化名爲「豺狼」的刺客的策劃、準備、逃遁和行刺爲一線，以法國保安部門的察覺、偵查、追捕、撲空、再追捕爲另一線，二者同時發展，相互糾纏，結構緊湊。《敖德賽檔案》寫西德一名記者因報殺父之仇，單槍匹馬追捕一罪大惡極的黨衛軍軍官，在經過一番驚心動魄的追踪之後，罪犯雖然逃脫，但記載黨衛軍軍官潛伏情況的「敖德賽檔案」却被查獲，使不少重要納粹分子落網。此書按作者所說，也是以眞人眞事爲依據的。兩書出版後，所謂「文獻性間諜小說」即風行一時。因爲此類作品對特務生涯比較能夠作出如實的反映。

阿叔

陳不諱

一

纔不過是早上七時左右，玉英便跟爸爸媽媽吵起來了。

「你們到底講不講理的？」玉英漲紅了臉，叫道。「這是兩個月來的第一次，都不讓人家參加！」

「不准，不准就是不准！」喜嬸斬釘截鐵地說。往時，喜嬸是沒有這麼强硬的。

喜叔道：「讓不讓你參加，不是看次數，而是看應該不應該！」

玉英反駁道：「什麼應該不應該，這完全是天公地道的事！人家天天返工那麼辛苦，玩一晚也不應該嗎？」玉英感到滿腔委屈。

這天晚上，工廠工友搞了一個晚會，叫她參加，她不假思索，一口答應了。她以爲父母是不會攔阻她的。

早上，她換了衣服後，還另外再找一套衣服，打算放工後，換過那套衣服，在街邊吃點東西，便逕自參加晚會去。

母親看見女兒明明已經穿好了衣服，怎麼又在找衣服

呢？便問女兒這是幹什麼。

母親這天特別敏感。

女兒隨隨便便的告訴母親，她今晚要參加一個晚會。豈料母親立即反對，父親知道了，也反對。

「不如這樣吧，」喜叔說。「我也是天天返工，也需要鬆弛一下的，今晚我和你去看電影。還有，看什麼電影，由你選擇，我不反對，行了吧？」喜叔這樣說，也使玉英感到意外。過往，爸爸很少和她看電影，即使一起看電影，也輪不到玉英拿主意。

喜嬸見玉英不作聲，鬆了口氣，也放軟了聲調說：「玉英，就這樣吧，那些晚會，不去算了。」

「可是我答應了人家。」玉英說。

「可以推掉呀，你說跟爸爸去看電影，別人還能夠有什麼意見？」喜叔說。

「我才不這麼說哩！」玉英呶着嘴兒說：「老土(註)！」

喜叔搖搖頭說：「這也算老土呀？那末你自己找個藉口吧！你以前參加那些晚會，也總會臨時碰上別的什麼事，要推掉的呀！」

但是這回，玉英不想推掉。

喜嬸又發急了：「無論如何，你不能去！」她叫嚷起來。

玉英轉廠兩個多月了，轉廠之前，她是常常參加晚會的，即使父母反對，她也硬要去。每次，最後總是父母讓步。

玉英的哥哥已經結婚，姊姊也已經出嫁了。家裏，除了父母之外，就是她和兩個年幼的弟弟。由於她長得標致，聰明活潑，父母從來對她就有幾分縱容。現在她不把母親的叫嚷放在心上，索性來個不理不睬，繼續檢拾衣物。

她檢起了一件米黃色的連衣裙，這原本是她素來喜歡的，但她皺了皺眉頭，放回原處。想了想，另外檢起了一條黑色短裙，一件碎花T恤。然而她又搖搖頭。她也不知道，自己到底穿什麼衣服好。她是很重視今晚這個晚會的。這一點，喜叔喜嬸都瞧出來了。

「事情就是有點古怪！」喜嬸在喜叔耳邊悄聲說。喜叔苦笑。

「不行，我要再問問她！」喜嬸說。喜叔連忙拉她一把：「別忘了，咱們早就約好了的！」喜嬸橫了他一眼，說：「我有分寸！」

這時，玉英手裏拿着一條藍色牛仔褲，一件麻質的白色暗花鬆身T恤。

「你老老實實告訴我，今晚去什麼地方？」喜嬸問。

玉英正想着好不好穿這套衣服，她不耐煩地說：「眞是老人院也不收，我剛才不是說得清清楚楚嗎？」喜嬸當然不滿足於這個答案，她逼着問：「到底是什麼人參加的？」

「工友。行不行？」玉英沒好氣地說。

「你知道十五座的阿彩前天晚上給人家汚辱了嗎？她就是參加那些什麼晚會，不知道喝了什麼，迷迷糊糊的便上了當！」喜嬸說。

「阿彩現在怎樣？」玉英關心地問。

「還有怎樣？」喜嬸說。「整天哭哭啼啼，要生要死。」

玉英嘆道：「也是夠悲慘的，她也太隨便了，明天我去找她，跟她談談。」喜嬸以爲玉英會改變主意了，但還是試探道：「爲什麼不今晚去找？對了，今晚你跟爸爸去看電影，那是明天才有空了。」

「誰說我跟爸爸去看電影呀？」玉英大聲說。

「這麼說，你是一定要參加晚會了？」喜嬸氣苦地說。「阿彩已經上了當，你還要自行送羊入虎口？」

「我又不是三歲小孩子，我十七歲了！」玉英說。

「難道阿彩是三歲小孩子嗎？你眞是不知好歹！跟你說什麼也沒有用，你的心給迷住了。總之，我不准你去！」喜嬸大聲的說。她要壓玉英。

玉英決定穿那套衣服。她一邊把衣服叠好，放進膠袋裏，一邊回敬母親：「老頑固！」

喜嬸更火了，她一把奪過玉英手裏的膠袋，罵道：「好，我是老頑固，我是不准你去！你呀，有毛有翼了，再不好好管束你，跟人家私奔也幹得出來！」喜叔連忙拉拉老伴，示意她不要說得太過份。

喜嬸近五十歲了，火氣已經收斂了不少。她很少像今早這樣生那麼大的氣的。在她來說，這也是有個因由。

數天前的一個晚上，飯後，喜嬸拉着喜叔走到屋外，神情肅穆地問喜叔說：「你說那個『阿叔』到底是什麼人？」喜叔一時答不上話來。

「我去問問玉英！」喜嬸按捺不住，十七歲的女兒跟一位阿叔來往，無論怎樣說，都是一件非同小可的事呀！喜嬸想：過去對玉英也實在是太寬太縱了。這時還不好好管教管教她，就會坑害了她！

事情的起因是在晚飯之前。

晚飯前，玉英帶着兩個工友一起回家。那兩個工友，一個叫阿蘭，一個叫阿紅。她們是特地來向玉英請教怎樣

勾羊毛衣的。三個姑娘聚在一塊，少不免談談笑笑。喜嬸做家務，喜叔看報紙，都沒有干涉她們。

「喂，阿紅，」阿蘭說。「你說『阿叔』是不是對玉英特別關心？」

「玉英也特別喜歡親近『阿叔』呀！」阿紅說。「玉英，我說得對不對？」

「『阿叔』對你們也不壞呀！『阿叔』常常在我面前提及你們的。」玉英連忙解釋說。

「哈哈，露出餡兒來啦，什麼叫做『常常在我面前』？算啦，你別這麼緊張，我們是不呷你醋的！」阿蘭哈哈笑道。「『阿叔』是你的，我們搶也搶不來！」

「瞧你們說什麼話？」玉英嗔道。三個姑娘都笑起來了。喜嬸和喜叔聽得豎起了耳朵。

飯後兩老磨了一下，喜嬸要回去質問玉英，喜叔却攔阻道：

「你千萬不要魯莽！」

「我這是關心她，怎能算是魯莽。要是眞的鬧出事來，害苦了玉英，我們也給人家笑話。」喜嬸說。

喜叔說：「問題是玉英不以爲你關心她。看情形，那個『阿叔』在玉英心裏是有一定地位的。這等事不比別的事，當局者迷。局外人便有很正確的意見，局中人也未必聽得進，甚至會進一步走向極端。」

「依你這麼說，我們只能袖手旁觀了？」喜嬸心裏一百個不同意。

「我們首先從旁了解，除非根本沒有這回事，否則一定會有蛛絲馬跡可尋的。」喜叔說。「還有，那人既然是『阿叔』，三十多四十歲的人了，應該比較通情達理，我們如果能夠找着他談談，事情未必沒有轉機的。這件事要着緊，但不可以急躁、輕率。」

「我說那個『阿叔』既然有那麼一把年紀，還跟我們玉英來往，說不定是個心理變態的人！」喜嬸說。

「如果給你說對了，我們便更加要謹愼了。不過玉英個性倔强，從來吃軟不吃硬。這一點必須特別小心。」喜叔說。

喜嬸嘆了口氣道：「玉英轉廠這兩個多月以來，一直沒有說要參加什麼晚會，我還暗自高興哩！豈料她惹來的是更多的麻煩。」

過兩天，十五座的阿彩便出了事。

現在，玉英說要參加晚會，而且表現出來的態度那麼堅決，那麼重視這個晚會，喜嬸喜叔想起阿彩，怎能不驚

心、不極力加以阻攔呢？

玉英給母親胡裏胡塗罵她跟人私奔也幹得出來，通身氣血翻滾，也使出性子來了：

「你要說骯髒話儘管說個夠，衣服還給我，我今晚是一定要去的了！」

喜嬸頭腦發漲，破口大罵：「你好不識羞恥，人家可以做你的父親了，你還死心塌地的向着他！」

玉英氣得咬着牙，一手從母親懷裏把膠袋奪過來。

「你去了，別指望回來！」喜嬸使出最後一招。

玉英頭也不回，一脚踏出了家門。喜嬸從大罵變爲大哭。

喜叔頓足道：「你也太過份了，你應該很清楚玉英的脾性，……唉，你一下子就把事情弄僵了！怎辦哪！」

喜嬸兀自大哭。

「弄糟了，只懂得哭鼻子！」喜叔連連搖頭。他沒有「哭鼻子」，可是也拿不出辦法來。

「咱們去報警。」喜嬸眼淚汪汪地說。

「報什麼警？說玉英失踪嗎？這類案子，警方是要失踪二十四小時才受理的，可是玉英『失踪』了還不到二十四分鐘哩！」喜叔說。

沉默了一會，喜叔說：「要是阿明在這裏，事情便不會鬧成這樣。」

阿明是喜叔的弟弟，去了行船差不多有兩年了。那是外國公司，走的埠頭離香港很遠，所以阿明很少回來。過去，阿明留在香港的時候，有空便喜歡帶着玉英東遊西逛，也常常教導玉英，玉英很聽他的話。阿明去了行船之後，玉英的姊姊也出嫁了，玉英便要出工廠做工，遞上姊姊的位置，掙錢幫補家用。喜嬸要照料玉英兩個弟弟，只是拿些手作回家做。

玉英做工之後，漸漸變了，她愛好打扮，衣着逐漸新潮，晚上不是逛街看電影就是參加晚會。喜叔喜嬸直覺上以爲，要是阿明在，玉英一定不會這樣。但阿明不知什麼時候回來。遠水救不了近火。

二

玉英委屈極了，她强忍着，回到工廠。

「你呀，有毛有翼了，再不好好管束你，跟人家私奔也幹得出來！」

「你好不識羞恥，人家可以做你的父親了，你還死心

場地的向着他！」

喜嬸這些話，就像毒蛇一樣，咬嚙着玉英的心。她怎樣也不明白，母親爲什麼會如此離譜，用這些惡毒的話數說她。以前，她也曾捱過母親的責罵，但從沒有聽過母親對她說過這樣的話。別的話她可以忍受，這樣的話，她受不了，侮辱太大了。

她想，我到底犯了什麼大錯，招來母親這樣的侮辱？沒有，沒有，我頂多是不聽她的話，要參加今晚的晚會而已。這有什麼大錯呢？以前未轉廠，我常常參加晚會，他們拿我沒法，這兩個月來沒有參加晚會，今晚第一次參加，倒不准，還那樣罵我！

她想，這次，要是我再讓步，今後便半點自由也沒有了，他們是得寸進尺的。

她想，我就是不回家，另外找地方住，看他們怎樣！

回到工廠的時候，玉英極力抑制自己的感情。她不想讓工友們知道。她想找「阿叔」，向「阿叔」傾訴。但這是開工時間。這星期來，工廠趕貨。科文背負着雙手巡來巡去，監視得正緊哩。

中午休息的時間到了，工友們一窩蜂似的湧去飯堂吃飯。這些年青人實在肚餓了，另方面，吃飯的時間也短，必須抓緊時間。

玉英捧着飯碗，悶悶的吃着，也不知自己究竟在吃什麼。工友們一邊吃一邊談着晚會的事。

「喂，辣椒（科文的諢名）今早說，今天要加班哩，一會兒我們跟她說去！」

「『阿叔』已經跟她說了，辣椒答應把時間縮減，六時放工，原本是八時的。」

「怎麼常常讓『阿叔』跑在我們前面的？」

「『阿叔』老當益壯嘛！」大家都歡樂地笑起來。

「玉英，幹嗎你老是吃白飯的？」「阿叔」關心地問。

「沒什麼！」玉英勉强裝出笑容，趕緊把筷子伸出去。

飯後，大家仍然留在飯堂。

「阿叔，我昨天晚上開始頭疼，吃了止痛丸仍然不行。」阿紅說。

「你的臉色很不好哩，青青白白的，有沒有咳嗽？」「阿叔」問。阿紅點點頭。「阿叔」叫她把舌頭伸出來。

「濕氣很重。」「阿叔」看了，說。「你不要再吃那種止痛藥丸了，你是有點感冒。」接着，「阿叔」給阿紅

介紹了別一種成藥。

工友們圍着「阿叔」，請「阿叔」給他們看病。工友們雖然都是年青人，但「病號」很多。「阿叔」不是醫生，但由於平日比較留意藥物的應用，關心疾病的治療方法，日積月累，倒有一定的經驗。主要是由於「阿叔」樂意爲工友服務，漸漸，「阿叔」便成爲深受工友歡迎的人物。

玉英在一旁等着，眼看開工的時間快到了，「阿叔」還不能抽出身來，心裏禁不住暗暗發急。

還有五分鐘便要開工了。這時候，「阿叔」才能夠突破「重圍」，急急跑到玉英身邊，說：「玉英，是不是碰上了麻煩？還是身體不舒服？我老早就覺得你今天有點不對頭了。」

玉英沒有說話。

「來，我們到那邊談談，那邊沒有什麼人，你可不怕人家聽到了。」「阿叔」拉着玉英說。玉英跟着「阿叔」，走過去了。

「我要找個地方住幾天，你可以幫個忙，給我安排安排嗎？」玉英說。

「阿叔」沒有立即答覆她，先問她爲了什麼？玉英經不起「阿叔」的追問，終於哭了。在「阿叔」面前，她完全不能夠掩飾自己的感情，也不能控制自己的說話，斷斷續續地，她把今早家裏發生的事情簡略地對「阿叔」交待一下。這時，開工的鈴聲響起來了。「阿叔」只能首先安慰了玉英幾句，然後約她在放工後再談。

玉英的心好像有了着落，整個下午，情緒也比較穩定。放工後，「阿叔」問玉英：「你爲什麼一定要離開家庭呢？」

「不自由，毋寧死！」玉英說。「他們連我參加晚會也不准，還那樣侮辱我，他們也不當我是他們的女兒了！」說到這裏，玉英又傷心起來。

「你的媽媽爲什麼會說那樣的話，我也不理解，我想，一定另有原因的，在找到原因之前，不要胡思亂猜。」「阿叔」說。「玉英，你冷靜下來，想一想，你的媽媽是否眞的不愛你？」

玉英認眞的想了一會，然後說：「個多月前，我病倒了，發高燒。那天晚上，睡到半夜，我忽然驚醒，看見媽媽坐在床前。原來她沒有睡覺，一直守望着我。」

「這就是了！」「阿叔」說。「你的媽媽，你的爸爸其實都是很愛護你的。」

玉英也感到迷惑了。「阿叔」繼續說：「玉英，你也

跟我說過，你過去參加的那些晚會，的確是不大健康的，那時候，你的父母也是反對你參加的。這次，他們一來以爲你今晚所參加的，又是那一類晚會，加上你的鄰居，那個女孩子又因爲參加了壞的晚會而給糟蹋了，所以你的父母的態度才强硬起來。他們正是因爲愛護你才這樣做啊！」

玉英難受地垂着頭。

「來，我陪你回家！」「阿叔」提議說。

玉英看看「阿叔」，搖搖頭。

「你的父母一定會歡迎你回去的，」「阿叔」說。

「這樣吧，你先打個電話回去！」

玉英還是猶豫着。

「來吧，我打頭陣，你聽着！」「阿叔」說完，便拉着玉英去打電話。

電話通了。接電話的是玉英的爸爸。「阿叔」告訴他，玉英就在電話旁邊。接着，那邊，喜嬸一手奪過喜叔的傳話筒，「阿叔」也把傳話筒交給玉英。

「玉英，你回來吧！」喜嬸哭了。「是媽媽不對！」

「媽媽！」玉英激動地喊了一聲，也哭起來。

之後，雙方都沒有說話，只是對着傳話筒哭着。

……。

三

玉英回到家裏。陪着她回家的，是一位年約二十六歲的女工友。這位女工友衣着樸素，上身是淺藍色的恤衫，下身穿的是杏黃色的西褲，脚踏棕色涼鞋。模樣兒那麼端麗瀟脫，看見她，便叫人感到，眞正漂亮的人，穿什麼衣服都不必計較。她的眼睛不太大，却仍然像少女那樣明亮清澈；嘴角微微向上翹，就是閉着嘴也像帶微笑一般。配上略圓的瓜子臉和微彎的短髮。美得那樣自然，那樣平常，又那樣獨特。

玉英介紹給父母認識，這位女工友叫露儀。

喜叔喜嬸殷勤地招呼露儀，一個搬椅子，一個捧茶，弄得露儀有點手足無措起來。

「這，這太見外了。」她一邊禮讓，一邊說。

「對，應該是自己人，」喜嬸看見玉英回來，一直是笑得合不攏口，這時，她打蛇隨棍上，「你一定要留在這裏，吃過飯才走。」

喜叔指指老伴說：「她呀，哭了一整天。」

玉英偷看了媽媽一眼。

「玉英，你吃過飯才去參加晚會吧！」喜嬸說，她表示了自己的全線退却。

「伯母，對孩子的管束是應該的，這是父母對孩子愛護的一種表現，」露儀說。「不過，也怪玉英沒有好好對你說清楚，她今晚參加的晚會跟她以往參加的是完全不同的，今晚的晚會，是我們工友自己搞的，藉着這個機會，增進工友的感情，無非是談談笑笑，吃點東西，唱唱歌。伯母你放心吧！」

喜嬸連連點頭，她讚賞地看着露儀，直看得露儀不好意思。她這才說：「有你在玉英身邊，我可以安心了。」

喜叔也說：「結交到像你這樣的好工友，是玉英的福氣哩！」

「她使我懂得許多東西，看你們怎樣多謝人家！」玉英這句話，前半部分說得由衷，後半部分却說得俏皮。

「玉英，連你也這麼說！」露儀嗔道。這時，她活像一位小姑娘。接着，喜嬸開始張羅一頓豐足的晚飯。露儀屢次要幫忙，却屢次遭喜叔和玉英攔阻了。

吃飯了。桌面上擺着白切鷄、咕嚕肉、西芹腰果鷄雜、油菜。玉英用筷子夾起一塊鷄肉，放進露儀的碗裏，大聲說：

「『阿叔』，這是我孝敬給你的！」

喜叔皺起眉頭說：「玉英，你好沒禮貌，幹嗎叫人家『阿叔』？」

玉英要申辯，露儀已經開口解釋：「工廠裏，工友們都叫我『阿叔』的。不過，追憶起來，這個綽號，是玉英贈給我的，我也樂意接受。」

「原來你就是『阿叔』，這實在太意料不到，也太好了！」喜叔說。

喜叔把他和喜嬸因爲「阿叔」這個名字引起的一段誤會說了出來。

喜叔也問玉英：「你爲什麼叫這位露儀工友做『阿叔』呢？」

「我轉廠之後，『阿叔』，露儀姐很關心我，常常勸我不要再參加那些有害無益的晚會。工作上有什麼不明白，她都很樂意的教我。有一次，我對她說，我本來有一位叔叔，他很關心我，我很聽他的話。自從他去了行船之後，我也開始到工廠做工，可是，却漸漸學壞了。當時我對露儀姐說，你眞像我的叔叔！露儀姐說，你喜歡有我這麼一位叔叔嗎？我當然說喜歡，這樣，我便叫她做『阿叔』了！工廠裏的工友都喜歡露儀姐的，很快，工友們也都叫露儀姐做『阿叔』了！」

「其實，我這阿叔一點也不配做阿叔的！」露儀笑道。

「那裏，你把我這個眞阿叔給比下去了！」喜叔笑說。

大家都笑起來。

「我再說個笑話吧，」「阿叔」說。「那次我和工友去逛公司，工友們叫我一聲『阿叔』，櫃枱裏的一位三十多歲的男售貨員連忙走過來，他以爲我的工友叫他哩！結果，他給弄得莫名其妙！」

大家再次哄笑起來。

（註）老土：俗話。有多種意思。這裏指的是那種做法爲古舊的一套，跟時下所謂的「新潮」相對稱。

海洋文藝叢書

湖光山色之間　（遊記）　黃蒙田著　定價：港幣三元五角

現代中國作家選論　（評論）　余惠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塔爾卡的良宵　（小說）　杜漸譯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逆弟　（小說）　金依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黑姑娘　（小說）　李昕譯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茶座文談　（隨筆）　章玉著

排印中・近期出版

瀾江映

夏戀情餘

夏天雖然已遠遠拋棄我們，但是在傍山小住的那兩天假期生活，是忘不了的。

從沙田的大學站乘街渡去烏溪沙，靠着馬鞍山旁有一個佔地頗廣的青年營。裏邊有球場，有泳池，有飯堂。旅舍零散地築在半山腰上，住宿消費，豐儉由人。有適合一個家庭的套房，有雙人房，更分爲有冷氣設備和不設冷氣的兩種。喜歡聽夏夜蟲鳴的人，寧願掛着蚊帳子，掩着紗窗，享受廉價一些的房錢。而那樣的房子常因價廉物美，

一早就被來渡假的青年學生團體租佔去了。

我們帶着兩個孩子，約同朋友一家人分住進兩個冷氣房。還好的是，房子前面有草坪，有路燈和石桌石椅，晚上走出草坪，攜一把扇子坐在燈下聊天，讓孩子們嬉戲奔逐於廣濶的郊野草地上，各得其樂。

兩個晝夜的時間十分珍貴，尤其對於像我們這些多見大廈少見樹木的城裏人。所以除了是睡覺的這幾個小時，大家都寧可跑出冷氣房間。然而，即使是如此難得的一個機會，頭一天來到，我看到我那兩個城市長大的小孩却拘謹得怕人。她們使我想起那些長期困在籠中的小鳥，一旦把牠們放回林子裏，竟自困守一棵小樹上，不敢亂飛。

山下的黃昏來得特別快。眼見遠處有一抹紅艷艷的夕陽，不多久就光艷全斂，只餘下不遠處的村屋嫋嫋炊煙。

「去，叔叔帶你們到附近走走。」

朋友挽起我的小女兒，小女兒猶豫地望一望我，我們兩家人就很自然地一同起步。

不曾在農村生活過的小女孩最怕的是狗。當那些已經習慣了同陌生人相處的野狗走近，她們都會哇哇大叫起來。大人們訕笑她們胆小，惹得一個個嘟起小嘴巴，踢着草地生氣，說，還是回去草坪打羽毛球好了。

我的朋友童年時候有好長一段時間在農村生活。他很有耐性地說一些少年時候的玩意，譬如，去池塘邊涉水捉蟛蜞啦，去草叢捉大蜻蜓啦，……等等。說的那幾個不大不小的女孩子斜歪着腦袋兒，一臉的不明白神色。

我悲哀於她們對這些玩意的陌生和全不感興趣。不，她們似乎不大知道蜻蜓、蟛蜞爲何物呢！或許在小學教科書上，這兩件小生物只有一個圖畫的概念而已。對於自然界，她們能夠具體了解的實在太少了。倒是我，由此而勾起了對童年的種種懷念。

夕陽的光影隨着我們的步伐而暗澹。山的陰影漸漸投入我的視野中。有一點蒼涼。雖然，那時仍在夏天。小女兒緊緊偎我着走。她顯然有一種莫名的驚怕。我靜聽脚底踩踏野草的唰唰聲，忽而，有一種寂寞感爬上心頭，慢慢地凝聚成一股壓力。回頭望，炊煙漸遠，與黛青色的山融成一片。這一剎那的感受，使我回憶起兒時第一次跟隨母親去鄉下探親。那一次是黃昏，坐着單車尾，行走於田疇公路上，兩邊不遠處是山，樹木輕輕地移動，而車輪由於負載了我和母親二人的關係，不斷地發出沙沙之聲。路很靜，靜得有點凄涼。

老實說，在城市長大的我，對當年偶然所過的鄉居生活總有一種異樣感覺。夜裏，我怕看那發黃的蚊帳，怕聽那蟋蟀偶爾的低鳴；其實，我更怕的是寂寞。當母親和嬸娘等閒話家常，我寧可坐在她脚下打瞌睡也不願上床去，……

一剎那的回憶，近三十年的時空，刷地回轉，眞不知是喜是悲。我分明想逃避那市區的繁囂，但鄉居的幽靜不知如何却總不能帶給我以親切之感。

世上的事就是那麼奇怪。你和它沒有耳鬢廝磨，你的時光不曾在它的懷抱中流轉，那末你的記憶只有永遠都是那麼蒼白。所以，當人們回憶故鄉的生活時，我却以我生長着的那個寧靜的小城來印證，彷彿我跟他們也有同好，其實，並不盡然。

夏天弄點燒烤，本來缺少一種情趣。但空曠的夜是美的。尤其是漆黑了的天地，只有幾個爐子閃耀着火光。火光，偶然閃亮着一兩張孩子驚喜的臉，那情景頗使人感到甜蜜。她們的喜悅，也像她們的青春一樣，閃着亮光，彷彿各自是那火爐子點燃着的一朵火苗。

一隻手是冰冷的汽水，一隻手是燒紅了的鷄翼。向右手那邊咬一口，又向左手那邊啜一啖，然後，揚半空高的笑語。我靜靜地欣羨這難得的恬美。

「好玩嗎？」

「好哇！」

難爲了蹲在爐邊爲之張羅吃食的父母。父母的臉被火烤紅，那同樣也是一張閃着歡樂的臉。人間的温暖就在這些大小的臉中。

……。

路燈這時亮起。橙黃色，高高地，像鑲嵌在天幕上的明珠。

忽然傳來一陣輕撥的琴弦。就在燈柱下，很近。這才又發覺旁邊的一盆爐火已漸漸轉弱。他們是年青的一羣。男孩，女孩，都是十六、七歲，東歪西倒的倚在一堆，輕輕的彈，輕輕的唱。那歌聲，低沉而寂寞——爲什麼要挑那樣的歌？

我感到輕微的震驚。有一種莫名的恐懼襲擊我，因爲我發覺到他們的心境與我竟是那般接近。我不能自已地爲我的即將長成的子女担心，倘若他們中有一個是……

又是一陣結他低鳴。沒有歌聲。有人低低地抽泣，一會兒，連結他也啞然了。

爐火，漸次熄滅；從這一邊到那一邊。

幾多點鐘了？——我欣賞這寂寞的夜，不願求證於腕上的手錶。當孩子們都回房睡覺，我和朋友們仍然坐在這小山丘上，看遠處的星空，熄滅了的火盆偶而被風揚起三數點殘燄，像螢火。但是，我已無心追憶那甜蜜的童年。我的心已隨着結他的啞然而失落——眞的是失落麼？不，是繫在一種未來的悵惘之中罷了。

游泳去。午飯前的一個節目，是屬於小孩的。

我不會游泳，但我要負起保衞之責。要和衣穿過了給泳者冲身的人造水柱，才可抵達泳池邊，我更像個無畏的女勇士了。早知天職是如此偉大，眞悔當初不曾學懂游泳。

經過了一天半的小團體生活，孩子們的陌生感已經沒有了。但是對於水仍然是半喜半驚，半推半就。我的良心在受着譴責：誰叫我不曾學懂游泳呢！

我坐在泳池邊哄勸着怕水的女兒。她穿着小泳衣，讓毛巾把小身體緊緊包裹着。我的裙子已經半濕了，肩上有作「勇士」過水柱時背負的濕痕，臉上有未洒乾的水珠。我想，在這池邊，我和我的女兒都是同樣可笑與可憐的。

「我陪你坐在池邊玩水吧？」乖巧的女兒仰起臉。她的臉正對陽光，畏水的心理在她小臉上一覽無遺。

「下去吧，叔叔阿姨們都向你招手呢！」

「你爲什麼又不學呢？」

「但是，我希望你不要像我和你的爸。」我有一點心酸。舉頭望，孩子們的爸正坐在那邊鐵線網旁看書呢！……

怕水的女兒卒在半推半就下下水了。但只一剎那間，突然鈴聲大作。

未夠鐘吖？——有人在池中發出疑問。

是的，是未夠鐘。我也看一看腕錶：應該是還有半個小時。

但是，催場員來催場了。原來，有此地第一號大官員到來視察。

這就算游完泳了麼？我那怕水的女兒此時正剛好培養起習泳的情緒呢！

明天吧？嗨！明天午後我們就要回市區去了。

什麼時候再去游泳？

早笛三弄

羅隼

一

站近晨窗，眺望雲天，滿目是銀灰的一片，在遠處已透着魚白，蘊含中的金燦燦朝暾，就將破雲而出了。這時大街上人影稀疏，平時是綠一片、青一片的樹和竹，壓着一層淡淡的潑墨。公園裏坐椅橫陳，只有悄悄的草地閃爍着晶瑩的露珠，當你移近脚步親炙她時，她就以整個生命奉獻與你，把自己溶落在你的足踝、脚趾間，使你感受到霜晨的一陣清涼。露珠雖然是微乎其微的水點，她的生命

也極爲短暫，想來她還是有一份近人宜人的熱忱。你看，儘管只是許許多多的小點，到底還是把人家的布鞋沾濕了。

有時她抖落泥裏，潤濕了泥土，給予植物以水份，也總是靜默不聲。雖然它的給予力量無多，却沒有像雨點的哼哼唧唧，亦不像豪雨的嘩嘩啦啦。

舉頭我望見前面的海，海，那的確是精深博大的，她浩瀚無涯，有時靜的可怕，有時可又咆哮起來。變化的力量是如此巨大！但海的水，不是來自這微弱的露珠。只是，在地面上，黑夜之後，黎明之前，她總是凝而降，容而聚，却教你忘記了她的存在，不易讓你發見她的倩影。

我喜歡像海那樣的爲人，但我亦敬佩像露珠那樣靜靜的滋潤泥土，濡濕草木……

二

城市漸漸甦醒，正當我冥想露珠，周圍不知從那裏來的人羣，把公園每個角落都佈滿了。

「早！」「早！」的聲音過後，每一個人就繼續他們的早課，有人把手前後擺動，有人彎腰蹲腿，有人繞着公園打圈子的跑步，球場裏則呼呼喝喝的球來球往，……

他們這樣的每晨做着同樣的功課，大家很清楚，爲了健康，爲了抵抗疾病，爲了益壽延年……這是好主意。人的生命究竟有涯，而宇宙却是無限的。人生在歷史的長河裏，是那樣的短暫，長命百歲，事豈易求？大多數人不外是數十寒暑，能夠珍惜生命，不是可爲人類多做點事業？「不止不休」，這樣去堅持他們的早課，我深爲景仰。究其實人們熱愛生命，還不是爲了熱愛人類與我們的世界。讓好人多健旺一天，就是你我之福，天下之幸。

但也有人，做完早課，坐在長櫈上閑聊起來：

甲：「昨晚打麻將，打到半夜，結果……」

乙：「我沒有打麻將，却上了夜總會，打佯歸來，更深夜靜……」

那麼辛苦的早起鍛煉，却把所愛惜身體，慷慨的加以浪費、消耗，我眞想問：究竟這爲的是什麼？難道早課就是爲了這些麼？

三

少年學生一隊隊的，手中拿着沉甸甸的書包，佈滿大

街小巷，站滿每個車站。

母親拉着兒子的手，孩子蹦蹦跳跳，手裏空慌慌的，孩子同母親並排的走着，孩子像媽媽一樣的高，晨風吹起，已可看到母親的幾根白髮，而母親手裏正提着沉甸甸的書包。……

休憩處的椅上，排排的坐滿老太太，老先生。他們神態呆癡，目送着高過母親的孩子，或矮於孩子的婆婆。我不知道現在他們正想些什麼？是羨慕呢？還是慨嘆！

突然，老天有意作弄似的下起嘩啦啦的雨來，送孩子的生怕孩子們淋濕，都把孩子拉到衣裾下。雨下的無休無止，地面積水，四處奔流，急的他們只好把孩子背負着，自己又變成了多手菩薩——一手持傘，一手提着沉重書包，涉水趕來搭車。

載學生的校車，不聲不響的突然開行，急的做媽媽、婆婆的大聲叫喚：「等，等。」書包重，孩子更不輕。沉甸甸的，背負着下一代、下兩代。雨仍下的不止，而他們一如帶着脚鐐，任她想跑，老是跑不動。

那另外的一羣呆癡的老者，木鷄似的坐在那裏觀望，却無能爲力。他們也許先已完成自己的重負，現在是在呆等着另外的一天了。

智利文壇有復甦氣象

明華

近年來，智利著名小說家如何塞・多諾索（Jose Donoso）、埃爾南・巴爾達（Hernan Valdes）以及安東尼奧・斯卡邁達（Antonio Skarmeta）等，皆不見有作品面世，頗使智利文壇沉寂一時。

最近，旅居墨西哥的智利著名小說家波利・德拉諾(Poli Delano1936-)出版了小說《瓶子裏的蜥蜴》（Dos lagartos en una botella）一書，遂令智利文壇重現復甦之色。德拉諾新作以他銳利的筆鋒，較爲深刻生動地描繪了人類的行爲、反應、動機以及關於愛的各種現象。這本小說曾獲得墨西哥國家小說評選獎（Concurso Nacional de Cuento）。

評論家認爲這本小說情節錯綜，結構新穎，用各種生活中瑣碎事件爲原材料，剪裁而成故事形式，描繪生命的奧秘，刻劃人類的疑慮，給讀者很大的感染力。

評論家還認爲，波利・德拉諾是拉丁美洲當代小說創新體裁的表表者，前景是可觀的。德拉諾早年已聞名於拉美文壇，一九七三年寫的一本小說《假面具的替換》（Cambio de mascara）獲得美洲學院古巴獎（Cuban Premio Casa de las Americas）。

外國文訊

韓牧

不眠者的獨語

我不能睡

我不能睡　當一切睡去
在這個黑夜裏
寂靜　令我驚醒

既然一切睡去我又怎可以睡
既然星星和月亮都默默無語
我又怎可以沒有聲音

閉上眼睛怎能算生活
張眼閉口　又能算什麼
連時間這老頭
也在懨懨欲睡了
我怎能叫自己休息呢

我是個失眠者
我是個不眠者

一朵雲

一朵雲　一閃電
一株古樹　一座未完成的工廠
每一個物象都是同一個象徵
都象徵着中國
每一件事　大事小事公事私事
喜怒或者哀樂
都是一個關於中國的故事

因爲這一切
活在我的感官　活在我的感情
而我自己　活在中國裏

顯微鏡・望遠鏡

望遠鏡把百里外拉到面前
我的親朋或者同伴
手一伸就可以到了
而他滔滔的談論
我聽不到
他的一顰一笑
與我不相關

顯微鏡下
病菌是美妙又活潑的花紋
一片腐肉　七彩斑斕
是怡神悅目的圖案

顯微鏡　望遠鏡
一切的鏡不及我的眼

照相的問題

一張照片
是「我」重要還是「背景」重要呢
——背景是中國

說我重要的
最好到照相館拍張大特寫
比原人大　掛在自己的房間

說背景重要的
買一叠明信片也就可以了

我的照相術不及明信片的作者
因此　我不拍照了

視的角度

當我仰視
一座城樓　一座山
或者一座皇陵
一座矗立的國度

我是蟻

當我挺立城樓或者山頂
或者一座皇陵之上
我有巨大穩重的脚了
這一座亭　是我的冠冕
這一撐松　是我的羅傘
萬物在我眼下
天地在我眼下
眼下是一展萬里的圖畫
多少細節
埋沒在這一俯視裏

夢中樹

日裏看到一幅紅梅
一幹千枝上
萬點紅香

夜裏有夢　夢裏有夢想

繁枝　繁枝　橫斜有致
這個構圖是太熟悉了

枝上有枝　枝下有枝
枝前有枝　枝後有枝

一瞬間
花朵開滿了
這一帶是梅　是櫻　是胡姬
這一帶是薔薇　是百合　是康乃馨
是山杞　是薊　是紫羅蘭……

我猜想
有四十億朵　是一百多種
齊齊生在一棵
幾千歲的大樹上
我一直數　數到天亮

只因你在東海岸成長

（新加坡）康靜城

古老的渡頭
時時有風暴刮起
翻湓的海夾
刻刻有雷雨籠罩
風刮雨淋
都不能阻擋你的腳步
經年早發晚歸

日日
從家鄉出發
渡輪載着你的熱誠
你的願望過海去

準備把智慧的花朵
在邊荒海島上播開

日復一日
年復一年
孩子們在你跟前學習
在椰林下鍛鍊身體
頑劣的變得善良了
懶散的變得勤敏了
現在他們知道
什麼是友愛、什麼叫互助……

在你的琴韻裏
他們學唱坐火車
學唱小白船
直唱到在森林和原野
歌聲時時越過窗櫺和林梢
在海空每片彩雲間迴旋

這小小的島
是你的另一處家鄉
你忘我的工作
給每家島民帶來讚賞
只因你在東海岸成長
過慣了風浪的日子
如今你最明白
什麼是貧困迷信
什麼叫無知文盲……

浩泉

一棵古樹倒下

（外一首）

雖然天空有點陰霾
雖然湖面有點漣漪
雖然微風在竊竊私語
但誰也沒想到
一個突然的變故
是雷暴無情的襲擊
一抹閃電
一聲霹靂
一棵古樹倒下
它橫遭震殛
再也不能起立！

這古樹的根
跨越了幾個朝代
盤纏着幾個世紀
這古樹的枝葉
曾經蔭凉過千千萬萬的世人
可是　到了這一代
有「二世祖」的兒孫
更有不測的災異
祖先的基業就這樣給斷送
他們只能在倒樹旁邊嘆泣

人們的心裏
有極大的悲戚忿激
古樹倒下來了
但它沒有死啊
它將永受人們的追憶
你的葉肥沃了土地
你的身體成了木材

你的根變了木炭
你的種子正四處飛散

你還在散發光熱
你還在擴播養分
你還在繁衍蔭凉
你還在蔓延希望

直至世世代代　千秋萬年
雖然一棵古樹倒下來了
但它沒有死！

你踏着雲彩風霜來

——遥致L・L

月亮不是外國的圓
月亮還是故鄉的明
金風送爽
你踏着雲彩萬里

你披戴萬里風霜
　就在中秋節這一天
從地球的西邊
飛到了東邊來

　你和我們一樣
在同一個地方呱呱墮地
脫胎自同一個母體
我們的臍帶　連結在一起
　我們在小島
你在另一個大島上
又越了大西洋
到了大陸的另一邊

　如今——
在這小島
我們是人月雙圓
但水滴終要歸於湖海
我們的「小圓」
也將要投入「大圓」——

那是母親的懷抱
那偉大的「圓」
那温暖的娘胎
我們正從那裏來

　終於——
你得償夙願
回到了母親的胸懷
你登上了長城——
中華民族堅挺的背脊
你看到了杭州西湖——
母親美麗的容顏
你來到了西雙版納——
大家庭中一個美妙的角落
……

　雖然——
你將返回大西洋的另一邊
但我們堅信
你永遠是一個眞正的中國人

懷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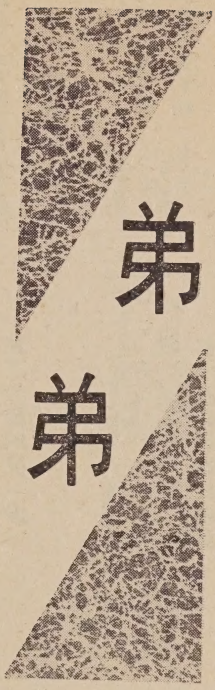

弟弟的筆

在暮色蒼茫中，
你回過頭來——
那尖尖的臉刺痛了我的心。
生活——
就只是削尖了你的臉？
弟弟，爲甚麼不是削尖了你的筆？
在求學的少年，
你已舉起了勇敢的筆，
敢於批判不合理的殘章舊文；
剛投身於社會的汪洋，
你更加日夜與筆携手，
携手搏擊黑風惡浪。
雖然，思想的苗還是幼弱，
儘管，笨拙的筆尙未鋒利。
可是——
你的心在紙上翻滾着，
你的心在筆尖燃燒着，
騰躍着年青的熾熱，
閃耀着正義的激光。
日子，拍一拍翅膀飛過，
而你，彷彿停下來，
停在波濤催迫的長河。
莫非是風浪消磨了人，
不是生活削尖了筆？
我多渴望，
再聽一聲你的吶喊，
你却只是沉默。
你的筆，在哪裏？
藏起？還是拋棄？
不會的！
我的信心建於我的堅毅，
我既有堅毅，
你必有恒心——因爲，
你是我的弟弟。
是否？你正悄悄地削着，
像耐心的不懈的抹槍，

不久——
我會聽到你那更準確、更有力的——
一響。

弟弟與手推車

每逢別人提起鴨寮街，
每逢別人推着手推車，
我就想起你。
每一個酷熱的夏日
每一個陰沉的冬夜
我都想着你。
想你——
不是因爲你是可憐的小草，
想你——
是因爲你是錘煉中的鋼材。

辛勞的工作，
狠狠地磨粗了你的手。
你粗粗的手，
細細地磨滑了車子的推把。
那整齊地排列在車子上面的一件件，
不同而有關連的，
彷彿是各式而同一系統的音符，
在這嘈雜的街頭，
揚着平和的合奏。
你那小小的手推車，
比大型的器材店更惹人逗留。
你誠實的態度，
無愧於信賴的報酬。

奔波的生涯，
從七、八歲到廿餘歲，
手推車的滋養，
就是你淋灕的汗水，
「豬籠車」的嚎叫，
何曾嚇倒你，
當手推車被迫與你分離，
你何曾掉淚。
你有一雙勤快的手，
你有一顆不屈的心，
再造一輪車子，
你也不會苦着臉喊累。
是的，弟弟！
正如你的心裏有春天，
不怕樹葉枯黃，黃了還將返翠。

弟弟的手指

記得小時候，
你那十隻胖胖的小手指，
小手指下面，
　還有逗人的小渦。
像一個個調皮的旋渦，
又像一個個會唱的小鈴。
你的小手一張一動，
鈴兒一遍遍地搖着。

如今——
我握着你的手，

你的手也握住我，
你的手比我的更有力；
猶如一把鉗子，
從沒有損壞過。

滴血，
是初秋的雨，
一下子寒透我們的家。
斷指，
是香港式的「意外」，
老板只有如常淡漠。
莫怨機器無情，
分明是忽視安全設備的過錯。
機器還會在天花板壓迫下低咽，
誰竟說二千元的賠償，
對一個小小的暑期工是太多？
法律假若有眼，
該看到的是一生的難受，
不是數月的痛楚。
指短志不短。
弟弟！你咬着牙說。
啊！讓我再看一看你，
你不再是那稚氣的弟弟，
你才跨進社會的大門，
就上了殘酷的一課。
指短志不短。
你堅定地對我們說。
啊！讓我再看一看你的手指，
雖然——
機油未淨，
汚血猶在。
可是，我看到——
長的指是崇山峻峯，
短的指是斷壁峭崖，
指隙——
指隙奔過怒湧的河。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
寫於弟弟工傷之後。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詩療初探（評論）……錢歌川
我們朗誦（詩）……何達
詩的宣告（詩）……原甸
九月在愛荷華（詩）……秦松
工廠內外（詩）……韓牧
洋樓（小說）……于充
一個多幕劇的編寫和演出
（劇評）……李援華
黑蘇（小說）……瞿明
求醫記（小說）……紫竹君
依利雅斯的故事
（翻譯小說）……李昕譯
委內瑞拉遊札（散文）……唐民

翻譯小說

彩票

維恩度拉·加西亞·卡狄隆（秘魯）作
杜漸譯

維恩度拉·加西亞·卡狄隆（Ventura Garcia Calderon）是秘魯作家，一八八一年出生於秘魯的利馬。他的父親曾任秘魯總統。這位作家大部份時間居住在歐洲的巴黎，致力於在海外宣傳介紹南美的文化。他在巴黎曾出版了一部拉丁美洲小說集，十分著名。這篇《彩票》是選譯自《世界小說精華》（A World of Great Stories）的。

——譯者

你以前曾聽過這故事嗎？沒關係，我會再講它的，因爲它宣揚道德，而且，比這點還要好，它揭露了某些人的心理狀態，同時，在今時今日仍會引起人們興趣的。

那個舞娘，我們就叫她茜利多吧，她是大約五十年前最得人愛的西班牙「舞女」，雖然在馬德里並沒走紅，在那時馬德里的人對女人的審美風尚是土耳其式的，總之是一個「胖」字。她是密狄塞的維納斯，不是米羅的維納斯——她的臀部量起來有三尺七呢。

你還記得茜利多表演「倫巴舞」的情景吧？她粉紅色的尖指指向上蒼，人們都又吼又叫要再來一次，她就再來一次，只是再跳那麼一秒，像墮落進罪惡淵藪的天使似的。如果你沒看過茜利多跳「倫巴舞」，那你是不懂得灼

熱的愛了。在跳舞時她本能地玩弄那殘酷的把戲，把人們的情慾煽起，却棄之不顧，她就像那種波斯蝶，經常玩火，却從不會有焚身之禍。

茜利多是在西印度羣島學識跳舞的，這故事就發生在那地方。「肚皮舞」可眞是一種資產階級派頭的奇觀。更不用說那種搖幌乳房了，兩個乳房就像鑄成了美麗的杯子一樣，或者像一對鴿子，惹人想去撫摩。最後，她還有更惹火的一招，在搖幌完了之後，突然把圍紗扔開，雖然這只有一剎那功夫，可眞令人難忘啊。

誰要一談起茜利多就暈頭轉向，那是一點也不會令她吃驚的，因爲世界上沒有一個女人能比她更懂得男人的了。

有一次，她在古巴旅行演出，把男人惹得那麼瘋狂，他們竟爲她搞了一種彩票。對，一個古怪的主意，不過在南美洲就不眞的那麼古怪了，在那兒我們什麼都碰運氣的，就是漂亮的女人也拿來賭個好彩數。嗯，在這個出產甘蔗和蜜糖的島上的這個邊遠的小鎭，觀衆買戲票碰運氣，好運的就有一晚能在表演後把茜利多帶走過夜，當然只有一個觀衆中彩，但在售票的票房前擠滿的都是像「唐·璜」樣子的男人，仇恨地望着別人，以爲他可能就是他的情敵。他身旁的人，也是在想買一個成爲最幸運的男子的權利。

在那晚到來時，甚至茜利多也有點兒感動了，在她望向觀衆的那種柔情的目光中，竟有着一點幾乎像貞潔的東西呢，那些觀衆已騷動不堪，根本不去看別的音樂廳的項目了。他們只要求看茜利多那種拖泥帶水的假黑人舞步和輕聲說些雜拌的土話。不過，劇場裏沒有熱情的「再來一次」的叫聲了，沒有人要求茜利多再把那邪惡的艷舞再跳下去，每個人都急於抽獎，而抽獎就在舞台上，像家庭玩抽獎似的，正確無誤地抽出號碼來。

一個高頂帽子裝滿了寫好號碼的紙片，由戲院經理主持抽獎，他臉色蒼白，相當緊張，因爲任何作弊的嫌疑，也會被當場懲罰，這麼一大堆狂暴的男人追逐同一個妞兒，誰知道會鬧出什麼事來呢！相信我吧，那不僅僅只是爲了一個漂亮女人的情慾，你不會明白南美洲人日思夜夢着蒙特馬特利和安塔露西亞，任何一個歐洲的女演員會代表着多麼大的魔力和風流韻事，對他們來說，一個法國女人就是整座巴黎，一個西班牙人，就是塞維里，或者就是格拉納特，還有着在陽光下蚱蜢吱吱叫呢。對於我們這些人，這樣一種異想天開，乃是一種狂熱的心理刺激劑，而

一個漂亮的肉體是無助於降溫的。

時到午夜，贏獎號碼「二一三」號，由一個穿晚禮服的男人喊出來了，他剛才轉過身，在帽子裏毫不猶疑地把那紙片抽出來的。

整個戲院的人都在等着看誰是中獎者，有些人更挖苦地大喊，叫他走上舞台去，好讓每個人在他跟茜利多從舞台側翼走進去前看到他。

沒有人應聲而起，全場籠罩着一種期望等待的死寂。那個差一點就中獎的觀衆，用手肘輕輕推着他那坐在「二一三」號座位上的鄰座，幾乎是在强迫他站起來。

他是一個長得很好看的尼格羅人，西班牙殖民者會叫他「一塊黑檀」，甚至現在的老太太也說是「黑得像罪惡」。他帶着有色人種的那種迷人的端莊，慢慢站起身來，他自負的微笑適足以回敬人羣那種驚愕的目光，他以輕慢的動作檢視自己的錢包，找尋那張戲票，最後找到了，它是在一個油污的信封裏，他把那戲票撕成很細的碎片，在愕然的觀衆前，將它們像婚禮撒的彩紙片一樣，往上空一撒。

這一行動，再清楚不過地表明了他對此拒絕的態度。

但人們不相信他竟拒絕茜利多這西班牙最好的花朵。於是，他搖搖頭，樣子莊重，緊繃着臉，但十分欣賞由他造成的不愉快。

在他心中所有的苦楚全翻騰起來了，他想到了他那些在甘蔗園中作奴隸而死掉的祖先的悲慘命運。當他鄙棄了那麼多白人夢寐以求的東西，他那倔强的炭黑色的臉上，燃燒着復仇的狂喜。跟着，他聳了聳肩頭，非常明確自己的重要性。他準備離開戲院了。這時茜利多從舞台上，雙手扠着屁股，以一種眞正的西班牙人的怒態，向他吐痰，以發洩自己的恥辱和憎恨。

不過，用不着她講話，整個戲院的觀衆都衝向這黑人，開始打他，因爲他竟不要西班牙的名花，他竟唾棄安塔露西亞的寶貝，他們要教訓他，他們要宰掉他。

這是一場完全意想不到的私刑，即使在美國也毫無疑問是想不到的。在美國，白人還不至於因一個有節制的黑人拒絕向一個白種女人「施暴」而懲罰他的。

半個鐘頭之後，他們把那垂死的人送到醫院去。自然，他們也就放棄了再爲茜利多抽獎了。至於那戲院的地址，我就不提也罷了。

渾江的冬日

張茅

通化是一座山城，我們住的賓館在山腰上。山水相依，渾江從山脚下流過，把通化分爲西北兩岸。

到著名的通化葡萄酒廠，經過渾江大橋。酒廠的名釀除了葡萄酒之外，還有人參酒和龜鹿酒。渾江就在酒廠的背後靜靜地流過。

言行瀟灑的主人說，我們這裏有一條江，武松打虎三碗不過崗，這三杯酒你們都要喝，喝了才送你們過江！

渾江已經結冰了，孩子在江上溜冰，自行車在冰上劃下一道道的行迹，用江水釀成的美酒清冽透的小杯裏，渾江和珠江之水恍惚在杯裏合流，拿起酒杯便與主人一飲而盡。

喝下了這三杯酒，車子過渾江大橋，禁不住貪婪地由近及遠的看着這條結冰的江，她小於珠江，如果溯江而上，她的發源處就在巍峨的長白山，然後由渾江縣流下，兩岸是小鎮風光，經過了六道灣，穿過通化市，向西南蜿蜒而去，注入了鴨綠江。

眺望江的西岸，玉皇山矗立江邊，玉皇山公園一天前我們才到過，過去荒山上只有一間古廟，現在冬天裏的鮮花在公園的溫室生長着，從玉皇山下望，三道大橋橫跨江上，一列火車由江面飛馳而過。

我想到的是夏天。當然冬天也可以冰上捕魚，這江裏有名的是鱖魚。但如果是江水融融的夏季，人們便要投身到江中，載浮載沉的游泳去了。

星星有勁

阮妮妮

夜，很深很深了，到了子夜的時分。

沙灘上的人影稀少。但夜越深，幌動的影子在四周飄飄忽忽，對話的聲音重重叠叠，夜，再不是原先的靜寂了。

海水依樣拍打在沙灘上，舒卷着一綫綫的波光，稀星向着人間沙灘的一角眨着冷光，好像注視這一羣夜行人的活動。

人的動態逐漸合一了，都抬起頭，眺望水平綫上的夜空，期待一剎那間宇宙會出現奇景。

半個世紀過去，沒有人見過這天外之客，一顆彗星今夜可能出現，沙灘聚來了這麼的一大羣。

我愛星星，還有這麼多的人愛星星，我發現這個「我」，應該加入衆數中去了。

水平綫上作魚肚白了，人們料想時機已過，可並不太爲心中的一顆星感到失落，得到的却是沙灘上的一羣，組合成一個奇妙的晚夜，每個人的希望都合到一個星光上。

星星是那樣的一點小光，遠不如太陽熱力迫人，照明了地球；月亮亦比它清麗，但是，一顆星的吸引力，在這一夜裏一點也不遜色於日月的兩個巨輪。

「但聽奔星勁有聲！」偉大文學家的詩句此刻像星星在我腦中閃動。茫茫的夜空，特別在黑森森的晚上，一顆星的突破天幕而出，使人感到它有千鈞之力，向黑夜大喝一聲。

窗外又見星星，把多年的事兒在星夜裏記下來。

黃昏之歌

林楓偉

早晨，是青年人。一天的開始，生命的開端。

早晨，又是老年人。是他們的世界。在這一段美妙的時間中，很多人還躺睡床上，而老人則是晨運中的健將。

黃昏是青年人的，「人約黃昏後」，戀人的天地，從黃昏剛到，夜幕低垂以後開始。

黃昏，更多爲老年人所繫戀。他們愛晚陽，愛晚晴，愛「坐看楓林晚」。儘管有少數人，仍會有「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之歎。

一位老作家最近罹疾，病情雖不嚴重，也不免使人吃一驚，廿多年，他未有病的紀錄，他似乎不應生病，這是一種印象。這一病雖說不重，說話的氣力大不如前，他身體向來碩健，似乎也不應有此表徵。但是這一病，發現了更令人吃驚的事情，廿多年來，他從不休假，要說假期，就是每年春節的兩天。

該還算是壯年的他，身體偶然出了點毛病，可別人却有夕陽與黃昏的嘆息了。

黃昏未必是時光的盡頭，接下去還有黑夜，黑夜以後，又是早晨。

中天白日，事物格外顯得清明。然而它不能代替黃昏。黃昏色彩的絢麗，光澤的變化，有更豐富的層次與深度。設想站在海邊眺望晚霞吧，設想彩雲的變幻一幕幕的引人遐思吧，誰不爲它的魅力所迷。

在生態上沒有永遠早晨的青年人，青年要進入中年，中年又步入老年的階段。黃昏過後還有另一個早晨的開始，晚年却不會循環再入青年時代。這是生態上的規律，不是一切的規律。

中年老年不是不可以與青年並駕齊驅，甚至超越於青年，精神的力量可以戰勝年齡和衰老。

「夕陽無限好！」有好的夕陽，使人永遠渴望白天。

陳浮

隨筆二題

海濱

秋末的海濱是那麼冷清寂靜，那麼莊嚴肅穆；它沒有炎夏時期的喧鬧、吵雜、零亂和輕佻。相反，它能讓一個剛從鬧市中出來的過客，放鬆那好像是一根拉滿了的弓弦的緊張神經，重新把思潮組織整理起來，慢慢地構成美麗的圖案。

看見那一片藍海與青天相連、碧山與綠水相觸的景象，煩躁的心情隨之滌蕩一清。廣濶雄偉的海，一望無際的海，氣勢逼人；羣山峨峨坐擁，壯麗寬宏。忽然我心血來潮，悄悄自問：大海是由多少滴水積聚而成的？

顯然我無法自答，但是，站在滔滔無沿的藍海海灘上，個人顯得多麼渺小。多少年來，生命轉眼流逝，自己做過的事情，有哪一樣足以附驥於海嘯潮音？

記得尼・奧斯特洛夫斯基曾說：人最寶貴的是生命。生命屬於人祇有一次，一個人的生命是應當這樣度過的：當他回首往事的時候，他不會因虛度年華而悔恨，也不會因碌碌無爲而羞恥。

有一些人，當他們的生命接近尾聲時，才回首憶往，

深深地嘆了嘆氣，輕輕地搖了搖頭；另一些人爲了大衆利益，心甘情願地、默默地獻出自己的一生。只有他們，在謝世之前才能說聲：我的一生是無愧於人的，也只有他們，才令我們懷着說不出的敬佩之心。他們有如大海那樣，氣量無法衡量，力度無法估計。

海濱上，有一羣似乎是學生的年青人在野餐。小鳥吱吱喳喳似的，那種暫時性的歡笑，眞令人羨慕。還有令人注目的是一位兩鬢霜白的老人，安坐在石坡上，速記寫生，銀髮在微風中飄拂。走近偸眼細瞧，有力的佈滿青筋的手緊握着畫筆，埋頭把大自然風景歸納在速記本上。偶然抬起頭，那藏在灰白色的雙眉下的眼睛發射出矍鑠的神采。有時顯得堅定嚴肅，有時忽又露出了頑童意態。

一陣笑聲預告了兩個小女孩的出現，那兩張臉蛋紅得像蘋果似的。她們倆身影忽遠忽近，笑聲忽强忽弱，使這個陷入半寂寞狀態的濶大的海灘，平添幾分生氣；自己也好像年輕了幾歲，眞想跟着她們賽跑。

微微的海風不斷吹拂，夾帶着海水的一點鹹腥味兒。要是能夠盡情地躺在那粒粒珍珠似的沙灘上，不受時間的約束，不受現實的牽制，該多麼美妙！

可是，一眨眼間，另一種截然不同的情景出現了。我彷彿再次見到一個年約十歲的男孩坐在馬路口的水果檔後面，蒼白的臉，被眼前擺滿的蘋果和鮮橙遮擋了一大半。他不時挺起瘦小身子，前後左右視察一番，見到有人準備買水果，就迅速地放下在木箱上正在做着的功課，熟練地把膠袋遞給顧客。

每次走過這條街道，不難看到一對四十歲左右的夫婦，在水果檔前等待生意，臘黃瘦削的臉上呈現無限焦急和憂慮。那位阿嬸身邊有時就站着這位小朋友，而她自己打從幾個月前起，却一直背着剛出世的嬰孩。不知他日這個嬰孩長大了，他還能憶想到自己打從哇哇墮地就已和父母及小哥哥一起開檔，維持生活？

生活的懸殊，社會的矛盾，一切令人忿懣而多感慨。想着想着，我不得不睜開眼睛，快步回到都市中來，回到現實中來。

告別

別人如何向親友告別，我不知道。

自己如何向親友告別，却很清楚。

慶團聚，惜別離，人之常情。和親友一年一度的相聚

即將結束，大家又得各奔前方。在告別年邁的外婆時，見到她那蒼蒼白髮，她半邊癱瘓的肢體，她的急於訴述但又口舌不清而斷斷續續的叮囑，心中掠過一種無言的難過。

去年今時，我亦曾和已故的祖母依戀不捨地道別，可是今年此日，她又人在何方？

別、聚；聚、別。對我來說，已不知反覆多少了。雖然每次雙方都帶着惜別的心情分手，但回心一想，有「聚」才有「散」，不「散」又何以嘗到「聚」的甜蜜味兒？自己已經悠閑地度了人生中的一月光景，早就該回到自己所熱愛的工作崗位上去了。

天下之大，事物之多，學問之廣，即使窮畢生精力，又能精通多少？

不盡其力地學自己應學的東西，不盡其力地做自己應做的事情，到頭來，心中會有哪一種感想，哪一股滋味！

前天黃昏，靜立在橢圓形的陽台上，我凝視着前方的彷彿從房屋後面伸展蔓延開來的一片稀薄的彩霞，那是在剛洒下一場急劇的傾盆大雨之後。天色蔚藍得更可愛了，而陣陣凉風，又不斷在爲我送爽。由於自己心中繚繞着依依不捨的別情，當前美景全沒闖進我的深心。

告別了，親愛的家人，在這漫長而又短促的一段日子中，你們給予我的温情和鼓勵，必將爲下一次的聚會帶來更多的盼待與期求。

第二天黃昏，汽車載着我們奔馳在前往機場的馬路上。馬路兩旁的高樹掩蔽了漸被晚幕遮蓋的天空。我們呆呆地坐在車內，直盯着前方。

是啊，誰能忘記那些勉勵的話兒，珍重的語句？七時二十五分，機場的擴音器傳出了請旅客登機的聲音。七時三十五分，飛機緩慢地在跑道上行駛。不一會，飛機上升了，上升了，穿過如同聳立山峯的雲層，經過如同星羅棋佈的島嶼的雲堆，彷彿一隻靈活的白鴿，消遙飛翔在天野之外。

飛吧，飛吧，飛機快飛吧！把我們載回各自的工作崗位上，好把自己能力與情操各各磨練、培養一番。

親人啊，快快抹去剛才無言的澀笑，閃閃的淚花吧！暫時痛苦的分離，將聚成無窮的力量，推動我們在人生漫長的旅途上，永遠前進！

等待，耐心地等待另一次的團聚吧！雖然另一次的團聚，也將帶來另一次的告別。

買樓記

瑞東

冬夜，温度徘徊在攝氏六度上下。

冷風，颼颼地猛刮，鑽進骨子裏，有如劍刃一般鋒利。冷空氣擴散着，凝結着，尤其在這傍灣的地區，更叫人難以抵禦。

夜幕低垂，天色那麼濃黑，已是深宵時分了；白日裏喧騰了十幾小時的市區，那負載過、行駛過各種交通工具及踐踏過千萬雙脚的地面，沉睡得死熟了；半空中，除了零落的招牌裝飾燈仍發出昏矇的光亮外，參差不齊的建築物，如被潑了墨漆一樣，只賸下模糊的輪廓，形同死城。

然而，在那噴水公園的斜對面，一條行人在白天都不太走動的小巷，却是另一番景象：

那裏影影綽綽地閃動着一條人龍。人龍中大多是西裝革履、衣着整齊的人士；其中不乏連蓆子，毛毡都搬來準備席地而臥的。

在攢動的人羣中，有一個瘦個子——黃良，雙眼熬得通紅，不斷打着呵欠，沒精打彩。他心中暗自埋怨着冬夜的漫長，寒風的刺骨透心。他呆在這大廈牆角已經快達三十小時啦，再過幾個鐘頭，天色就會大亮！但他不時看看腕錶，總覺得時針走得太慢。在這長長的行列中，他所據的位置居中，排在他前面的還有不下兩百來人。那麼，輪到他推售樓處的門，該是今天下午的事囉。

驀地，挾着星點小雨的寒風虎虎地吹來，他縮了縮頸，只覺肚子嘰哩呱啦叫起來。他感到又冷又饑又睏，兩條腿好像不是自己的，身子軟弱無力，要不是有一種强烈的慾望支持着他，他整個人或許會馬上癱瘓在地上，像一隻鬥敗的公鷄。

「唉！唉！我這又是何苦呢？軟

綿綿的墊褥不睡，暖洋洋的被窩不進，在這裏活受罪！何苦呢。」黃良自嘲自語。

說「何苦」，其實也是苦有所值。誰不想居有其屋，免一輩子受貴租之苦。在香港七八年期間，他們夫婦備受迫遷之苦。每次租約滿，接踵而來是加租，他們經濟支撐不來，只得另覓新居，結果是租金越來越貴，房子越住越小。

多少年來，他盼望着有一個固定的居所，但晚近幾年，房屋的價格像斷了線的風箏，隨風扶搖，飄然直上。高樓大廈越建越多，奇怪，買的人也越來越多。原來，「供樓」——「分期付款」花樣層出不窮，給那些入息低微的人以一絲夢想、一線希望。

這幾天，許多報紙打出一整版的廣告，說某某新邨首期少，分期長，有益住戶……種種誘人的詞句，令人怦然心動。他函索了一份說明書，每天留意報紙公佈訂售「樓花」的確切日期。原來預定今天才開始出售的，萬萬沒料到前二天已排了那麼多人。當時他和他的死黨——麥夢，也向公司請了假來排隊。

黃良和麥夢兩人的目的雖然相同——買樓花，但用途不一樣。黃良是想供樓自住，麥夢則是想轉賣賺錢。但兩天兩夜輪候，他倆人都比不上人家化五十、一百元僱人代替排隊，而是自己「赤膊上陣」，落足工夫。

在冷風中，黃良凍得直哆嗦，回頭看麥夢，却是坐在銀行的花崗石牆下，蜷縮着身子，頭顱幌來幌去如鐘擺，呼嚕大睡。黃良有點嫉妒他那麼好睡，踢了他一下：

「麥夢！快天亮啦。」

麥夢驀地驚醒，緊張地問：「開始賣了？」

「嘿，還有三四個鐘頭哩！」黃良苦笑了一下，見麥夢睡眼惺忪的情狀，不禁產生了憐憫之心。麥夢和他同事，雖然大家兩袖清風，一無所有，但一有點錢，彼此總愛冒點風險，股票啦，賭馬啦，期貨啦，六合彩啦，炒金啦，樣樣都要搏一搏，但樣樣不精，大家都沒有一次成功。這次他倆滿懷信心，說要狠狠地賺它一萬兩萬。他們的理論根據是：看眼下的情勢，樓房價格還會繼續升漲。

「麥夢，你難道不餓？」黃良有氣無力道：「昨天三餐都是你請客，今天吃的由我包。再過一兩小時，你去買一些咖啡……」他把一個大熱水瓶遞給麥夢。

「買那麼多？」麥夢吃了一驚，道：「一杯一元計，裝滿要十幾塊錢哩。」

「濕濕碎啦。」黃良道：「慢慢喝，提神。熬了三十來個鐘頭，我眞的支持不住了。看來還要等到下午。對了，再買八個酥皮包，兩個漢堡包。」說完，他把二十元掏出，塞在麥夢手中，麥夢此時已站起來了。

天亮之後，麥夢去買食物，一支煙工夫，他已提着一個漲鼓鼓的手抽回來了，另一手還拎着那個大暖水瓶。

接着，兩人一邊吃東西，一邊扯開來了。

「黃良，你做了小業主後，有什麼計劃、打算？」

「當然是先裝修，一流裝修，貼白底花牆紙，還有裝上外國吊燈……」

「只自己住？」

「當然也把其中一個梗房出租，」黃良美滋滋地想，續說道：「做慣了交租的房客，也該做做小業主、房東，收點租來過過癮。」

麥夢點點頭道：「不錯，不錯！」

「你呢？」黃良反問。

「炒一炒，賺它一兩萬，其他想法以後再說。」麥夢突然問道：「你銀行裏到底有多少儲蓄呢？」

「兩千塊。」

「美鈔？」

「港幣。」

「兩千塊港幣，你還排什麼隊？」麥夢一邊吃驚，一邊嘆道：「訂金都要伍千塊呀！」

「哈哈，」黃良大笑，滿有把握地說下去：「你緊張什麼？我另有一千塊，全買了第一場的連贏位。買了發達者和豪富這兩匹馬。這兩匹馬一熱一冷，最穩陣，相信今天下午一定跑出來。到時馬上收錢，肯定好分，不要說那區區五千塊，看來首期一成付清都不成問題。」

黃良講得口沫橫飛，神情得意。

「死叻仔！想不到你老兄還有這一手絕招，」麥夢嘆道：「青出於藍而勝於藍。老弟我實在甘拜下風了。」

「你呢，手頭怎樣？」黃良反問他。

「我倒借了一筆，照計利息。」麥夢說：「月息九分，按日計。今天如果排不到，借五千元就要付十五塊。哼，等我買到樓，轉讓賺一筆，我要一一砍頭！砍下這些貴利貸者的狗頭！」麥夢憤憤不平。

「往後，你有把握轉賣？」

「還不容易？多少人等着要！」麥夢道：「你呢，訂金、首期、律師費……付清的話，以後你的薪水是否承担得起一千五百多元的月供？」

「太太剛分娩，大不了叫她以後也出來做工。」

「你比我還大胆哩。下午看你贏

不贏馬才談得上哩！」麥夢說。

「想那麼多幹嗎？搏一搏呀！」

天色終於大亮了。排隊的人橫七豎八地排着，有的靠在欄杆上看早報，有的蜷縮着，蹲在地上，有的仍在自携來的草蓆子躺着，身體及雙腿臂得像隻大蝦米，上面蓋着毛毡。

上午九時半！隊伍開始蠕動——買樓者一個一個依次進小巷盡頭那間買賣行。太陽從維多利亞灣爬起來，已高掛在人們視力所及的天空中。一夜的寒冷已被驅散，空氣暖和多了。看來今天會是個艷陽天，但人們的手足依然還是凍僵着。

時間一個鐘頭一個鐘頭過去，就快輪到黃良了。他倆已經忘了吃午飯。看看腕錶：正好是晌午一時半。前邊，只剩下兩個人排隊了。從售樓辦公室的大玻璃可以看到買樓的人正和售樓職員嘰嘰咕咕談論着。

待到這時，黃良他才猛然想起：

「嗨，糟了！贏了馬也來不及收錢了——還買個什麼鳥樓——」他心焦欲絕之餘，轉念一想：「對了，眞傻！可先讓麥夢代我開張支票啊！一俟我辦完手續，就跑去附近那間投注站收錢，還給麥夢！」他心安多了，迅速從袋裏掏出一個半導體收音機，傾聽着——

「這一場由第二班馬跑，共十匹馬出場……發達者毛色最靚……豪富被捧成大熱門……賠率是三倍……連贏位的賠率是……好了，第一場賽事就要開始……全部進了閘……一開閘的時候，發達者衝在最前面，豪富緊緊跟上……落山的時候，發達者仍然勝過其他馬三個馬位——」

黃良聽得萬分緊張，心如鹿撞地亂跳，他只關心他的發達者和豪富！

突然，辦公室傳出聲音：「進來。」

黃良幽靈似地閃進去，但像掉了魂，他只聽到：

「豪富被二號馬珍斗美追上來了——」

「發達者最先跑過終點，跑第一；跑第二名的是珍斗美；豪富跑第三——」

「喂，大佬，這裏不是投注站。你是來聽馬還是買樓啊？」售樓處的職員等得不耐煩了：「你是最後一個啦，今天的樓賣到你就全部售光！」

「我……我，」黃良失神地，結巴着，還在想着那隻可惡的程咬金——珍斗美——竟半途殺出來，使他的下連贏位的一千大元本錢，全數盡墨。

「你——買不買——」售樓員怒了，大喊。

黃良如夢初醒，慌道：「我，我，我想去洗手間一下！」他情急中

撒了個內容不太雅的謊言，轉身溜出辦公室的大門。他回頭，想叫麥夢趕快接着進去，本來麥夢是啣尾排在他後面的，此刻竟不知跑到哪兒了。再環顧四週，才見麥夢正在和幾個維持秩序的軍裝糾纏着。那幾個人氣勢洶洶，揮動着兩張麵包紙；黃良留心傾聽，才知他們爭吵的內容，是爲麥夢亂丟麵包紙要被控告，並勒令麥夢拿出身份證登記號碼，麥夢不服氣，又吵了起來。

吵得一塌糊塗之中，排在麥夢後面那個人乘機跑進辦公室，買下了本屬麥夢所有的最後一層樓。

麥夢畢竟理虧，被控做「垃圾蟲」。

「怎樣？」麥夢看着黃良，問道。

黃良攤開雙手，搖搖頭，幽了自己一默：「唉，那隻珍斗美買去了我五分之一層樓！你……」

「利息十五元；還有告票卅元；總共四十五元，住了兩夜露天旅舘。」麥夢苦笑道。

黃良也對他苦笑。兩人互相做了一個怪臉。

走出小巷，在小巷口黃良買了一張晚報，映入眼簾的第一版幾個大字是——

「置業興家，年底入伙，××城與你過春節共歡樂！」

文藝書訊

■黑姑娘——亞非拉小說選譯　李昕譯。《海洋文藝叢書》之一。選輯了近年在本刊發表十六篇譯文，包括多方面的題材，刻劃倫理之情、描寫貧苦大衆生活、反映種族問題、愛情問題以及記敘古代非洲部落戰爭的悲壯故事等等，內容真實、感人，文筆樸素。三十六開本，道林紙印刷，橫排，海洋文藝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春暖花開　黃蒙田著。共收散文、遊記十六篇，爲作者旅行隨筆與感懷述錄。三十六開本，橫排。香港上海書局有限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三元五角。

■魯迅的青少年時代　張力著。蒐集史料，分篇記叙魯迅青少年時期的生活、學習和思想的轉變，顯示魯迅從青少年走到了輝煌的成年的過程。香港朝陽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五角。

■一千零一日　李文健譯。《一千零一日》是《一千零一夜》的姐妹篇，同樣有很多故事，曲折離奇。本書選譯了其中十個精彩的故事，配以彩色插圖多幅。香港駱駝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十一元。

■黎明前夕　岳典著。共收集短篇小說十二篇，均爲反映社會底層勞動者生活狀況的現實作品。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出版，定價坡幣一元。

■親情　江颯著。中篇小說，描述一個青年的苦悶、彷徨和覺醒，以主角童年的悲慘遭遇，向不合理社會提出控訴。新加坡風雲出版社出版，定價坡幣一元五角。

秋的靜靜

柳劉（敦倫）

秋，靜靜地來了。

鷄不啼，狗不吠，孩子們不敢大聲說話，汽車非不得已不准鳴號。靜靜的，靜靜的。只聽得時鐘滴答滴答的響，鳥兒低聲吱吱的唱，還有，秋葉被秋風驚動得簌簌的飄蕩。

驀然從遠處的教堂，傳來一陣沉宏的鐘聲，劃破了寂寞的長空，在蕭瑟的秋風中顫抖，反復迴旋，縹縹渺渺，播灑了長長的一路，到路的盡頭仍隱約可聞，彷彿蘊含着一個說不完的故事，似乎有什麼揶揄，也似乎有什麼哀嘆。

寒日無言，冷清清的掛在天空，那柔弱的光芒，驅不走冷風，但也使人感到多少温暖，惹人多少遐思。這裏（倫敦郊區），望不見遠山，聽不到海潮，也沒有高樓大厦，只有一排排的屋宇，和屋脊上數不盡的烟囱。有幾支烟囱上吐出縷縷迷濛繚繞的灰烟，更顯得肅殺迫人。

房屋面前的草地上，家家都種了各種顏色的玫瑰花，一團團的綉球花，靜靜地偎在籬笆邊，垂着頭打瞌睡，褪了色的玫瑰花瓣撒了一地，幾家門前有人默默地掃除落葉，修剪籬笆矮樹，抹玻璃窗。路上沒有行人，只有一個小男孩，踩着自行車跑過，一個三四歲的小女孩，抱着洋娃娃在後面嬉逐，一條長長的路，一條靜靜的路。

啊，秋葉是多麼的美麗！兩排高高的路樹，翠綠、粉綠、黛綠，淺黃、橙黃、金黃，褐色、赤色、緋紅、深紅。有的一樹紅葉，有的一片葉子有多種顏色，使得滿樹色彩繽紛。一陣風吹來，樹葉幻出千萬隻彩蝶在空中飛舞，又紛紛匍匐在馬路

上。——不，不是馬路，是一幅斑斕耀目的彩毯，是一條醉人的彩帶，是瀰漫着浪漫氣氛的彩虹。偶爾有輛汽車馳過，恍若走進如詩如畫的夢境！

人在畫圖中，我慢慢地走着，貪婪地望着，靜靜地想着……

一羣海雀，雪白的羽毛在陽光中映得銀光閃閃，飛去又飛來，飛來又飛去。忙些什麼？好像在蕩秋千，又好像在作團體舞，更像小飛機組隊作表演。牠們忽然合唱晨光曲，嗄，嗄，牠們的歌聲，爲什麼唱得那麼凄涼？

轉了一個彎，我當場楞住了，吶喊聲接着歌聲，直冲霄漢，洶湧的人潮熱火騰騰，踏着「彩虹」向海德公園進軍，這不是嘉年華會，是一個羣衆遊行的隊伍。哦！這裏其實也並不寂靜呀。

旁岸的藍

（Pangandaran）

（印度尼西亞）鄭遠安

我蕭索的跫音
踏碎落日的昏黃
我清脆的哨聲
驚飛了一羣的離燕
我坐破一裾晚霞的裙
但挽不住那一島欲飛的石帆
說是你要我同爲等待月明
好把紫貝逐一地檢檢
好把紫貝逐一地檢檢

藍藍的旁岸　旁岸的藍
清澈的你似我母親的眼睛
把顆顆淚水滴成一小圈圈
啊　她手縫的棉衣穿在我身
立刻我心中有不少魚兒在游漾
那是她的慈愛的叮嚀
啊　柔柔暖暖的旁岸的藍
我怎樣把想念寄給母親呵母親

於是愁盡我的有千盞的漁燈
我忐忑的心正如牠們在閃閃
爲什麼這一村僻地也不安靜
莫非在星影下也難以睡眠
啊啊　那重重葉墜的露聲
啊啊　那瓣瓣花冷而夢殘
尚喜我留顆虛僞外的純眞
任誰也不能隨意塗抹的心

當那水影無限的時候
浪花已雪白我游子的少年頭
啊　心鏡映現著的母親
早令我在眼睫毛上結冰
託清帆飄上我的鄉情
母親的骨肉還是我的生命

註：旁岸的藍（Pangandaran）是印度尼西亞爪哇的一個美麗的海岸、旅遊佳地。

鑽石

（譯文・散文詩）

（美）米高・巴洛克 作
羅茜 譯

今早當我步進廚房時，赫然發現昨晚預備作早餐用的碟子上，有一顆大鑽石。我把它拾起來輕輕的在掌心搓撚，不愼劃破皮肉，剎時間血滴落碟，幻成一道在柳樹式的青花瓷器上慣見的橋的圖案。

我越過橋，置身在一個青葱的環境裏。這環境有異於我所高興於脫離的，被雨所滲透了的城市。

我正四下顧盼，不知該向哪個方向走的當兒，一位美躍的東方少女從一棵柳樹背後倏地出現了，走近我，以溫柔的聲音和最友善不過的微笑，提議我們到附近開花的櫻桃林散步。

我樂於這幽靈之顯現，馬上同意她的建議。我們一面在樹林間，漫步於落英所織成的錦茵上，我一面嘗到一種極端的滿足之感——是不熟習的，是源於環境的美躍和我的同伴之魅力的。這感覺特別尖銳，是由於我根深蒂固和恐懼地相信它是短暫的。

我們坐在開滿花的樹林中央的一張粗糙的椅上。我的同伴握着我的手，用她的熱情而溫柔的聲調對我說了以下的話：「我來找你是要讓你知道像我這樣的一個人和像這裏的一個地方是存在的。當你每臨絕望時，你得記着：你得尋找我，尋找這個地方。就算你永不找到我或這個地方，你也會獲得使你重振身心的一瞥，而這尋覓本身將會替你的生命加上別的生命永不會得到的意義。」

我被她的話說得悲痛多於歡愉，我便用手撫摸自己的臉，感覺到還未乾的血的黏性。我看看眼下的碟子時，發現那灘血只有一點點像我先前所錯認的，柳樹式的青花瓷器上的橋。

鑽石則踪影杳然。不管我怎樣搜索，至今仍未把它尋獲。

外邊雨繼續下降於一個灰暗的城市。這灰暗的氣氛正好和那完全包裹着我的悽涼之感互存。

米高・巴洛克(Michael Bullock)
出生於英國，現執教於加拿大哥倫比亞大學寫作系。作品曾被翻譯成七種語言，包括中、日文字。他的散文充滿了詩意，詭異而耐人尋味，是現實和幻想相結合的結晶品。本文譯自 Randolph Cranstone and the pursuing river。
——譯者

冬（速寫）　歐陽乃霑作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十二期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廈壹樓A座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FLAT 'A' 1/F, YEN CHUN MANSION,
18-26,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廈
印刷：大新印
香港上
定價港幣

3 1761 11927052 8
119
no.12
77:Dec.)
ADA_HK